蒙古风俗鉴

罗布桑却丹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

蒙古风俗鉴

罗布桑却丹　原著
赵景阳　翻译
管文华　校订

辽宁民族出版社
1988　朝阳

蒙古风俗鉴

赵景阳译

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2号）
中共朝阳市委机关印刷厂印刷
字数：123千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

印数：1——4000

1988年11月第一版　　1988年11月第一次印刷

责任编辑：朝鲁　　责任校对：吴秀云
封面设计：阿木尔巴吐

IS BN7—80527—121—6

k.19（民文）　　定价：2.15元

《蒙古风俗鉴》汉译本序言

于永祥

蒙古族素以马背上的民族著称，留给后世可供研究的文字材料较少，而译成汉文介绍到全国的就更少了。现在，罗布桑却丹的名著《蒙古风俗鉴》经朝阳市蒙语办赵景阳同志译成汉文，终于在该书成书七十年后的今天同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无疑是一件令人高兴的好事。

罗布桑却丹生于清朝光绪六年（一八七五年）喀喇沁左旗人，出生在一个贫苦人家，是中国近代蒙古族杰出的反帝反封建的进步思想家，著名学者。他的蒙文巨著《蒙古风俗鉴》被称为蒙古族的"百科全书"，全面反映了蒙古族的政治、经济、文化、风俗习惯及其历史发展，是蒙古学研究的珍贵文献。

罗布桑却丹在政治上不失为当时蒙古族的早醒者。他早年好学上进，后来又有三年哲盟考察、四年北京苦读、两次（共七年）东渡日本、三年沈阳伏案著述等丰富阅历。在家乡与他乡，草原与都市，本民族与他民族，中国与日本等比较对照中，使罗布桑却丹眼界大开，思想飞跃，成为当时蒙古族的先行者。他爱国爱民，反帝反封建的精神，象暗夜中的明烛，闪出动人的光辉。

同一切历史人物一样，他也有他不可避免的历史和阶级的局限。这只要看一看罗布桑却丹进行创作和活动的历史背景就清楚了。本书成书一年即一九一七年爆发了震惊世界的

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本书成书后一年即一九一九年爆发了“五四”运动，又二年，在中国大地上诞生了中国共产党。这样看来，本书作者在当时虽然是进步思想家，是在黑暗中摸索救国救民真理的优秀人物，却不是先进思想的代表。他的教育救国、实业救国之类主张，当时就不是最先进的思想已为取得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真理的中国无生阶级先驱者所不取。罗布桑却丹甚至受宗教文化的愚弄，把自己的祖宗荒谬地说成来自印度，令人为之咋舌，但这一切，都是不可苛求于古人的

辽宁蒙古族以及各少数民族在历史上都不乏志士仁人和专家学者，并卓有著述但大都不为世人所知，这一方面是由于语言文字障碍造成的，另一方面则是长期受“少数民族文化落后”论影响造成的。少数民族文化落后这一论点从总体上看无疑是对的。但这不等于少数民族中没有优秀的思想家和有成就的著作。不少同志对少数民族哲学、社会思想的研究不甚了了。近年来，各地都加强了对民族古茂的搜集、整理和研究，并取得可喜成果。仅辽宁就相继对近现代文学家尹湛纳希、恩可特古斯，思想家王凤仪等一批蒙古族学者开展了翻译、介绍和研究活动，使全国各族人民有机会一睹这些历史人物和历史著作的风采。本民族的干部群众也都为之高兴。这对国家，对各少数民族，对党的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当然是很有益处的事。愿读者喜欢这本书并从中获得某些裨益。

一九八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序　　言

宇宙变化之道，日落则星出，四时变化之理，按日月累计为年。政局安定则和平。因人们的欲望无边无际，有两种必然现像：和平和幸福达到极点就要生乱；而乱世达到极点则又回到和平与安宁的状态。文明之都并非不出恶人，乱世之中也并非不出现圣贤。好人或恶人，在于其本身的智与愚。善恶之报乃是必然的。凡败事者，都是在时运较佳时依仗有财有势，一时高兴而为，其事必无成就。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成事全在于自始至终的周全安排。因为史志上已有记载。已知蒙古族曾盛于世界，然而蒙古族的兴盛也为两点所决定。即没有文化也不懂农业对人们的好处，然而，因为蒙古人所居住之地水草肥美，自古多出英雄豪杰，而且现在还在出现。但文人却不多。聪明的智者到底会出现于何地，无固定之说，但人的生长环境却极为重要。如今，世界上的人都在往更加开化的方向发展变化。为了蒙古人自古至今的源流不被抹掉，我概要的写了此书。如果有哪位先生研究民族学说，能对本书作出补充，则为万幸。基于这种想法，从藏、蒙史书与传说中仔细选择，并观察了现实，依次列出了我的看法。

罗布桑却丹　　作

大正七年四月，用蒙文写完。祝安（注：大正是日本年号。大正七年为公元一九一八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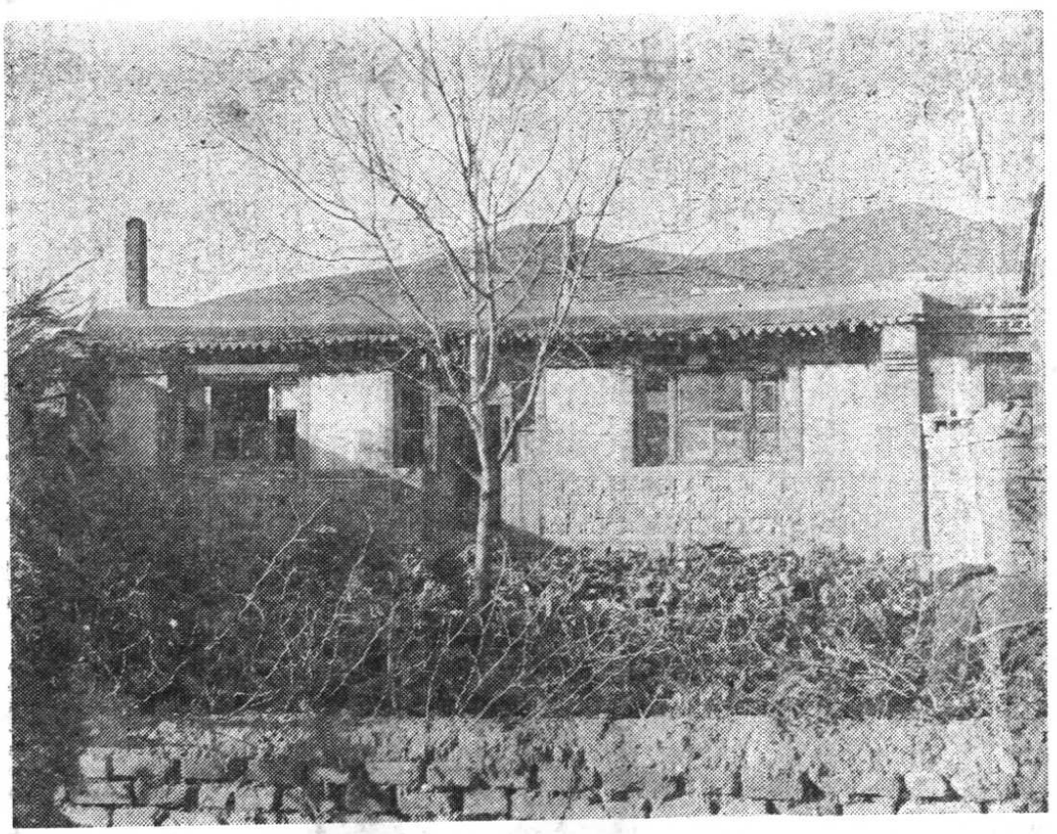

图为位于凌源县万元店乡
热水汤村的罗布桑却丹故居

目　　录

《蒙古风俗鉴》汉译本序言
一、前言
第一卷
△序言
一、蒙古民族的来源……（1）
二、关于蒙古房屋……（9）
三、蒙古族的衣服……（11）
第二卷
四、蒙古族器皿……（13）
五、蒙古民族的饮食……（15）
六、血统与家族……（17）
七、关于继承爵位……（19）
八、古代蒙古人的风俗……（22）
九、诺彦（官员、官僚）的结亲…（24）
十、平民结亲的风俗……（27）
第三卷
十一、关于定亲和结亲……（28）
十二、蒙古人过年……（33）
十三、最高礼节的贵重食品……（36）

十四、关于行使政权……（37）
十五、处理犯人的刑具……（41）
十六、蒙古政法史……（41）
十七、关于告状……（44）
十八、邻居之间来往和家庭成员之
间的相互礼节……（45）

第四卷

十九、蒙古族的家庭教育……（46）
二十、蒙古地方的物产……（50）
二十一、关于牲畜的放牧……（53）
二十二、蒙古族的早期信仰……（57）
二十三、蒙古族一年中的禁忌……（59）
二十四、对神祇的崇拜……（59）
二十五、喜事上的礼物往来……（61）
二十六、关于丧葬礼仪……（62）

第五卷

二十七、遗产分配法……（66）
二十八、蒙古人建立的国家
及其国号……（68）
二十九、蒙古文字的使用……（69）
三十、写诗与对字头……（70）

三十一、西藏的佛教在蒙古的兴起
和发展……（73）
第六卷
三十二、知名人士……（83）
三十三、古今之歌……（89）
三十四、关于蒙古人的学文习武（104）
三十五、关于服兵役和贡赋……（107）
第七卷
三十六、关于生产和生活……（109）
三十七、自古口头流传的语言…（115）
三十八、女孩学针线活……（123）
三十九、关于打猎……（126）
第八卷
四十、蒙古人的故土和盟旗制…（129）
四十一、集会和摔跤……（132）
四十二、寺庙的查玛会和祭敖包（135）
四十三、蒙古民族的地域……（141）
第九卷
四十四、树木、草、花之类……（144）
四十五、新的种地方法……（146）
四十六、经营农业史……（148）

四十七、关于治病……（149）
四十八、蒙古地方的气候……（152）
四十九、关于人的身体高矮
和寿命长短……（153）
五十、人的性格……（154）
五十一、开荒的原因……（157）
五十二、被外民族支配和
对本民族的统治……（158）
五十三、三伏天的避暑……（160）
五十四、蒙古钱币……（161）
第十卷
五十五、蒙古民族的兴衰情况…（163）
五十六、关于家庭教育……（167）
五十七、家庭教育的兴衰……（169）
五十八、为了来世生于
福地而虔信佛……（171）
结束语……（175）
后　记……（178）

一、蒙古民族的来源

蒙古人来源于古代印度的莫克特。（注：关于蒙古族的来源，史书上有几种说法。蒙汉同源说有《魏书》、《旧唐书》等；蒙、印、藏同源说有《十福经白史》、《蒙古源流》；源于汉族的还有《路史》、《中国人种考》等；蒙古源于土耳其说有《蒙鞑备录》、《新元史》等。这些说法，其作者都有他们自己掌握的资料以外，更重要的是与政治宗教思想有关。这些史学家也在互相批判其观点。如汉史学家洪君、沈承志在他们的《元史译文证补》和《蒙古源流笺证》中都批判了蒙、印、藏同源的观点。蒙古史学家拉西朋斯克在他的《水晶珠》中批判了司马光的蒙汉同源说。罗布桑却丹在本文各段中所说的蒙、印、藏同源说是十六世纪以来多数蒙古史学家以佛学为依据的观点，是错误的观点）。在那里开始产生了人类和各种动物。那时的印度皇上马哈萨木弟然萨非常有名，在那个皇帝时人畜和万物开始发生。人和其它动物一年比一年多了，他们之间因食物和居住地点的争夺而有了亲疏。亲的为一个部落，部落之间斗争非常激烈。大的部落压迫小的部落；人口少的部落要躲开大的部落，到远方居住；强盛的部落生活在原来的地方，弱小的部落避开强大的部落。由于这种原因，人们繁衍着，并向自己愿意去的方向移居。生育多了还没处住，这就开始在山洞中繁育或依赖古树生存，人和动物就要分散而去。

古代，马哈萨木弟然萨皇帝还时常活动于人们之中，教以饮食。从印度分出来的人，不仅是一个部落，也不是一次就分出若干个部落，而是一次一次地逐步分散出来的。那时，印度地方的人类，在各自的部落内都存在部落之长。大部落之中还有几个小部落，就象现在的姓氏一样，这

里边由称部落到产生部落首领是有其重要意义的。部落首领是指贵族或当官的人的称呼。别的虽然都叫部族，就好像某些部族归某个部落似的，别的没什么区别。族源、部落、血统、一家子、氏族、姓氏虽性质相近，但各有各的用处。不是一个部落的人，叫做另外部落。古语中“金族”指皇族。往下有银族、铜族、还有玉族，都是各自对自己阶层的尊称。平民则称自己为土族、草民。〔对于犯重罪的人定有三种刑罚，即火刑、饿刑和水刑。〕

古代的人，对自己的家乡非常重视，无论如何也要不失去它。现在看蒙古人的习俗，这个特点也很明显。这从何说起呢？蒙古人的名字当中有不少印度语。此外，对西南方向特别尊重。古时候，印度地方有八个英雄汉，他们骑着大象，手拿石布鲁，穿着各种兽皮做的衣服，特别能战斗。那时，怕战争而逃到西藏居住的人很多。在西藏又因与当地人的斗争，而逃到唐古特、青海一带居住。因此，唐古特这个地方发展起了许多部族。在这些众多的部族当中，唐古特的畏兀儿部族，比较聪明和强罕。从此，对于印、藏的语言文字开始研究。唐古特国的何日特汗〔时值周朝年间，与周朝连年作战。藏志有记载〕在位时，产生了畏兀儿文，那时部落之间虽仍因战事而各处逃走，但是很有秩序的。有部落的首领，有火官。因此，至今蒙古人如成群在外时，必选出一名火官，带领大家管理吃住，有什么事要向火官报告。这种习俗从古就有。那时没有蒙古这个名，叫额鲁特或额日耶得，也有叫敖古日察嘎的宝日吉黑得、何力黑地等各种部落。后来在藏地由松赞干布建立了大国，名扬四海，使藏地兴旺起来，因而当地有八十万藏民归顺。松赞干布对国家治理得很

好，佛教也得到很快地发展，国家法律的执行也很公正，用最好的方法治理了国家，藏地民众安居乐业。那时，在蒙古唐古特这个地方有一个叫额鲁特国。远古时，哪个地方出现有才智的人，哪儿周围的人们便都很尊重他，有事都来请教于他。如果能回答得好，那么大家就把他称之为官。〔额鲁特国听说松赞干布的大名，派出了十二名十几岁的人去藏学经，用畏兀儿文翻译了经文〕有这样官的部落强盛，牲畜多，和别的部落不一样，因而成了部落的首领。古时不知农业，主要靠畜牧业生活。因此，对于身强力壮的、牲畜多的人，尊称之为富官。人们寻着好水草放牧，保卫着自己的官，这样生活着的部落就叫国。

上古时，如今的蒙古地方没人居住。在部落之间的斗争中出现的强盛部落，要分散居住。弱的部落要远离他们，并找一个水草条件较好的地方居住。他们之间常常发生互相掠夺住地、互相偷抢牲畜之事，因而都互相躲着分散着。因此，往往走得远远的。当时的皇族被尊为阿拉坦要苏图。这宝日吉黑日原叫宝日吉，那时在部落中虽有汗（皇）、额彦（官），但对宝日吉黑日非常尊重。为什么呢？这个宝日吉黑日族是古印度皇之源流。那时的人非常注重部落的来源。原来是从哪个部落里分出来的，什么时候来到什么地方居住的。也有的很早从部落中分出去，后来又找到原来部落，因而分支不少。

在古代的藏、唐古特、额鲁特等大部落中，族姓有宝日吉黑日、维日得、贺力贺得、哈拉吐得、红固得、马如得、额日耶得、波日耶得、其木德、车如得等。这些部族都有自己的首领和军队。几个部族有一个会议，各把自己的好

首领选出，共商统一行动，步调一致。藏人在松赞干布之后，达来曹宾汗之臣龙那木占据王位。那时，达来曹宾汗之子布日朱、西巴古其、布日德其奴娃三人，为避乱而逃向各方。第三子布日德其奴娃逃到额鲁特地方，娶了额鲁特部落的玛日拉高娃为妻后又往东北去，渡过达来诺尔，到达贝加尔湖岸的布尔汗嘎拉顿山，见了毕达那尔国主，道明了情况，经众推举把布日德其奴娃尊为大贵人和国主。〔他眼明、聪慧，二十五岁成为毕达那尔国主，其国现称布利亚特。玛日拉高娃，很圣洁〕。别的部落的汗和官员们听说此事，认为都是一个祖源，也高兴的尊他为主。

布日德其奴娃繁衍下来，代代为官。到了耶苏该巴特尔时，一日，耶苏该巴特尔和弟弟鄂浑太希领两个人出去打猎，在雪地上寻迹而去。见到一个女人解手的痕迹，认定这个女人定能生个好儿子。因此，追了下去。把正在办喜事的其拉吐之妻乌各伦高娃抢去，耶苏该巴特尔娶为妻子。乌各伦高娃夫人后来生了儿子铁木真，也就是成吉思汗。铁木真一母所生兄弟四人，前母生二子。

耶苏该巴特尔娶乌各伦高娃夫人的时候，正是古印度苏瓦帝汗戊子年以来三千二百九十五年壬午。铁木真十三岁就从事兵马，与临近各部落进行争斗。二十四岁时，已把畏如得、达古尔等几个部落吞并。铁木真二十七岁时，又收服了一些部落，统一了各部。为了建立中心国，要定法。一日，铁木真召集众臣开会，祭了天，求天赐国名。次日早，众臣正在向铁木真请早安，忽然有一个五色鸟飞来，落在正中间的桌案之前的一个石头上，连叫三声“成吉思”，飞向西南方向去了。众见此以为大吉。铁木真说：“这一定是天意，

让鸟来赐名了。因鸟连声叫“成吉思”，今后就把我的名叫“成吉思”吧。由于我们必须以世之中理为道，我族又与世共出，顺天而生。从今以后，我们这些统一的部族之名，应叫孟和高乐。两个意思合并为蒙古乐，也叫蒙古人。另外，这鸟自天空而至，归时飞向兰天，故主青色（呼和）。自此以后，我蒙古国号为呼和蒙古（青色的蒙古）”。说完后，各部众臣都听服，共祝：圣祖成吉思汗治下各方平安！成吉思汗的军威大振，成吉思汗治下的金的世界万年！于是，设宴款待了众文武。“蒙古”一词的来源就是这样。这以前没有“蒙古”这个说法。除了额鲁特、唐古特、敖古日察格、毕达那尔、阿日亚五个大部落外，还有一些部落存在。

成吉思汗圣主从克鲁伦兴起后，也有一些部落主以成吉思汗兴起较晚为由，而不归服。成吉思汗就派他弟弟哈斯尔去征服。那些部落怕他的武力高强，而归顺者有之。成吉思汗对归顺者中的宝日吉黑日族，认作亲族并给官职，因而远近不少部落相继来归。那时，各部落的首领们认为祖先都是怕战乱而来自西域，每年年初的日子里面向西方扣头，把这个事一代一代往下传，后代们也都知道了自己的祖先是来自西方。据说，印度地区一些国主、西藏的松赞干布汗、蒙古的成吉思汗这三个国的皇帝的祖源为一个，这在藏志上有记载。因此，成吉思汗得以统一蒙古各部。

成吉思汗选了几个善说的人，在整个部落内宣传：

圣成吉思的诏：

要过好日子，

就要尊守皇主的命令；

要想安居乐业，

就要尊照皇主的话办事：
要当一个好的男儿，
要做一个贤慧的女子，
要想做到勤于打猎，
护好畜群，
过上富裕的日子，
有用不尽的财产，
有美丽的家乡，
有丰富的酒肉，
那就必须做到部落之间的和睦相处，
要走与太阳结好、
与月亮结好的道路。

国家需要身强的男儿，好马、美女、肥牛羊、好酒、食物，要备齐送到成吉思汗处。为此派人到各地宣传。因此，各地都纷纷把应征之物如数送来，成吉思汗都亲自过目，把马、美女、食品和肥牛羊分别送到指定的地点听候处理。（宫内负责人阿朱莫尔罕，军队负责人毛浩来，管物品负责人宝日吉黑日，将军哈斯尔）。成吉思汗有三个行宫：一个是休息处，一个是议事处，一个是理财处。这三个处随军行走，如有大战事，就不用带这三个处。休息处内除了夫人以外，还有使女几百。由于成吉思汗神明威武，所以什么乱事也不出。远近各部对于成吉思汗的崛起不但不与其为敌，而且有什么好东西就给送什么，络绎不绝。因此，军需丰足，人强马壮，越来越强大。军需品中最好的要算晒干的咸牛肉捣成粉装在袋内。袋是熟牛皮做的，因而不怕潮湿，一名军人有二升就可吃三四个月。还有炒米，每个人有二升

可吃三个来月。人们备足这些食品和马、武器来当兵，征兵并不太难，因此，集中了不少军兵。此外，经常准备大量的酒、肥牛羊犒赏军人、宴请军人的一些物品。军马也有放牧的人，不管日夜，只要没有事，就卸下鞍子放牧。那时牧草好，又平安，牛羊多，人的思想也耿直，征兵之事容易，都听圣主成吉思汗的话。一旦国主有诏，便都争着做好。因而，成吉思汗征兵从来没遇到困难。可是，在收复其他部落的战斗中，也有几次失利。成吉思汗身强、眼明、力大，他从小与弟弟哈斯尔和布古尔吉、毛浩来这三人为挚友。哈斯尔不爱说话，但聪明过人；布古尔吉有智而忠，有予见性；毛浩来则胆大，而善于扑捉战机。此外，还有聪明善言的朱希，是夫人的本家弟弟。此人性格和成吉思汗区别不大。成吉思汗常和这几个人议论军机。成吉思汗打了几年仗后，一日，正当四十九岁之喜庆，成吉思汗问众部落首领和文武大臣："你们有皇亲贵族，也有功臣，都有什么想法？"众人回说："随着圣主效力，此外没有了。"成吉思汗曰："人有祸，也有福。为了自己的幸福而无法无道，按天意而生，不违反既定的法律则幸福。我领大家收服各个部落，今天给你们指定领地。从我祖宗传下来的从今叫台吉，根源与我族同者为归宗台吉。加封有功劳的四个柱、八个英雄：吐布新巴特尔（太平的英雄）、苏尔吐巴特尔（威风的英雄）、胡日查巴特尔（机灵的英雄）、乌恩巴特尔（诚实的英雄）、赛音巴特尔（好的英雄）、莫尔根巴特尔（聪慧的英雄）、胡春巴特尔（有力气的英雄）、马希巴特尔（极英雄）等三十三个官。"古时人们用狮头、雄凤、色龙身上的鳞的形象，用这三种动物王的色彩做成衣服，由人皇穿用。

因此，自古皇上穿的衣服都用五种颜色的金线缝上记号，也用这样的记号分皇上和各级人臣。因为这样，成吉思把自己的家族封为台吉，至今还有台吉为官的现像。成吉思汗本身没有儿子（注：作者说"成吉思汗本身没有儿子"，是不对的，实际上成吉思汗有"朱其"、"察牙台"、"窝阔台"、"拖雷"四个儿子。蒙古历史书《钢鉴》上说成吉思汗无子，罗布桑却丹用此书做了根据，写成"无子"了）。都是他哥哥和弟弟之子。其兄比乐古岱之子被封为杭爱地方的汗，让哈斯尔协助为国；其弟窝阔台之子忽必烈斯钦（注："窝阔台"不是成吉思汗的弟弟，乃是其三子；"忽必烈"也不是"窝阔台"之子，而是成吉思汗四子"拖雷"之子）被封为大雁国汗；其他侄儿分别封为印度汗、藏汗、陶日古得汗、唐古特、额鲁特汗等，都各为一方之汗。由于封地都公平、妥当，家族和众臣没有不高兴的。因此，各带领自己的部下守自己的地方去了。从成吉思汗时起，台吉这个名词就开始广用了。原来称为黄金家族，但说法也不一样，有的很难听懂，操着各种口音。成吉思汗时，语言也统一于额鲁特语，各蒙古部落的语言也逐步统一起来了。人的住房、礼遇、税法、居民中的各种事情都有了法度，这都起始于成吉思汗时代。因此，蒙古各地习俗也趋于一致。都以成吉思汗的法为准，选择住地，放牧牛羊，人们衣食住行全都以成吉思汗所教所言为准。古人言："圣人之路可行万年。"

印度、西藏、唐古特、额鲁特、宝日亚得，蒙古这些地方的位置是：从印度马克得，到蒙古部的布日亚特贝加尔湖三万里远从西南到东北方向。蒙古人就是这样从西南到东北的迁移过程中发展起来的。从印度的玛哈萨木地然萨皇帝，到蒙古的成吉思汗，经历了四千五百年。这是印度历

书上写着的。从成吉思汗到外蒙吐西耶吐汗秦王之子吉不孙旦巴建国，系清朝宣统三年革命领袖孙文造反建立北蒙政权，为六百五十七年。蒙古汗的源流与喀尔喀汗很近，后来分裂于敖古尔察克的毕达那尔部。从额鲁特分出来的陶浩尔部、毕达那尔即布力亚特。

从陶浩尔分出来的宝日吉黑得有阿希日拉他部，地名满洲。这个部的人现在居住于黑龙江、沈阳、北京。

西藏、额鲁特、格日格得、敖古日察格、唐古特、宝日吉黑得、陶浩日、阿西日拉他等部也发展起来了。

一般的部族变为平民。现今蒙古各部族中有台吉、塔布囊、好亚嘎、哈尔出、阿日得、贺布得六个阶层。此外，部族姓氏也甚多。

二　关于蒙古房屋

古时，蒙古人居住的房屋，都是园形，拱顶的隐蔽窝。原始时，以活树为中柱，用草围起来搭成茅棚而住。后来，人们在生活中变得有经验，利用在高处山岗挖洞居住，以后又发展为用木头做成各种房屋，人们的智力也随着开发。对于改造旧棚窝的人，大家非常惊奇，并且求他给自己造出更好的房屋。汗（皇上）是尊称，古代对有智的人称官（诸彦）。因此，对有手艺能造好住房的人，用蒙语叫塔尔罕。大家请这种叫塔尔罕的人给自己建新房，这种人的名字就传开了，几十里外的人也来请他。这样，慢慢地就叫他们为木匠、铁匠。从此，有四个柱子、十二面墙的房就出现了（手尺、挂线之理也开始运用）。如果把这种房子盖得很

好，要花几十万两银子。为什么花这么多钱呢？因为要用最好的木材做柱子，要选最直最好的柳树，破成四棱的方子做墙，外边随着季节用毡子或皮子、布围起来，里边则用布、绸等较软的东西做里子。房屋里铺毡子，有的在毡子上边铺上栽绒。住房分一、二、三等。

一等的由汗、王居住。

二等的由官员（诺彦）们居住。

三等的造的较宽大，样子也和一、二等不同，由平民百姓居住。

这种房屋有两种：一种名叫布日贺(简易窝铺)，一种名叫蒙古包。布日贺为园形，远看像扣半球形。有门无窗，顶上有园形能看见天空的小孔；有盖，天气不好就关上盖；屋里正中有火炉；西北两边为贵座，除房主以外别人不能坐，来客人则进门坐在东边，特别尊贵的客人可以坐在西面，自己家的子女也不准坐在西面，要把西面的坐尊为父母之位。蒙古房屋的规矩即如此。

皇上和官员的屋里，用细软绸布做里子，因此花几十万两银子。后来，元朝时虽有房子，但不多。修的庙宇都是藏式，庙宇的样子都是四方形的，周围的住宅都是小布日贺。明朝时，靠长城一带的蒙古人大多建造房子住了。清朝后，蒙古旗地房子大量发展，特别是满族皇帝的公主嫁给蒙古王公后，凡有公主的地方都用青砖和石头建造了瓦房。又因为喇嘛教的发展各旗都建庙宇，出现了不少叫青房、青庙的地方，房子分呼和格日（译者注：青色的房子）、保斯敖格日（译者注：立式房子）、摆垦格日（译者注：现在的瓦房）、伊和格日（译者注：大房子）等。现在蒙古地方的房子，凡汉族迁

去得多的地方，蒙汉族的房子不易区别。农业地区蒙古人所住的和汉族没有区别。不种地地区的蒙古人，还是按着早先的老习惯进行游牧，住房也不断随着人畜移动而搬迁。

现在蒙古旗地的房子也分几种，过去的窝棚也有，过去的藏式房也有，汉族式房子也有，但是寺庙与塔却不同于汉族。不少都是原额鲁特庙的形式，其他没什么建得太好的房子。为什么呢？就是由于游牧生活不允许在建造房屋上下功夫。所以，从来也没有去建造木、石结构的房子。虽然有固定不动的帐篷，但都用于军事，不是久居的住房。所以，这种帐房不算在住房之内。

三　蒙古族的衣服

古时，蒙古人用一种护腰儿，扎在光身上。据老年人说，人们开始是用一种植物叶子做衣遮体，语言也不清晰。后来，不少地方以兽皮为衣。人们打猎取皮做衣，蒙古人的打猎习惯因而形成。以后人们越来越有办法，周朝时绸缎和各种布匹出现，针线也出现，南方的商业也发达起来。唐朝时，绸、布之类的商品发展到北方蒙古地区。在这种发展过程中，蒙古人的衣服也在不断的改变，也有穿漂亮的绸布衣服的了。那时，虽已知道穿好的，但不懂得随着季节做衣服的道理。只分冬夏两季的衣服：冬天穿皮衣，一直到夏天；夏天穿上单衣，一直穿到秋末才换。衣服虽有几种，但不穿裤子，男女都要有护膝。至今北蒙地方妇女也不重视裤子，不论穿多好的衣服，都只穿一条白单裤，这纯属蒙古人的原始习俗。早年蒙古人的衣服有两种，平时的衣服和甲。一般

来说，男人的衣服袖长襟宽，衣长而肥大；妇女的衣服袖短而肥，衣长而宽大。衣领也不一样，有宽的也有窄的。当兵的和军官要穿甲。有铁页甲衣，是当官穿的。这种铁甲衣服袖瘦而齐手长，两肩上有马鞍形突起物，衣紧身有扣，前襟有边，三层，前胸大而宽，围脖子地方有云形图案。男性军官和大臣夫妇都穿这样衣服。从元朝始，蒙古人的服装有些变化。明朝时也没变化。到了清代，蒙古接近东部省份，在内蒙古，人们效仿满族穿戴的不少。然而，北部喀尔喀蒙古人依旧穿原来的蒙古族衣服。现在清朝已衰，汉族又掌权建立了中华民国，因而蒙古服饰就连喀尔喀地方也有了一些变化。内蒙古地方，人们穿着变化更大，穿的衣服各种各样。现在观察又有变化，蒙古旗的官儿们都穿上满族的衣服。此外，汉式衣服也有不少蒙古男女穿用。现在，有的蒙古衣服每件价值万两白银的。蒙古的特贵衣服，现在乌兰巴托有保存，别处没有这么贵的。头等的衣服是细毛鼠皮衣类，二等的是绸缎类。一件衣服用锦缎金丝做里，最好的绸缎做面，有珍珠扣儿，衣边用金丝线绣花，因此一件衣服价值万两白银。其它衣类也就值千两银了。衣服的种类有：皮毛的、绵的、单的几种，样子和汉族的有些差别。北蒙的鞋，属古代的样式。内蒙的鞋，由于多从汉人那里买，鞋的样式多种，按照自己家乡习惯去做，而且新式鞋不断出现。内蒙人的衣、鞋、帽年年变化，没有固定的样式了。

早先的衣、鞋都很大，现在都变小了。蒙古人的衣着，从古以来变化不小，开始是护腰儿；后来穿有领的衣服，两襟用带系上；再后来技术提高了，衣服合体，有领有袖，有襟有带；再以后，藏族松赞干布汗时起才用上了扭扣儿。鞋

靴也从那时起不断变化，做出合脚的鞋来，也学会了做鞋。现在许多鞋样子也是从西藏学来的，西藏的许多手工技术是从印度学来的，如一些家用器具。因此，西藏地方有许多精工产品，如衣服和器皿。蒙古地方不仅有学自西藏的技术，也有些是从汉人那里学来的。纯蒙古的衣服不多，其原因是游牧生活和常年处于战乱中。晚上睡觉没有被子，盖衣服而睡。富裕的人家有专用的睡衣，专供晚间睡觉用。这种衣服与平时穿的不一样，衣身长而袖短，有用毛皮做的，也有绵絮的。这种住法是帐房中的习俗，如果住房屋，就用被、毡、褥子等。

蒙古人穿的衣服，因住帐棚（或蒙古包）或住房屋而有区别。

四　蒙古族器皿

古时，蒙古人的家用器皿有如下一些。

最早是用树皮当碗，后来发展到大量用桦木碗。其它各种器皿和家具，也多用木制。以后又发展到用石头做锅、碗使用。再以后出现了生铁锅，不过这些器皿的名字总是叫印度锅、西藏锅。铁锅的种类很多。后来铜锅兴起，西藏的松赞干布皇上时代，铜锅、铲子、夹子、碗、照人的镜子等纯铜的东西大量出现。那时的家用器皿多用木、铁、铜制成。家中有铜壶、青铜锅、生铁锅、精制木碗的户被称为富户。由于蒙古人自古适合用木制品，到现在蒙古人还使用木碗。蒙古民族自古不管家里人口多少，每人都要有一个专用木碗。吃饭时用自己的专用碗，饭后也由每个人自己保存。由

于有这种风俗，在蒙古地方走动的人如果自己没有碗，到吃饭的时候就不能一起吃。如果没有专碗，就得等别人吃完后借别人的碗用。早先蒙古的风俗是：不论什么人都用自己的碗筷。尤其在集体餐或宴席上，自己的碗筷非常有用。因此，蒙古族人人都随身携带火莲、刀、碗、筷，原因就在这里。对于没有火莲、刀、碗、筷的人，大家还要讥笑他。为什么讥笑，就笑他连吃饭都不知道，不知道活着的重要，不保养自己的身体。因而，蒙古人的小孩满一岁就给定下专用的碗筷。因有这样的规矩和风俗，至今蒙古没有农业的地区，还按这个办法，一家几口人，男女老少各有各的刀、莲、碗、筷。因为这个，蒙古地区内好的木碗有许多用金镶的，也有银镶的，一个碗值百两银子。

富裕人家里，不论老少都把自己的碗、筷、刀尽可能造的好些，如用好的铁、金，套也用好材料。有用金做刀把的，有用象牙做筷子的。这样的刀价值二、三百两银子。

自古，习惯用木碗。后来蒙古族注意发展武力，多用铁和铜制的器皿。那以后到成吉思汗时代，蒙古军队走遍世界，许多蒙古地区原来没有的器皿传到蒙古，蒙古人选其中结实耐用的使用。为什么呢？蒙古房小，容不下那么多的闲物，而且不是结实耐用的东西也不适合游牧生活。碗、盘之类也不多。后来建起了固定的住宅后，瓷碗、瓷盘，以及碾、磨、缸、瓮、水桶、绞绳器、扇车、筛子等器具就广为利用起来了。那以前的用具不多，只是军用品较多些。农业生产的工具，都是汉族拿去的。至于臼锤、撑子、手臼等自古就有。至今不种地的蒙古地方，瓷器甚缺。早先军用马鞍也用金银装饰，有的价值几千两银。蒙古人用的器皿和用

具，不少是按军队的习惯准备的。用具当中最贵的是鞍子等马具，其次为盔甲、火具和刀，碗也很贵。其实蒙古地方汉族的习惯也不少。真正有早年盔甲的地方很少，真正存有早年盔甲的官员之家，把盔甲当做纪念物保存的也有。

现在的蒙古族有两种生活方式：牧业地区用具与器皿和过去差不多，多用木器，瓷器很少；农业地区和汉族一样，多用瓷器，而木器少了。古来使用的铜器就越来越少了。蒙古人爱喝茶，不论谁家都有紫铜或黄铜壶。铜器减少的同时，瓷器增多了。原先蒙古人家铜器较多，铜制的鸭咀茶壶、酒壶、铜锅，铜制洗脸盆、铜钵、铜铲等都使用。现在新的器皿兴起，原来那样的东西少了。如今蒙古地区新旧器皿混用。

五　蒙古民族的饮食

自古以来，蒙古民族的饮食，在远古时吃的是莜麦面，有时也推成米吃，还有玉米。奶茶是牛奶和梨树叶子茶，早先很盛行。还有一种叫糜子的，称蒙古米。另外，还吃荞麦面。平常主要吃的还是蒙古米。把蒙古米做成炒米吃，其做法是：把糜子炸了，把细砂子放在锅里加火烧成高温，然后把糜子放进去炒，炒时发出的声音也很大，拿出来再用臼去皮，则成炒米，做为日常的食品。蒙古人自古叫它为蒙古米，做为主食吃。就是现在，蒙古地方也把炒米当做主要食品。由于有这样的炒米，蒙古人天天早晨煮茶对牛奶，盛上半碗炒米泡上茶喝。因而，非常重视茶。大人小孩各按自己的食量，盛上炒米对奶茶喝。蒙古人自古把茶也当成食品，

还把每年七月当做采茶月，采集当地产的各种山茶。梨树叶和榛子叶，被当做叶子茶收集。此外，还吃小米。蒙古人的真正食品为莜麦面和炒米、荞麦面。这些自古就有。后来才有小麦面和大米。虽然出来了大米，但由于蒙古地方不产大米，蒙古人还是以炒米为主。由于有这样的习惯，现在蒙古地方仍珍惜炒米。

满族建清朝后，把汉族移居蒙古地方种地，从此蒙古地方有了各种粮豆。凡种地的地方，五谷杂粮都有了，凡不种地的地方，仍然按习俗以吃炒米、茶食和荞麦为主食，副食以牛羊肉为主，没有别的菜。种地的地方，副食多而盛产青菜。果类有梨、桃。蒙古人从事农业生产，是从清朝康熙皇帝时开始的。在那以前，不会种地。蒙古人自古经营牧业，不经营农业。因此，蒙古人的副食类没有多少青菜。青菜类有多根葱、葱、韭菜、牧马豆，这几种菜自古产于蒙古地方。白菜、萝卜虽少，以后也多起来了。

早先，纯蒙古食物是茶和稀饭。茶是奶茶为第一，面茶为第二。吃奶茶时要就奶皮、奶酪、黄油、奶豆腐和炒米，并要加糖，把这称为最好的食品。肉食以牛羊肉为主。把牛羊的后半身整个煮熟当做布呼力（囫囵）来吃，肉汤可泡炒米，也可以放上大米做成稀饭吃。先吃肉，后吃稀饭，没有咸菜。蒙古人吃的布呼力和稀饭，被称头等饭。这以外的面饭，不算最好的饭。不论多大的宴请，都要以布呼力为先。三牲布呼力是牛、羊、猪三种牲口的武查（译者注：武查指白条肉的后半身），这叫三个布呼力。现在，蒙古地方办喜事有两种宴席：蒙古宴席讲上几个布呼力；汉族宴席讲上几个大碗、几个小碗。此外，蒙古酒有三种：最早用山梨造酒；后

来用牛、马、羊奶制酒，这种酒蒙语叫达日苏，或叫萨日呼得。把奶发酵后对上酒就叫奶酒，也叫达日苏；另一种是用糜子、高粮加上谷糠造酒，这种酒叫粮食酒，也叫蒙古酒。除这些外，就是从外地来的酒。现在，蒙古地方用的就是这三种酒。

蒙古茶是奶茶，奶茶出于蒙古地方。红茶、花茶、砖茶都来自南方。叶子烟来自关内，原来蒙古地方不产烟，有了农业才开始种烟。

酒类有各种奶酒，有果酒，有粮食酒，还有外来的酒。

食品中炒米、莜麦面、荞面、白面等原来蒙古地方就有。虽有大米，也是来自南方。现在又有了高粱、谷子、豆子，农业地区又盛产了青菜。真正的蒙古食品，自古没有那么多。到了现在主食和副食之种类增加了很多，各种各样的食品也增加了不少，蒙古人过去的饮食正在发生变化。

六　血统与家族

自古从皇帝的血统中分出的家族，被尊为台吉。乌良哈血统，称塔不囊，而被当做贵族和名门世家。原来军中的英雄豪杰，被称为甲士而世代相传。平民百姓叫哈日楚得，也就是平民的意思。其中最穷的子女给有钱人家当佣人，独身男人或散妇所生的孩子，由于给人家当佣人奴仆而为下等人、仆人，称为“家人”。这样的人，在旗的户籍上不写名，原来蒙古地方有这样的规定。三年进行一次人口登记，把各户的男人都写在盟的专用册子上。自古从男人中抽人当兵，男人的名在盟户口册上挂到十八岁。因有这样规定，每

三年清理一次男丁是非常必要的。在清理时，十八岁的男子把自己三代人的名字报告后，把自己的名字让写在册子上保存。在清理男丁时，如果有的人说不出三代人的名字，或说不上自己的名字，那就要求写字人给起个名。为此，还要送上哈达和礼物，这样他的名字就给写上了。不论什么家族，都要去参加十八岁男子的登记。

这里边有两项很早以来的规定：台吉和塔不囊在红格内登记，一些武将功臣家族也在红格内登记；一般军人和百姓则在另一种普通格内登记，不在红格内登记。红格册子大，普通人不管多么好，如果没立下功劳就不能记入红格的册子。这种分红格、普通格两种册子的规定很严格，蒙古人对家族的区别是特别严格的。

平时，分在册的男人和不在册的男人。自古规定各户之长子记入男丁之册，女儿和别的男儿不记入册。户籍上要记入全家人口。因此，家族和血统至今还在严格区别着。

蒙古族过去分血统时，分为部族，部族都有部族名。后来分为姓氏，部族名渐渐被扔掉。原来皇族和皇族中分出的贵族，如今叫台吉。现在看，蒙古部族有台吉、塔不囊、青甲、哈尔楚（平民）、呼布得等。呼布得是佣人，因此册上无名。如果呼布得人五代内都没有什么问题，表现好的，他的主人就要以自己的名义，说明这个族人五代尽责好，上报盟的管册处，给登记入册，记入平民部分。平民如果当兵建功，则记入青甲册。如果青甲建立了功劳，还可以升入台吉等级，并可得“公”爵，同时记入红格本。

如果台吉血统的人当贼、说谎、犯罪，就要从红格册中除名，贬为黑甲记入平民册。蒙古部族中有这样的规定，如

今也还这样办着。

汉人加入蒙古籍成为蒙古人的不少。有三种原因：汉人善于做买卖，当上了旗主的专业买卖人，风俗习惯也随了蒙古，依靠旗主的关系，依附于旗主，而成为蒙古族；公主或格格（译者注："格格"，是清朝皇族的女儿，皇帝的女儿叫"公主"）。在嫁给蒙古官员时，随着来的人员变为蒙古人的也不少；蒙古富户买来汉族儿女做佣人，久而久之也变为蒙古人了。

由于这三种原因而变成蒙古族的汉人，虽入蒙古籍，但无蒙古姓氏，仍用汉姓。真正的蒙古姓氏，用其它民族的语言音译是可以的，但翻译不过来。汉族血统的蒙古人如：张、王、李、赵这些姓的人，原来都是汉族。清朝建立后，由于蒙汉杂居，汉族变蒙族的特多。

现今的内、外蒙古各部中，说起血统和部族只有台吉、塔不囊、哈日楚，这三个部族之间办事可以分清血统。汉族血统的蒙古人和平民、呼布得就分不太清。但如果依法律办事的话，哪个部族出的事，还是哪个部族的事，要如实的写清。如果本部族是低等的，就要在各种集会和宴会上多加注意，坐位也分的非常清楚。在嫁姑娘、娶媳妇、结亲、交朋友等事上，对部族和血统分得十分严格，到现在也很注意这种分别。蒙古人的血统和家族分为六个等级。不上册的哈日楚的家人为使奴，也叫希不格沁，旗的户口册上无名，属下等人，是呼布得人。

七　关于继承爵位

蒙古诺彦和贵族的家族人口不断增加，他们都要世袭继

承权位。成吉思汗统一蒙古各部其势力扩大后，战胜了宋朝，建立了元朝，统一了天下。根据自己的家族和亲友的功劳大小，封了爵位，分配了统治范围和领域。对于家族中兄弟们的子侄，也分别给封了领地，永久地管理。这样，他们以后繁衍的子孙，也按这个范围由长子继承，已成传统。有的人虽然由长子继承，而不能成为继承人，但由于是一个家族当官，或在战争中立功成为英雄得到新的领地。成吉思汗弟弟们的子女，就成了后五十七旗的领主和前四十九旗的领主，这都是成吉思汗弟弟哈巴吐、哈斯尔之子孙们。这里边还有乌良哈部的塔不囊之后代，为喀喇沁三个旗和蒙古勒津一个旗的领主，这些都是皇亲贵族。

这些台吉、塔不囊贵族的领地，都是在成吉思汗到忽必烈斯钦时封的。后来元朝衰亡，明朝建立，蒙古仍然占据长城以北和北部沙漠，形成分范围和领域的国家。这时，顺帝林丹汗不会治理国家，蒙古地方又互相用兵发生内乱。满族占据着黑龙江、吉林和本各敦（译者注：今沈阳）、长白等地，兴兵与明朝对抗，每战都胜。蒙古因与满洲接界，得此消息，为了躲开林丹汗之无道，顺应天命，于天聪六年，成吉思汗的弟弟哈巴吐、哈斯尔的第十七代孙洪台吉翁固代的长子敖都巴，领众投降满洲部。以后，敖都巴之子波特力，于斯钦帝七年被封为济农（译者注：负责成吉思汗祭祀事务的人）而继承下来。蒙古人听到这个消息，从满洲天聪皇帝时起，斯钦皇帝领着众部族、带着所有文件来投降了顺应天意的满洲皇帝。满洲君臣对于来降的蒙古领主官员非常尊重，还依其血统和家族封了爵位。因此，蒙古人陆续来投。满人的势力大增，攻取了明朝的北京，平定了天下，建立了清朝。由于蒙

古人在与明军的作战中，攻取了城池关卡，立了功，顺治皇帝即位后，对于有功的台吉、塔不囊根据其功记于功册，并赐于亲王、郡王、贝勒、贝子、公等爵位。后来，从顺治和康熙这两个皇帝时起，把满洲皇帝的公主嫁给蒙古王公，蒙古各旗迎娶公主的事很多。因此，清朝给蒙古定的法律，还是依照蒙古原有的办法规定家族中长子继承法，蒙古人尊照这个法律，各自继承其父兄的领地和爵位。这些旗里，权贵们的后代，十八岁时要把名子记入旗府的册子。如果台吉无后代，就从自己的近亲中选子供养。如果旗的领主无子，也要从近亲中选一个儿子供养，当做长子继承。台吉、塔不囊的子孙必须注册。旗主王、贝勒、贝子、公之子也要在政府六部（管蒙古的部）注册，报皇上以继承爵位。如果王、公犯法，就要解去爵位，让其亲属或同辈人接职。今内、外蒙仍然在按此法办理。

清政府规定的蒙古爵位继承法，就是到了中华民国也没加以改变。原因是蒙古地方从早先就是领主在各自的家乡管理，已成习俗，不适于像汉人那样更换官员管理。虽然蒙古地区很大，但由于自古各管各的地盘，地方大小、面积多少都不在乎，都有各自的管理者。所以，很注意听从自己的领主，别的地方的领主与他无关。到现在各旗有各自的旗主，各管各旗的事务，不许别的旗管本旗的事。如果旗主没有儿子，旗主死后由旗的众官员从旗主的近亲中选一个人，作为旗主的继承人来继承，各旗对于这件事特别认真努力地办好。蒙古王公的继承问题就是这样。

清光绪年间，办了不少六部职能中没有规定的事。继承爵位时上书要花白银千两，如果不花钱，那就托上几年不

办。继承王位要送上两千两白银才能继承。蒙古王公为此继承之事，要花许多银两给六部府，才能继承。蒙古的旗府官员继承之事变坏，到了宣统时也是无银不能办。所以，各旗慢慢变穷了，既使是有功之人，如不送给六部银两也是办不成。因此，蒙古官员穷了，蒙古地方更穷了，根源就在这里。

八　古代蒙古人的风俗

自古蒙古人的风俗习惯，虽因住地不同而有差异，但差别不大。蒙古地方自古缺乏食物，在吃用猎物肉时，要先祭祀天，向四方撒些，然后按人分着吃。吃别的食物也如此。先祈祷求福，然后才吃。大的部落一年分四季祭天，春秋为祭天大季，夏天和冬天为小祭。这种祭祀活动要用牛、马、羊三牲，隆重祭祀。还要摆上奶、酒、果当做祭品。祭天时要选定一个高处的平地。祭天之日，把牛、马、羊由所到众人全部吃掉。祭天之物不能剩下，这个风俗自古就有。还有一个风俗，就是祭祀地方的神灵。在他们的住地附近选好的地方，把石头或长着的活树当做附有神灵的地方，周围各部落共同于春秋进行祭祀。

再一个风俗是，如果村子和部落有喜事办宴，要把老年人请到一起敬酒。年轻人把酒敬上，老年人要给以祝福，祝词：要孝敬父母，要忠于额真诺彦（主、官），要把力量献给国家。家族中的年长的爷爷奶奶或客人来了，喝酒时由年轻人敬酒并磕头。年长人要祝福：要为父母出力，为额真诺彦立功。如果媳妇向公婆敬酒磕头，公婆祝福曰：要让父母

高兴，祝你生贵子。如果姑娘向长者敬酒，则由长者祝福：希望你遇到好女婿，有富贵的生活。这种风俗自古就有，酒席上年轻人向长者敬酒，长者无论如何也要给以祝福。

还有一个风俗，互相串门也要说吉利话。赶上吃饭喝茶时（译者注：蒙古人把早餐叫喝茶），要说："饭富茶佳。"主人则回说："托您口福。"如果遇到正在挤牛奶，要说："奶越挤越多。"如遇老年人住下过夜，要说："祝您生活改善；祝您牛羊兴旺！"主人则回曰："希望如愿！再见！"然后分别。

还有一个习俗是，特别忌讳甲、庚日。如，甲子日和庚午、庚申日就是忌日。如遇甲、庚日，则不办迎娶和经济往来；早饭前不往外拿东西；晚上天黑不往外给东西。还有当儿媳妇的，忌讳公爷和公爹的名字。如：名叫巴亚尔，就忌"巴"字。妇女不许从火上迈过去。不许把有刃的东西朝外放，也不许刃朝人放。妇女也不许迈过碗碟。

再一个风俗是，如果妇女生了男孩，门上挂张弓箭，这标志着生了男孩。如果生了女孩，门上挂红绸，做为生女孩的标志。各村子各户门前都有灰堆，把每天的柴灰都堆在门前，这种习俗也来自古代。如果人死了，就远远的埋葬，过了三年以后就不在烧周年。

另一个习俗，嫁女儿和娶媳妇都注意从远些地方嫁娶。蒙古人说："挖井近些好，结亲远些好。"自古结亲都是从很远的地方结。

另外，不大注意房屋的好坏，冬夏都愿找好的草场搬家。愿意几户住在一起，由于喜欢打猎。特别喜欢两三户在一起，因为这样牧业好经营。此外，各家的狗也咬仗，所

以住户多了不好。

由于佛教兴起、喇嘛增多，到岁数的妇女也剃发为尼者不少。家境较好的，则必受戒（乌巴西）为尼姑。无论家里有什么事也不管，天天念佛讼玛尼。现在的蒙古人家差不多都有老年尼姑。有的老头子也穿起喇嘛衣服在家念佛，成为在家中信奉佛教的人。

蒙古习俗还有：如果家中来了客人，就终日陪坐；不会把自己的坐位让给客人，客人也不坐主人的坐位；吃饭时先给自家主人送上，然后送给客人；如喝酒，主人先拿起杯子，说："请举杯"，这时客人要点头表示感谢，然后才喝酒；不论什么食品，蒙古风俗都是先敬给主人，而后敬给客人。

九　诺彦（官员、官僚）的结亲

蒙古诺彦不从同一个部族内结亲。如果同一个血统的部族结亲，也要十代以外结。但必须不是同一个部族，不是同一个盟。虽是一个血统，也要不是一个部落，而且多代以外才行。虽是远房本家，但在一个盟里也不能结亲。这是很久以来就有的习惯，台吉血统和塔不囊结亲。台吉、塔不囊如与平民结亲，也只能同青甲平民结。诺彦血统对结亲特别重视，认真地对待血统问题。不论是男婚，还是女嫁，都十分注意辈分和年龄。一个盟的诺彦嫁格格到另一个盟时，格格的嫁妆（首饰等）、簪子、耳堕儿、耳环、手镯等，要用金、银、珍珠、珊瑚精制。还有许多玉石、玛瑙、宝石、铜制的脸盆等，还有四季穿的衣服、使女、男奴等二三十人陪

嫁。巨富诺彦的格格出嫁时，在各种嫁妆以外，还要备足各种家具、生活用的器具、吃用的牛羊、奶牛等。做为格格的用品，列出清单送过去。在对方的喜宴上，当着众客人的面念清单，并把格格的东西交给男方，男方要赏给读清单的人二两银子或一件衣服料子。蒙古诺彦自古嫁女，必须为女儿陪送这些嫁妆，还要带上自己住的蒙古包。

诺彦之间结亲，开始由男方家派使臣前往女家诺彦求亲。要有另外的熟人先捎过话来。如果女方家长收下男方送给他的哈达，并回敬了哈达，亲事就算说妥。交换哈达后，双方都知道已经定亲。如果不收男方使者送来的哈达，原物带回，就意味着亲事未妥。已交换的哈达，就是定亲的证物。亲事定下以后，男方要备下肥牛一双、肥羊四双、酒若干坛，装上蒙古车，来到女方家附近扎下帐房，把礼品送到女方家中，然后办定亲宴席。如果本年内不娶，正月，新女婿要到女方家拜年。先向佛龛献上哈达、磕头，然后给女方父母磕头，还要到女方亲戚家去磕头。这些礼节做完后，各亲戚家先后请新女婿吃新年饭。幼年定亲的人，在娶亲前新女婿要年年正月去女方家拜年。如在很远的地方，千里之外定亲，也可以借口女婿年幼而不去拜年。新女婿正月到女方家拜年是十分重要的，已成习俗。

由于蒙古诺彦的血统近，原来都是一个家族，所以本血统内的十代以外的宗族都在远方，故他们结亲也都在相隔很远的地方，本部落内虽也有富户，但由于不是官贵人家，而是平民人家，因此，结亲双方往往都是相隔很远。

满人建清朝以后，其公主嫁给蒙古诺彦为夫人，蒙古各旗的诺彦与皇帝的家族结亲，蒙古人之间结亲的事渐少，从

北京娶夫人的事多起来了。这也是满族皇帝占领和统治蒙古的计策。满族人把公主、格格嫁给蒙古诺彦也有两个原因：一个是蒙古诺彦都是成吉思汗的后代，血统好，与满族皇帝结亲门当户对；另一个是蒙古诺彦那时强盛，有势力，有军队，他与蒙古结亲，把公主、格格嫁给蒙古诺彦则可以利用亲戚关系把统治蒙古的大权拿到手。这是一个更深远的计划。所以，蒙古人娶满族人的格格时，要上报朝廷，由朝廷封为诰命格格，公主也要被封为什么什么公主，给定胭脂奉禄。因此，公主就扬名于外。如果是皇族的远亲，也就不叫公主，只封为格格。蒙古地方因而有公主和格格之别，皇族中较近的叫公主，皇族中的远亲和王公之女只能得格格的封号，而不能被称为公主。因此，王公之女叫格格。蒙古诺彦迎娶满族皇帝的公主，按满族的习惯，而不用蒙族的习惯。满族的习惯是嫁女要先看女婿，如果看妥了，托媒人让男方以如意为首的礼物连同宴席一起送来。接着要花几千两银子办迎亲酒席而娶之，没有太多的麻烦事。蒙古诺彦娶满族官僚的格格，首先要商议不用北京的迎娶形式之事。为什么呢？因为北京地方男婚女嫁要用不少木制家具为嫁妆，蒙古地方没有那么多，而且路远难行，蒙古诺彦方面就要主动商议此事。因此，蒙古人从北京娶夫人时木制品嫁妆较少。如果蒙古诺彦在北京有官职而且有住宅，那就按北京的形式办。实际上，蒙古人对于从北京娶亲不甚愿意。从北京娶夫人花钱多，而且对旗民来说也负担太重，向百姓摊派官银很难，穷旗不愿给他们的诺彦从北京娶夫人。蒙古人自清朝建立以来，娶满人的格格为夫人的旗主，在北京负了不少债而出卖本旗的土地，就是从北京娶夫人造成的。蒙古人开始从

北京娶亲时正值好的时代，后来的蒙古地方形势一年不如一年，北京的满族官僚的心也越发变坏，有好格格也不嫁给蒙古人，而把远房多代之女冒充格格嫁给蒙古人为夫人也多起来了。蒙古诺彦们互相攀比，自愿从北京娶夫人的也不少。由于此因，清朝的王公与内外蒙古的王公结亲的有：义亲王的格格嫁给了蒙古博王为夫人；礼亲王的格格为蒙古喀喇沁王的夫人；与蒙古官员结亲儿辈者不少。清朝以来，内蒙各旗的诺彦基本上都与满族王公结亲娶了格格夫人。这里奇怪的是，满族王公的格格生育的特别少，蒙古人私下议论："满人的格格们怕生孩子，因而先吃了不生孩子的药。"蒙古诺彦都把小夫人生的孩子说成是大夫人所生，这样可以继承父业。

十　平民结亲的风俗

蒙古平民结亲时，不在本血统和本姓氏内结亲。虽然同一个姓氏，但不是家族，把女儿的姓氏改了以后定亲，就这样人们也因同姓而不结亲。因此，虽不是家族，但是姓氏一个，也不许结亲。平时人们很注意名誉，结亲之事要讲究姓氏，同姓结亲被人家笑话。

姑娘出嫁的年龄为十七岁到二十一岁，男儿娶媳妇的年龄为十八岁到二十五岁。如果女的超过二十一岁，男的超过二十五岁，就被认为超过了婚龄。因此，一般在二十岁时就办婚事，男的年龄要比女的大些。古时联姻注意年龄相当，但男大于女的习俗是来源于佛经，佛经上有：女人身体之血气发育成熟要十三整年，男人身体精气发育成熟要十五年

整。根据这个道理，男子十八岁才能成熟好，才可以认为是男子汉，女子十七岁才算成人。因此，蒙古人把男十八岁、女十七岁定为宜婚年龄。男子未婚青年人叫白男，女子未婚青年人为红女。男子终生未婚的叫“哦尼”，女子终生未婚的叫“木其得”。

在联姻、结亲之事中当媒人或中间人的，必须是“全人”。什么叫“全人”？就是结婚后父母、夫妻都全，而且有儿有女的人。男家要求这样的全人到女家说亲，不能找独身人、未婚人、儿女不全的人或喇嘛、尼姑等去说亲。说亲人的年龄为三十岁以上，老年人更好。

说亲的人不能给已经定婚的人另外说亲，不为有妇之夫说亲，不为外甥女提表兄弟之间的亲事，不为夫妻不和的人去提休妻之事。说亲人特别注意以上这些。

蒙古人结亲时，对于妹妹的女儿嫁于娘家亲兄弟的儿子非常忌讳。但是，可以在姐妹的子女间成婚。父子俩娶姐妹俩为妻的也有些。兄长死后弟弟可以和嫂子续婚。汉族的习惯是小叔子不能与嫂子续婚。叔叔的妻子，侄儿们年龄相当也不许娶，但可以再嫁给其他人家。侄儿们要尊重婶娘。对家族很重视，对亲戚则不那么重视。

十一　关于定亲和结亲

蒙古人开始提亲时，请一位“全人”当媒人，选吉日到姑娘家去向姑娘的父母提亲。如姑娘的爷爷奶奶都在，要先向姑娘的奶奶提出，姑娘的奶奶就要说：“看姑娘的命相吧，和她的父母亲说吧。”如果双方都愿意，就看看他们的

年龄是否相当，并要查查属相和五行，看是否有缘份。如果五行相克，就是双方都愿意也不结亲。为什么？因蒙古人自古重视十二属相和五行之相生相克，所以提亲必先讲这个。属相和五行相生就可以定下亲事，亲事定下来以后，要向姑娘家送定亲礼物（译者注：彩礼）。

礼物有：哈达、酒、羊、布等。一般情况下用哈达五块、布二十匹、酒五斤、羊两双，把这些送到女方家中设酒席。参加这种酒席的人不许有单身男女，必须是夫妇成双的。提亲的媒人也要四人或者六人参加，这种宴席叫喝姑娘的喜酒。这以后还要办酒席招待送聘礼的人。送聘礼来的领头人叫“胡达”。“胡达”们送礼物到女方家后，女方家的亲属和亲戚都要来到，用送来的羊做成熟食，用拿来的酒办席，把送来的首要礼物哈达敬献给所供的佛。然后，把布撕成方布当做哈达献给女方家族、亲属以及姑娘的哥哥、姐姐等每人一块，做为喝姑娘喜酒的吉祥物品。蒙古人对这样的哈达礼特别重视，如果亲属中有没来的，要给捎去一块哈达，这种习俗至今也在实行。姑娘的亲事定下来并喝了喜酒以后，就要商议娶亲的事，如嫁妆、办喜事的时间等，男方还要办酒席。在这种宴席上，要商定办喜事用些什么东西。一般来讲打发女儿或娶媳妇要备好四季服装、头饰，还有为报答女方父母养育之恩而送给其父亲骏马，送给其母亲奶牛以及迎亲酒席的酒肉。虽都有数，但要根据穷富的具体情况而定。这些礼品叫“九五”之礼：第一是哈达，第二是酒，第三是羊，第四是牛，第五是行李，第六为头饰，第七是骆驼，第八是帐房，第九是器皿。

蒙古人娶媳妇，要办三次酒宴才能娶到家。第一次叫喝

喜酒，第二次商定娶亲用品，第三次迎娶。

迎娶媳妇的时候，女婿要自己去，一共七人前往女方家中。这七个人为：第一胡达，第二胡达，第三胡达，达马干胡达，祝颂人，压车姑娘和新女婿。第一第二胡达席间要坐首席，负责宴席的全面事务。第三胡达和达木干胡达，负责安排宴席的参加者的座次，按新亲的大小、远近安排坐次，要适应他的辈份和年龄以及亲戚的远近。祝颂人跟随新女婿尽到应尽的礼节。这个宴席要结亲双方入席，第一个席男方来接亲的人们坐；另一个席上女方送亲的人们入席。这两个席都属上首之席。男方来人的席要放两张桌，女方送亲的头人（也叫第一胡达）要陪男方迎亲的第一胡达坐。迎亲头人对女方家是上宾，送亲头人在男方家是上宾。凡胡达都是贵宾。因而，参加喜宴的人必须都穿礼服。

男方诸位到女方家迎亲，女方家要组织出迎客人。女家祝颂人要开口问话："你们是从哪里来的人？到哪里去？"男方的祝颂人要回答："我们为办喜事而来……。"这样，双方祝颂人要尽自己的口才对颂。为了说败对方，要说些非常活跃的好来宝、诗歌，使在场人高兴之极，众人有说有笑。女方祝颂人把着门，说一通吉祥的语言，然后往里请迎亲的客人。

摆上大席、上了一半菜时，要为新姑爷换衣服，要在女方首席桌前给新姑爷穿上女方为姑爷准备的衣服。这时，女方的母亲要来看换衣。嫂嫂们为新姑爷换完衣服后，要叫姑爷吃女家饭，把炒米加黄油和糖拌好的食品拿来，让姑爷坐好，由嫂子喂三口，姑爷自己也要吃上三口。然后，由姑爷向女方的父母和本家长者、舅家的长者、亲戚等人依次敬

酒，完后回到原来的坐位。接着是女方献歌敬酒。宴毕后不久，设晚宴。晚宴上要叫新姑爷在妇女席前唱歌，如果新姑爷不会唱歌，就由男方祝颂人代唱。因晚宴尽是姑娘媳妇参加，所以反复要新姑爷唱歌，至少唱三个歌才放走。

这以后要放特各西，就是把一个煮熟的羊后腿放在桌子中央，由新郎新娘争夺。如果谁夺到这个带肉的骨头，谁就一生健康。这种活动完了以后，要举行夜宴。

到了姑娘上路的时辰，大家起来洗脸并吃肉汤煮粥。到了时辰后，女方家里用招福箭招回姑娘的福禄。人走了要留下福禄，这是一种习俗。姑娘上车坐好后，新姑爷要骑马前行，后边是送亲的妇女、出嫁的姑娘以及其他送亲人的车辆。到了拜天的时候，要在一个平川，没有坟的地方，让男女双方跪下，把两人的头发由负责拜天的父亲放在一起梳三下，说吉祥的语言给以祝福，结了有缘的夫妻之发。拜了天，把姑娘的头发结成媳妇的头髻，然后继续赶路到达男方家中。

现在该叫新姑爷和新媳妇祭拜火神了，拜完火以后要对新媳妇进行打扮。

男家的喜宴开始，要报上宴席的内容。蒙古宴用的是几个布呼力（译者注：全牲），汉族喜宴是上多少碗、盘。蒙古宴之头等席是“三牲”，就是上牛、羊、猪三牲的武查（译者注：后背代尾），汉族的头等席为十二个碗十二个盘。蒙古席要报上几个布呼力，汉族席要先报多少碗多少盘。报清一日几席后，再开始上席。席上到一半后，要让新媳妇拜见男方诸亲友，首先拜见男方父亲。

新媳妇拜见席间亲友的礼节是：首先送上鞋靴、荷包、

哈达三件礼品，向到席客人磕头。长辈人给赏钱或赏羊，给自己家的父亲磕头时不必给赏。拜见后举行大宴。席间要对送亲来的男女客人表示感谢，要按人数分一、二、三等包好礼物，做为对送亲的谢意送上。礼物是：衣服面、马褂、鞋、荷包、哈达、手巾等。路远的有晚宴，路近的招待日宴。办理宴席有一位浩日哦达（译者注：负责宴席的总管）负责。如果女方向男方胡达送的礼物是五种，那么男方要回送女方送亲的胡达七种礼物，男方要多送两件礼物。

蒙古族娶亲时，新女婿要穿军服，办酒席也是按军队的习俗吃布呼力。现在办喜事多用汉族的习俗，蒙古宴席渐渐少了。蒙古地区办喜宴有两种，蒙古宴席讲上几个布呼力，汉族宴席讲上多少碗盘。

三天以后，新郎新娘回门。到新媳妇的娘家住两三天。回来时，女方的祖父祖母和父母及长辈们要教育女儿："异乡人，嫁出去的人，石头落到哪里就在哪里落稳；不要违背公公婆婆的话；要和女婿和睦相处……"等等，给以许多教导。

蒙古风俗中特别看重男女结婚，拜天成亲实在严肃，送亲和迎亲的头行人也是很尊贵的，第一胡达要坐酒席的首位。蒙古族的富户人家女儿嫁人时的嫁妆，有牛羊群，有使女、侍者和住房（译者注：蒙古帐棚、现在叫蒙古包）和其他生活用品。凡这些东西都要写于折子上，富户的女儿嫁到有书写折子的人家，这种折子叫婚折。要把这婚折在酒席上当众宣读，叫人人知道，交给男方。

娶亲礼仪完了以后，送亲的人要返回家园。这时，女方送亲的长者们都要到新媳妇的房中祝颂：

孩子、
你来到有缘的家庭，
对于幸福的生活要珍视，
要听从教诲，
对父亲的名誉要保重，
天命如此不可违。

如此祝颂完才走。这时，爱开玩笑的祝颂人，手拿带土带刺的木头说：

扎、欢送你们啊，胡达们，
阴天必须开晴，
客人必须散去，
到了外乡他地，
喝酒至醉，
忘记了放牧和打猎了吧？
不怕这个带刺儿的木头吗？

这样开玩笑以送客，其他客人也都纷纷告别而还乡。

从此后的三天，新媳妇要最先起来，把灶中的灰扔到门前的灰堆上，抱柴来烧水对茶。并对室内的清洁卫生，要注意打扫。要在公婆起身后请早安："赛汗敖伊日斯布（译者注：睡的好吗）？"以后就是随全家人过日子了。娶新媳妇、做媳妇、结亲的风俗，也是来自古代。

十二　蒙古人过年

蒙古人过年，自古三十日为一个月，三百六十日为一年。如此计算时、日。月里有吉月，有双月。一年还分四

段，叫春三月、夏三月、秋三月、冬三月。

对于立春和立冬非常注重，春三月里的清明和入秋的立秋，也很要紧。还很注意下霜的季节。每三年都多一个月（闰月），如果在那三个月内，就把那个时间叫双。如：春三月内有闰月，就叫双春，有的地方也叫长春。

藏历法的天文书上有朔日，阴历初望月为标准，利用初一的太阳、十五的月亮之园缺，推算时间的运行。

甲乙年为兴旺，戊已年为衰，庚辛年为开始，壬癸年为收。因而，蒙古人多用甲乙（青色）和庚辛（白色），又非常忌讳甲乙日、甲子日、甲午和甲申日，一般不往外动用财产物品。

过年分为两段进行，分新、旧年准备过年的东西。十二月二十三日晚上，为火主哈扬哈日娃佛定为太后的祭祀。腊月二十三日祭火的用品有：全羊、粘饭、枣、黄油、香、白哈达、蒿草、酒。祭火时不用红色的器皿，而用黑色的器皿。由男人动手祭火。一家之主或长辈男人跪在前面，妇女在后面下跪，向火佛上供磕头。并且要说：

三十天为一个月，
三百六十天为一年
用每年收成的德吉（译者注：即物之第一件、酒之第一盅）。
敬给火主佛并磕头。
为我们的日子之上升，
为我们子孙的兴旺，
为我们畜牧之繁殖，
为了不发生疾病，
请为了一切发慈悲。

然后大家磕头。这样供完火主，全家共吃祭火的粘饭。而后，从腊月二十三日到二十九日，算清一年的收支存欠，都清理好出入事宜。于二十九日为新年祭佛日，进行新一年的祭祀活动。祭佛的物品有用花装饰佛，用自己的白面做成各种糕点，还有各种水果，用九种物品上供。首先向西方供奉祖先，再供诸佛。

过年要备好各种食品，并根据自己家的穷富情况做衣服。月份分大月小月，三十天为一月是大月，二十九天为一个月叫小月。大月的三十那天叫毕特古。所以，过年时三十那天是重要的日子。如果腊月二十九天，就以二十九那天当三十过，也就是除夕。除夕这天，佛前上好供品，全家穿上过年的新衣服，男前女后地跪下向所供诸佛烧香磕头。

供完所信仰的佛和祖先，要摆上桌子烫上酒，吃迎新年的饭。祖父母、父母等长者坐在上首，儿子媳妇们和孩子们坐在下首，共进辞旧岁酒。向长者敬酒时，长者祝福，然后大家围坐吃饭。尽管有满桌的食品，还是以武查为主。把武查切开、分好，大家一齐吃。吃年饭时，全家都特别高兴。吃完后，大家在一起说笑、游戏，高声说话都不受限制。正月初一到十五，儿孙和儿媳妇们可以无拘无束随便玩耍。

吃完除夕晚饭，管家中事务的人，要在托盘内放上银子或钱串敬给老人，并说："向父亲献上一年收入的德吉，"老人收下这敬上的银钱后，用吉祥的语言祝福。然后，老人把钱分成若干份，在众儿女拜年时逐个赏给子女、晚辈们做增岁的礼物。拜年以后，备下祭天的物品。这除夕夜一般不睡觉。

过了半夜，在天亮前祭拜上天。拜天时向南方、西南磕

完头后，再向西北、东南方向磕头。院中放桌点佛灯，以祭上天。回到房内面西磕三个头（译者注：向祖先磕头）后，再放桌摆上新年的茶点。长辈们落坐后，媳妇们献上茶，儿子们手拿哈达，逐辈地拜年问好。拜年完了，吃新年的第一顿饭。再摆上点心和茶、酒，等候村中邻居们来会。

新结婚的媳妇们，在正月还要唱歌。当屯的老年人到一起见礼时，进入酒席后媳妇们要敬酒唱歌。如果不会唱就敬酒，请会唱歌的媳妇替自己唱。凡唱歌必须唱三个完整的歌。新媳妇，在第一个正月拜年时必须唱歌，并且由婆母或嫂子领着到各家敬酒磕头。

正月间，男子的游戏有骑马、射箭、踢皮球、踢毽子、跳绳子、跳障碍、荡秋千、扔坑、跳嘎拉哈等。

从正月初二起，有些人家要去看姑娘。把过年准备的各种食品，包成一个一个的包，去姑娘家串门。新婚夫妇也从正月初二起，开始去亲戚家和姑娘的娘家。这种走亲串门要到正月十五日止。

母亲的娘家叫舅舅家，姑娘的孩子叫外甥（译者注：指男孩子），外甥正月也要到舅家拜年。

到了正月，每年正月都要走亲戚。到了正月二十日，就要开始劳动，进行一年的生活安排。蒙古人过年的习惯就是这样。

十三　最高礼节的贵重食品

蒙古人的食品中，最高礼节的贵重食品是“布乎力”。就是把牛羊的武查，作为酒席宴上的最好的菜肴。用武查待

客是对客人的尊重。

吃武查——也就是吃布乎力的时候，先把它放在桌子中央。厨师右手拿刀，左手拿巾。右腿跪倒等候。主人说："把这个布乎力拆开！"厨师把刀刃朝向自己，抓住刀把，割开布乎力。把会割九个相等肉块（译者注：大小厚薄相等）的人，叫有名的割肉手。这先割的九块肉，第一块祭天，第二块祭地，第三块供佛，第四块祭鬼，第五块给人，第六块祭山，第七块祭坟墓，第八块祭土地和水神，第九块献给皇帝。蒙古人吃布乎力时就这么办。

古来的风俗是，办喜事或祭敖包，或过年时，如有待客之事，特别注重肉食。真正蒙古人的宴席上，除了布乎力以外，没有其它菜肴。蒙古人喜庆之事就是如此。

十四　关于行使政权

蒙古各部落的风俗，自古不是完全一样的。但每个部落都有自己的汗和首领掌管。部落有大有小，掌管的地盘大到若干部落的汗叫"伯"。掌管的方法是通过各部落的诺彦和领主，最大的叫"汗"，其次有"诺彦"（译者注：官）、"达如嘎"（译者注：首长）。"汗"掌管若干部落，"诺彦"管理一个部落的民众。部落分支出去的仍用原部落的名称。从努图克分支出去的也用原努图克名（译者注：努图克，即"地方"）。蒙古人自古尊重"汗"的家族和"诺彦"家族，因此"汗"家族繁殖多了以后，兄弟们要各有自己的领地，长兄继承父汗的地位，其弟弟们分到哪个领地就是哪个领地的掌管人，被尊为贵族。因此，蒙古地方的"诺彦"都是贵族家族。这

里有部落的“诺彦”，有努图克的“诺彦”。而“伯”“诺彦”则管理若干部落和许多努图克。“伯”也叫“汗”。行政单位分爱马各（译者注：部落）、努图克、爱里（译者注：村）、好如嘎（译者注：院、府）、布鲁各（译者注：部分人家），有十户长、五十户长、百户长、千户长等分别管理自己的管理范围。设这些“长”的办法是由努图克长指定，而努图克长则由汗（译者注：也就是“伯”）从贵族中选定。每三年由“伯”召集一次会，叫盟会。“伯”的人选从努图克长里产生。

一般小事由百家长报努图克长处理，大事要报“伯”处理。各户的男子到了十八岁，每三年一次要到盟会上去注册。这种盟会的地点不定，会前由各努图克长商定盟会的时间和地点，多数都在夏天。原因是蒙古地方以牧业为生，不是青草茂盛的季节牛羊吃不饱，非在草好的时候举行“伯”会不可。盟会的几个努图克，按户数准备好会上用的各种用品，交给努图克长，集合应参加会的人员（译者注：注册的人），带着帐棚、牛羊、锅灶，由头领们带领到盟会地点集合。“伯”的头子住的地方为中心，其他努图克按大小等级住在周围，并把住地报告“伯”的知事处。这里也有法度，没按规定的时间到指定地点的，是要罚几条肥牛的。因此，都竞相按时报到。“伯”府还要派官员检查所到各努图克的情况，到齐后就公布哪个努图克哪天议事。

盟会开始，各努图克先将本部十八岁以上男子注册登记，要注明上三代、自己是何人之子、自己名字叫什么。如果本人较呆笨，说不清楚自己的名字和情况，就要献哈达礼，给写字人求他代办。这里边事很多，盟会上要处理的事有：清理户籍，人丁注册，努图克长的接任，选拔兵士，办

理继承财产事务，无子之人收养子女之事，处理盗贼，处理诉讼，定课税，选举“伯诺彦”（译者注：盟长），任用努图克长，还有努图克的划分都要在这个大会上决定。此外的事就由各努图克自己处理。

盟会开完了以后，要向汗府报告。对众多的部落通过“伯”的会盟会行使政权这种办法。到了成吉思汗时，统一了蒙古各部，制定了把各户的男丁都编成部队的规则，按军队的编法编了旗和苏木，把努图克按大小都编成了军队的旗、苏木（译者注：蒙古地方设旗，不是在成吉思汗时代，而是在清朝）。按着这个办法，努图克长成了旗长，下边的大官成为梅林，小官成为扎兰。按军队的编制系列分努图克、额如贺、苏木。到了林丹汗时，汗本身无道，天下大乱，蒙古各部又走向分裂，互相用兵。此时，东部黑河、沈阳一带地方顺应天时，出现了满洲天命皇帝。该皇帝九年，原嫩江一带十个旗的掌管者，成吉思汗之弟哈巴吐、哈斯尔之第十七代孙巴特尔洪台吉翁胡代之长子敖都巴投降了满洲皇帝。敖都巴之子博特立于天聪七年被封为“吉能”（音译），继承了爵位。蒙古各部听到后都纷纷投降，到顺治九年全部投降完毕。满洲皇帝按蒙古地方的经济状况划定旗，按其功劳之大小封为王、公，确定了各旗的掌管人，令其行使政权。康熙十七年，北蒙地方为祭祀腾格里山的敖包，发生了很大的纠纷。奏知皇上后派人调查，把北蒙四个盟（译者注：四个开盟会的部分）就近祭天之事安排妥当，南边六个盟就近祭祀鄂尔多斯成吉思汗陵。因此，从东北到西南以戈壁沙漠为界，戈壁北边叫北蒙，戈壁以南为内蒙古，内、外蒙以大戈壁为界。外四盟和内六盟的名称，都是以会盟地点之名而命名的。这以

前的盟名都是以会盟地为名，到了清朝已经由皇帝下昭定名。因此，名字也就固定下来了。古代蒙古地方没有房屋，都是帐棚房。清朝时期，划定了旗和苏木，旗有旗府，官有官府，各旗搞了不少建筑。梅林、扎兰等官员没有固定的房屋，而住在旗衙门对自己的领地行使权力和处理事务。

自古以来，杀人者偿命；偷人家的东西要按数加倍奉还；偷马偷牛要拿命赔，当重罪处之；伤风败俗的人，则根据年龄大小，按耻辱罪罚物品，或押三至五年的黑屋子；打自己父母的人，从重处理，要游遍全旗示众；对于害自己丈夫的女人，也如此处理；对于小偷小摸和说谎的人，要打嘴巴并带木枷；对贼人从重处罚，并驱逐出境；休妻者和无理取闹的女人，根据其经济能力罚财产；对于窝藏逃犯者，也罚财产；挑动别人叛逃者，要关几年黑屋。除这些法律以外，清朝又增定了一些法。但由于蒙古地方没有那么多犯法的人，按法律处理人的事并不多。虽有盟首，处理人的事很少。真正按规定的治理之事，乃是每个旗必须有二百五十名骑兵的事，还有旗诺彦和官员们的继承和接续问题，这都要由盟首领上报。所以，主要是处理应由盟报上级衙门的事，蒙古人之间的事并不多。时至清朝后，蒙古各旗行使政权，完全按清朝政府的规定，由蒙古人自己做主处理的事没有。外四盟喀尔喀五十七旗，都有清朝皇室给的印玺。内蒙四十九旗也都有清朝政府给的印玺。因此，蒙古地方政府不论办什么事，都要报请政府六部，按上边的指令办事。

蒙古族到了清朝，旗政府和盟行使政权的形式，除了按清政府的规定办事以外，蒙古人自己没有自主权办事了。虽有衙门和官府，但处理事情仍按家法，和汉族的衙门不同。

本段写的是旗政府按法规办事的情况。

十五　处理犯人的刑具

蒙古地方处理犯人，所用的刑具有：鞭子、鞋底、木镣、手铐、生牛皮、链、枝条、弓箭、枪等十种。根据犯罪的轻重，使用相应的刑具。

蒙古人自古有宰杀牲畜不割头这样一个习俗。杀羊时，割开胸膛，断其心脉，绝不割它的脖子。由于不论杀什么动物都不用割头的办法，刑具之中也没有砍人头的刀。对重罪犯人要枪毙。对几次偷马的人，要把生牛皮用水泡软，把犯人用这生牛皮包上，用针线缝紧，放在阳光下晒。皮干时收紧，越干越紧，以至把犯人紧紧地包死。也有用鞭子打死的。

犯轻罪人，则要处以关押几天到几个月；对盗匪，则用弓箭射死；对小来小去的犯人，则用鞋底打三十到五十耳光。木镣和手铐，是抓到犯人后看押期间用的。

蒙古地方政权办官司、审案时，根据罪行的大小使用这些刑具，以示惩罚。如果以物顶罪，要用大牲畜几头、小牲畜几头。牛、马为大牲畜，绵羊和山羊为小牲畜。审定处罚要定处罚份数，事情较大要罚九份或五份；事小则定罚几只羊。打人的办法有打耳光，用鞭子打屁股或后腿，敲击踝骨，拴在柱子上打，让犯人跪下打等几种。

十六　蒙古政法史

制定政法的来历亦不一样。从古代处理问题的情况看，

都是通过老年人去辨别是非。到了成吉思汗的时候，才通过报告官长（译者注：诺彦）处理事端。清朝建立后，蒙古划定为旗制，各旗都建立了政府，按规章安排了官员。旗的规章是：一个旗府衙门处理事端的官员数量为协理两人，一个管军协理，一个管印协理；还有一名治理处理旗的公务；梅林两名，一个管文，一个管武；扎兰两人，一个管文，一个管武；缮写员两人，一正一副。此外，有不定数的扎兰。根据旗的大小设扎兰，没有任何一个旗的扎兰是有固定数量的。

这种规章来源于军队的规章。等级有九个：协理、治理（也叫管旗章京）、梅林、扎兰、缮写员、章京、胡思都也叫副佐领、宝石各（差役）、达如嘎（长），由这九种官员管理和处理一个旗的事务。经常在旗衙门的官员，有一个协理、一个治理（译者注：管旗章京）、一个梅林、一个扎兰、缮写员无固定数字，根据旗的大小确定缮写员的数目。一名扎兰，管理六百六十户。一名扎兰下面有四名章京、四名胡思都、四名宝石各（差役）、四名长。这些官员管理一个扎兰（苏木）的六百六十户的事务。一个旗的大小，可以从扎兰的数目看出。苏木扎兰就像一个努图克扎兰一样管理户口。旗诺彦还有自己家的扎兰，这自家扎兰是苏木扎兰以外，专门处理与自己直接关联的一些户的事务。每个旗都有两种人存在和发展着，旗里边有几种人家，苏木户归旗管。官员人家所属的民户，只对官员户尽力尽责，与旗和苏木的公事无关。这种官员户在较大的旗有几百户。因为官员们分家另过时，各把自己的所属户带了出去，所属户也随之增殖。每个官员家也希望有更多的属户，不愿让自己的属户变为旗户和苏木户，旗主也不追查其亲属的属

户，不使其转变为旗户。旗诺彦的属户叫大官的属户，没执政的诺彦的属户叫小官属户，小官的属户与旗、苏木的官差无关。

台吉血统的人，可以由小官升为大官员。大官员中选拔任协理的人，叫在野的协理。在职协理的位子空出来以后，由在野的协理补缺，台吉血统的人在本旗晋升到协理就算到顶点了。平民血统的人由章京升为扎兰、梅林，再升到管旗章京（治理），也就到顶了。梅林再升就是管旗章京，平民血统的人在本旗可以升到管旗章京。协理和管旗章京以上就是旗的诺彦了。

旗府之地，每月分两班值班，每班半月。初一和十五交接班。值班规定由协理、治理、梅林每人一班，扎兰两人一班。还有办案的“司”官，品级相当于扎兰和梅林。这种官员坐府办案，这以下叫“司”官。

结办案时，要先报协理、治理、梅林，召开司会看案情处理。坐旗府办案的规定是：旗诺彦坐正中，右侧坐协理以及司官们，左侧坐治理、扎兰和缮写员，这样坐着审理案件。对大小案件审理时也有规定：审理大案时，诺彦坐正中自己的位，与协理等众官员共议；案件如果较小，协理负责与其他官员审理，并报诺彦得知。死罪案、重罚案、打刑加罚案处理完以后，都要记录在册保存。如果办案后出现处理钱财的问题，要分成三七开，三成入诺彦的库，七成入旗库。对盗贼案的脏款脏物，被认为脏而不入诺彦的库，全部充作军用而入军库。清廉的诺彦不要这种脏物。继承财产案所收财产，可以将三成入诺彦的库。

旗府有两个缮写官房：右官房处理旗民众之事，左官房

处理旗府的收入支出之事。旗府之事，处理法就是如此。

旗以上还有盟首，五个旗为一个盟，也有十个旗为一个盟的，情况不一。处理大案要到盟首处报告结案。盟里有三个人负责，分正、副、审理员三等官员。各种事情首先由旗府处理，然后要报盟里的副官审理，不能直接报上官，也不能不经过旗就到盟里报案。因有这样的规章，各旗都很尊重盟的官员。因为旗府按这样的规定办事和处理案件，蒙古地方的政治法规自古没有什么变化。

十七　关于告状

众民户告状的规定是：双方发生纠纷时，先报爱里大知道（译者注，爱里大：村长）。如果爱里大解决不了，就告到苏木扎兰那里，扎兰管的户民的纠纷就由扎兰解决。如果案件中有另外一个扎兰的属民，就由两个扎兰从政府派出审理人员具体处理。这审理人员到办案地点后，谁是原告，就住在谁家。解决纠纷分清是非后，一切费用由在案中输的一方承担。审理人员如果办不了这个案子，分不清谁是谁非，回府另来别人审理太麻烦，这个案子就要送政府给扎兰，扎兰责成章京，把当事双方集中到政府，原告和被告都要自备盘缠。如果政府离其家很远，就在政府附近的庙上找一喇嘛家求住，等待传讯。如果离政府就近的住户，就在政府衙门开会办案那天去打官司。衙门里对打官司人，要用书面明白告诉到衙门，到申诉案情的时间，当事人按指定的时间，到府申诉自己的状告理由和冤情。

申诉案情的规定：厅内坐着众官员，要向正中座位跪下

说话。上坐的协理和治理以及梅林们，谁问话也不一定。回答完了协理再回答治理。治理和梅林问案，就由治理和梅林结案。谁问清则谁结论定案。

结案时，当事双方要出手续，写明双方各自对结案满意并捺手印交官府。办案官员要写上此件存于掌印处，并在案卷上写清年月日。结案的费用以成牛计算，由输官司的一方按数送交官府。如果案情重大，要依法没收家产，充作公用入库。打官司的规定就是这样。蒙古人解决自己的事就是这么个办法。

十八　邻居之间来往和家庭成员之间的相互礼节

家庭成员间的礼节和邻居之间的礼节，在家庭内、父母面前，女儿、儿媳的礼节是：在父母面前，儿媳不能坐着；弟媳不能当着哥哥的面落坐；当媳妇的不论年龄多大，在公爹和大伯子面前不能坐着。当本屯的父辈和大伯辈的人面前，媳妇和弟媳辈人也不能坐着。如果外边进来父辈人或兄辈人，儿媳辈和弟媳辈的妇女，就要赶紧起来。媳妇如果有了孩子，可以在婆婆跟前坐着。如果没有孩子，在婆婆跟前不是婆婆让坐下就不能坐下。儿子娶了媳妇后，在父亲面前不能随便坐下，父亲让坐下儿子才可以坐下。已婚男子在兄长面前也不能随便坐下，未婚男子在父兄面前可以随便坐下。

礼节多而难的要算是当媳妇的人。在婆家对公婆、伯、

叔、兄、姐都要有礼节，对他们要在起、站、行、迎时，请安、问好，还要装烟、满水。早起见了，要问“你早”、“睡的好吗？”要是夏天就问：“热着没有”、“挨咬了没有？”如果冬季则问：“冷了吧？”、“冻着了没有？”此外，媳妇们说话时不能说公公、叔公公、兄长们的名字，连名字的头一个字也不能说。如：公公的名叫宝音吐，媳妇就不能说“宝音”这个词，忌“宝”字。在屯中串门时，不能敞衣怀，衣服的所有扣必须全扣。不准拿着鞭子、绳子、武器进入别人家中，到别人家去不准打人家的狗。不论什么客人，到人家屋内不能坐在西南方。如果主人让坐在那里，才可以坐下。有事忌门的户不能入内。

不可在别人院内骑马出门，在蒙古地方路遇别人，不许不打招呼就走。要说：“您好！”、“到哪儿去呀？”如果路上遇到人不吱声，就叫没有礼貌。蒙古地方的行走有这些规则。

十九　蒙古族的家庭教育

蒙古族各户平常唠嗑的内容，是以骑马射箭为主要内容。因为打猎和军事为主要生活内容，没有闲嗑可唠。因而，凡有小孩的各户之父母和兄长们，对小孩的时时教导之内容为如何射箭，如何射取猎物。

小孩从小会吃东西，就教用右手拿筷子，绝不让小孩用左手拿东西，而教用右手熟练地拿取物件。还有，生了男孩则门上挂弓箭，生了女孩挂红绸布，用以标明生了男孩还是女孩。小男孩玩的是羊沙嘎(踝骨)、手布鲁。小女孩玩的是

小布娃娃、布条做的针线荷包。待小男孩长到五、六岁时，父兄们给他做弓箭和手布鲁，教打目标的准确手法，教习用弓箭射牌子靶。女孩长到五、六岁时，母亲和姐们教她做布娃娃和荷包，以做针线活为玩耍。还教男、女孩见到老年人称呼："爷爷、阿巴、阿巴嘎（叔、伯）、哥哥，"遇见老的妇女要叫"奶奶、额吉（妈妈）。"尊重长者的规矩是，对于比自己大十岁的要像对自己的父亲那样称呼"阿巴、阿巴嘎。"由于这个原因，蒙古人之间称年龄大的人为阿巴的不少。子女长到了七八岁，要教他们知道牲畜的颜色。对于雄牲畜色名后不加"勒"字，雌性牲畜用"勒"做尾音。如：马的颜色是青的（呼和），公马叫呼和马，母马叫呼和各勒马；黄色马，公的叫西拉马，母马叫西拉各勒马；青公牛叫呼和乌贺日，母牛叫呼和各勒乌尼叶。以雌雄分色。

除青、黑、白、黄、红五色外，还有紫、海兰两色，共有七种基本色。呼和（甲）、呼和各勒（乙）、乌兰（丙）、乌兰嘎勒（丁）、西拉（戊）、西拉嘎勒（已）、哈日（壬）、哈日各勒（癸）、察干（庚）、察嘎各勒（辛），用这十种颜色做为年月日的主色。还有十二属：呼鲁古那（子）、乌贺日（丑）、巴日（寅）、吐来（卯）、鲁（辰）、莫该（已）、毛日（午）、毫尼（未）、布其（申）、它黑亚（酉）、敖害（戌）、嘎害（亥），这些轮流数年月日的天干地支，也都教子女学会。还要教会五行之金、木、水、火、土，以及人的命相结合算法。还要教关于四时（春、夏、秋、冬）和四面（东、西、南、北）八方之知识，以及天、地、日、月、星、云、雨、雾、风、雪、冰、泉、河、海、山的知识。还要教数数，从一到十、百、

千、万、亿、兆。各户的父、母、兄、姐都要辈辈相传。后来到了成吉思汗和忽必烈斯钦皇帝时代，藏经传到蒙古地方，流传开来。这以前，蒙古地方除了骑射以外，没有别的什么书、经之类的东西。从元朝起，西藏的经、汉族地区的书传来，蒙古人又有了自己的文字，各种经书被蒙译过来了。这样一来，各个家庭的教育也发生了变化，平时唠的嗑也有了新的内容。经书也日渐增多，喇嘛也不断增加，于是增建了不少庙宇。元朝开始，蒙古人知道了经书的好处，出现了有相当文化的人。以前蒙古人中虽出现了不少英雄豪杰，但懂得几种文字的人少得几乎没有。没有文化，也不注重文化。因而，对家中小孩平时讲的内容，是当兵当英雄的事，都希望自己的儿孙繁育相继，起名时叫“巴特尔”、“仓”、“阿尔宾”的较多。古时，以当英雄为主进行家庭教育，对儿童多进行某某人勇力过人、有惊人的勇敢精神、做了什么大事，当父母的每天对孩子都要进行这样的教育，孩子也就希望当英雄，并学着当英雄，找那些需要勇力的事做。

从元朝起，蒙古地方传进并兴起了佛经和藏学，人人产生信仰。蒙古人把佛的故事翻译过来，当做家庭教育的内容，不论男女，都把佛的传记、故事的内容记住几段，作为平时家庭教育的内容。男孩长到十来岁，其父母首先希望叫他当僧侣，一切事情都相信佛。因而，人心都变的很软。各家的家庭教育，依照佛的旨意，以空、虚无为教，蒙古族的家教变得又软又懒。

正当这时候，满洲族建立了清朝，蒙古地方佛教更加兴盛，各旗广建寺庙，人人增加了对佛的信仰。清朝乾隆皇帝

下诏，凡出家当喇嘛的不仅不要税差，而且因为这是成佛之道，应受尊崇。这样一来，蒙古人就彻底信仰佛教，特别看重喇嘛，把喇嘛说的话当做神圣的语言，这也成为家庭教育的内容。

在旗衙门有差事的人家之子，从小根据父兄的经历，从小就学习父亲学过的文化。如果在旗衙门当缮写员的，要找兼通蒙、汉文的人家学习蒙汉文。因在旗府衙门做事文化很有用，凡在旗里任缮写员的，其家庭教育就以学习文化为内容。但是不学得太深，也不十分重视。为什么不重视学文化？蒙古原来规定：旗长辈辈是旗长，属民多咱都是属民，不能当旗长。因此，属民学多少文化也没有多少用处。蒙古人家庭教育的语言很少，只是说些个人命里该然的事，人们知识的发展受到了限制。喇嘛的增多，寺庙的增多，使每个村、每个人家的智慧变愚，文明程度越来越下降，没有向上发展之路。蒙古人之间互相说的语言是："学习文化没有用，学好了到哪里去使用？"

清朝时蒙古衰落之根由，是家庭教育软化，人人没有进取心，行止不越过既定法规，官老爷的儿子当官老爷，平民的儿子还当平民，不违背已定法规的观念为中心思想的习俗根深蒂固。因而，蒙古民族里有两种思想：官贵血统自知辈辈为官，产生骄满之心情，以永为人上人而自傲；平民血统自知永不能为官，甘守平民的命运，因此家庭教育的内容也就不同。

此外，蒙古地方人们所住的地方不同，他们的经济生活也不相同。牧区各旗的语言，以牧业生产的语言为主要内容，家庭内语言传授以此为内容。农业地区以农业语言为

主，家庭教育以农业语言为主。自古，蒙古地方蒙古人当中没有出过大商人。至今，蒙古语言和家庭教育中没有商业的语言。较多的是文武之道的语言和牧业的语言。实际上蒙古人的教育内容，主要是军事和牧业之道。后来有了文化，但也没有多大的发展。满清建立后，佛教和喇嘛发展到了顶点，因而现在的蒙古家庭教育，完全是喇嘛宣扬的非永生之道。把佛经中的语言变为家中的语言，家庭教育变成了喇嘛的教育。各户如有三个儿子，无论如何留下一个继承家业，其他几个儿子都要送交到庙去当喇嘛享福。由于兴起了这种教育，蒙古地方没有无寺庙的旗和无寺庙的努图克，稍微富的村子也要修建寺庙。因此，兴佛教的蒙古地方，在二百多年间形成了家家出喇嘛的习俗，对世界上其它任何知识都不信仰不算，还加以戒备。因此，现在蒙古人的家庭教育，多为崇信喇嘛的话。对小孩进行教育，就是以这样的内容为教育之内容。

二十　蒙古地方的物产

蒙古各地的物产不一样。南部万里长城一带森林较多，可以打猎的山上盛产松、柞、桦、榆、菠萝、乌拉布日等树木。这些山上猎物不少，虎、豹、黑熊、狗熊等很多，狐狸和狼等小猎物也大量存在于这些山区。这些山都很险峻，因此喀喇沁、察哈尔、翁牛特等旗，把山当做猎区献给了清朝康熙皇帝。这些山大的方圆五百里，是内蒙古地方森林和猎物最多的地方。接连这山至山海关虽都有山，但森林不那么多。从喀喇沁旗的老哈河往南到万里长城，这范围内盛产五

谷和水果。棉花、棉子、桃、梨、杏、枣、葡萄等，都产于此地。此外，不产别的水果。青菜类有葱、韭菜、蒜、白菜、萝卜、绿叶菜、土豆、水瓜等。水果和青菜产量最多的是喀喇沁南部，蒙古其他地方不盛产青菜。

内蒙古东部哲里木盟的下半部、前郭尔罗斯旗下边、科尔沁后旗和中旗，这些地方离奉天近，虽然也产青菜，但品种少而又不那么好吃。这里出产高粱和大豆之类。吐希也吐、扎萨克吐等旗，虽也已开荒种地，但青菜类长不好，主要种高粱、大豆、谷子，不种地的地方靠牧业为生。卓索图盟没有牧区那样的畜群，完全以种地为生。哲里木盟则是半农半牧。昭乌达盟也是半农半牧。这以外其他旗都不是以农业为主，而以牧业为主。盛产又肥又大的牛的地方是吐希也吐、两个扎鲁特和巴林等旗，这些地方盛产牛。好马出产在乌珠木沁旗和达布苏淖尔一带。东部喀尔喀多产骏马，其它地方虽也产马，但都不如乌珠木沁和东喀尔喀产的骏马多。好羊产于察哈尔和苏尼特左旗。这里的羊体大，毛多，肉肥，皮质好而毛细。骆驼虽有，但不多，没有上千的群，几百的驼群还有。

此外，还有矿产。乌珠木沁旗产青盐。湖泊多的地方没有农田，盛产碱。凡从事农业的地方不产碱。这乌珠木沁地方的盐，产量出奇的多。春秋季节地气一动，一夜之间就生出一层。这个旗的户民有不少以此为生计。别的旗不产这样的青盐。碱的产量也很丰富。另有一种产品是，鄂尔多斯七个旗和苏尼特等旗盛产的蘑菇。采蘑菇的人都是内地汉人，他们采了蒙古地方的蘑菇到汉族地方去卖，蒙古人不大用蘑菇。蒙古地方的出产就几种，品种不多。草药虽有，但不

全。有木香草、甜草等。蒙古地方的物产为马、牛、绵羊、山羊、驴、驼、虎、狼、狐、野鸡等，都可以由外来人买。盐、碱、甜草、蘑菇等均由汉人来采，少给蒙古地方的人一些钱，就可以拿去做买卖。

在一些山坡上有金、银矿洞，但都是汉人开采，蒙古人只收地权费而与采矿无关。还有煤矿，也是汉人开采。蒙古人自己不做这些活，也已习惯。因为蒙古人自古以来一直经营畜牧业，不但没有细致地经营过农业，而且多数人从军，都愿意自在逍遥地生活，不愿吃苦受累，什么活儿都要找别人干。这样人很多。加之，蒙古人口少，地域辽阔。汉族人来干活时，蒙古人很高兴用他们。不久，汉人在蒙古地方增多，各旗里汉人商贾住满。因此，蒙古地区物产的利益有一半以上都跑到汉人手中了。

这种丢掉本地区物产利益的原因，是蒙古族自己不勤劳，对世人的生活也不研究，还不学习各种书本知识，虚度年月而到此地步。真是用几句话说不完。

除了说说蒙古地方的物产以外，对现在的蒙古人尚未醒悟之状态说什么好呢！如此看来，文化知识是多么好，又多么难得！为什么说文化知识那么宝贵？现在看世界各国，文化发达的国家国富、技术就强；文化不发达的国家，都变成弱国和穷国。世人虽很富有，但如不掌握文化知识，怎么也不能永远富有。这是真理。现在，眼前的蒙古人已到了最艰难的地步了。

二十一　关于牲畜的放牧

考察蒙古人自古以来的生产和生活，乃以牧业为主，而草原是基础。经营畜牧业有三种情况：马为“阿都”，牛为大牲畜，羊为小牲畜。骆驼、驴、骡为特殊牲畜。

放养这些牲畜的办法是：三百到五百匹马为一群，到六、七百匹就要分群。一匹好公马可以管二十多匹母马，中等公马可以管十几匹母马。牲畜多的人家经常跟着畜群，就知道畜群中的优劣情况。要选好公马留作种马，其它公马全部骟掉，叫做骟马。畜群每三年到四年分一次群，选留一次马种，打马印。早先各部落有自己的马印记，而如今各旗有各旗的印记。每个旗的印记虽然都是一个字，但字的大小也不一致。从印记上可以区别牲畜是哪个旗的，如果在共有的草场上放牧，要以牲畜的印记来认定自己的畜群。

春三月，要找背风的地方放牧。夏季的三个月，找高地放牧。夏天蚊蝇和牛虻较多，洼地无风，蚊蝇和小咬多，畜群呆不了；高地有风，蚊蝇小咬不易存留。因此，夏季畜群要放牧于高地。秋季的三个月，要在河边放牧。这个季节牲畜吃草籽，爱喝水，加上秋季的水清而温度适宜，对牲畜的发育有利。对牲畜来说，秋季的水就象用药一样。牧业经营者特别注重用秋水饮畜，因而秋季放牧要在沿河的草地。如果无秋水放牧，畜群就要长病闹灾，牧民非常注意这一点。冬季三个月，要在向阳之地——草多的山地或灌木丛中放牧，也要注意就近有水。

冬季严寒时，牲畜易受凉，不可用井水饮畜。霜太大也

不利于母畜保胎，因此在没出太阳以前不能放牧，牧民要等待太阳升起霜化后再放牧。如果各种有孕的母畜吃了有霜的草，就会流产。因此，经营牧业的人特别留心。夏季的大热天饮牲畜，特别注意不要同时让很多牲畜挤在一起喝水，因这样挤在一起容易把幼畜挤死。所以，牧人也很注意热天饮畜的方法。

对于牲畜的颜色，按其雌雄各有不同的叫法。红色的马叫“哲各日特恩”，不叫红马。白色的马叫“萨日拉莫日”。红色母马叫“乌拉嘎勤莫日”，黄色母马叫“西日嘎勤莫日”，白色母马叫“察嘎各勤莫日”。没有“黄马”的提法，叫“西日阿嘎拉莫日”。但有黑马、白马的叫法。色名后加“勤”字，指的是母马。淡黄的叫“洪胡儿”，枣红的叫“折各日特恩”，枣骝毛的叫“何各日”，米黄色的叫“希日嘎拉”，金黄色的叫“好拉”，粉咀黑毛的叫“哈拉特日”，紫、褐、棕色的叫“宝日”，这些都是公马的颜色。牛也如此，按其雌雄、毛色各有不同的叫法。

母马生仔叫“达嘎”，母牛生仔叫“吐嘎拉”。这样，除按毛色和雌雄给牲畜起了各种名字以外，对出生后的牲畜按其年龄还有不同的叫法：一岁的马叫“乌奴嘎”，二岁的叫“达嘎”，三岁的叫“皋那”，四岁的叫“吨额”，五岁的叫“乌日夜”，再往后就是两年一个年龄。二年的牛叫“毕如”，三年的牛叫“希都扔”，四年的叫“黑折扔”，五年以后就叫“乌贺日”，以后一直这么叫下去。

对于牛、马按雌雄和不同年龄起不同的名字，牛、马、绵羊和山羊各有自己的叫法。马是大马、小马、公马、母马的总称。“阿吉日嘎”是公种马，“固”是母马的总称，

“阿各特恩莫日”是骟马。马的幼仔叫“莫仁达嘎”（马驹），牛的幼仔叫“乌贺日吐嘎拉”（牛犊），羊的幼仔叫“好尼胡日嘎”（羊羔）、“伊马衣西各”（山羊羔），驼的幼仔叫“吐默恩宝他固”（驼崽），驴的幼仔叫“伊力吉根达嘎”（驴驹）。公牛叫“宝狠歹”，母牛叫“乌尼叶”、小的叫“吐嘎拉”，驴称为叫驴、骡驴。雄狗叫“根吐”，雌狗叫“乌鲁各勤”，小狗崽叫“古鲁各”。概括起来就是，牲畜按雌、雄、仔分别称：种公马、骡马、骟马、马驹；种公牛、乳牛、牛犊；羊羔、公山羊、母山羊、山羊羔、羯绵羊、羯山羊；种公驼、雌驼、驼崽、骟驼、成年母驼；公狗、母狗、狗崽；公猪、母猪、骟猪；猫也按公、母分别有名。以上这些，都是牧民平时对牲畜分别不同的叫法。

另外，对野兽也起了许多不同的名称，如：公象、母象、象崽、雄虎、雌虎、虎崽、公鹿、母鹿、鹿崽、公狼、母狼、狼崽。对于这些家、野动物，由于都与牧民生活有关，所以都分别有名称。

马怀十个月生驹，牛怀八个月生犊，羊怀六个月生羔，猪怀五个月生崽，狗怀百日生崽，牧民在牧业活动中十分注意这些规律。

家禽虽有，除鸡以外并不养其它禽，如鸭、鹅等。因禽均生于蛋，蒙古地方寒季较长，对它们只有春季适合，因此不养禽类。养鸡业也只有农业地区才有，非农业旗不养猪、禽。

牧业地区对各种牲畜的寿命长短，知道得很清楚。情况也不一样：马的年龄二年为一岁，三十三岁的马已经是六十

多年了。白马能活六十多年；白花牛可活四十多年；白象能活一百二十年；白狗可活十八年；白狐狸能活一千多年；白骆驼可活五十多年；其它色的牛、马可活三十几年；羊能活七、八年；猪可活十年。此外山禽野兽的年龄为：虎能活二十来年；白虎能活多年；鸡能活十二年；鹤能活一百二十多年；狼能活十年；鹿、驴可活十六年；兔子、野鸡、貂、松鼠可以活三、四年；狮子和凤凰可活的年龄不知多少，经书上也没说。其它鸟类可活五、六年。麻雀只活三年。蝴蝶、蝗虫、蛆虫、蚊、蝇、牛虻等，这些都是根据地湿气，或活几天、几十天、几个月不等，没有长命的。

掌握这些动物年龄的知识，以利于经营牧业。马八个月而生，牛七个月而生（也有十个月生的）、羊六个月而生，猪五个月就生，狗百日而生，猫五个月就生，野虎六个月就生，狼、狐五个月就生，貂和松鼠四个月而生，鸡生蛋十二个时辰就成。

鸡一年可生一百多个蛋，其它时间断。马、牛、羊、驴、骆驼的喂养和马一样，要注意月日；养鸡、猪、狗也要注意它们的生育时间。如果要宰食，就需从畜群中选那些已经失去生育能力的或没有其他用处的、或者选老的宰杀。畜群中生过十个幼畜的母畜，绝不能宰食，并要拴上布结，挂在角上或挂在耳上，打扮起来当作有功的牲畜对待。生得多的母牛或母马死后也不吃肉要埋葬起来，年久的种公马也受尊重，马虽然是牲口，但绝不与自己生身母马交配，因此被称为“义畜”。对狗也很爱护，狗不嫌主贫而另择富户索食，也称“义畜”。蒙古人从祖先起，顺应天命经营畜牧业的规矩就是这样。

管理牲畜多年的人及放牧牲畜的年长人，特别受人尊重。原因是一方面他们劳动了多年，能看出牧业生产中的一些问题，也能为年轻人传授自己的经验。一个好的放牧人，从牲畜的色泽上能看出每个牲畜的优劣，还能从冬季和春季牲畜的表现、天空的气候等看出年景。好的牧人特别注意夏季的畜灾，牧人整天不分早晚生活在野外，年年观察天气，所以可以看气候。因此，牧区对牧人特别重视和尊重。

看起来，蒙古人虽然没有别的本事，但在游牧生活和经营牲畜实有专长。原因是人生在什么地方，就对那个地方的一切熟知。由于蒙古人在日常生活中只经营畜牧业，所以对畜牧业知道的较多。

二十二、蒙古族的早期信仰

蒙古人古来信奉天地之神，对龙王尤其笃信。各地都一样，每年要有两次大祭和两次小祭，以祭拜天地。

祭天的地方，选一处山、岗或坡地，以老树或石堆为标记，春秋各祭一回。祭龙王要在泉、湖泊处。对于这祭祀点的山或湖泊，经常保持净洁，并给以保护。对于祭祀地范围的树木、石头不许乱动，也不许在这样的地方放牧。

自古，老人去世后要葬于野外，死后在七七四十九天上要祭祀亡灵，烧祭品扔掉。到一年时，要烧周年祭祀。如果贵族死人，还要埋成坟墓，这样的坟地也要祭祀。

正在以山、岗、泉、敖包等地做为神的位置进行祭祀时，元朝时代印度和西藏的佛教——喇嘛教兴起，并传入蒙古地区，蒙古部族越来越信仰，在原来的祭祀地点，根据喇嘛们

的圣言建起了寺庙。建这样寺庙时，努图克长和爱里中年长的人，要求有名有知识的喇嘛，算出这个修庙地点应有什么神灵在此保佑，而新建的寺庙名称也就要以该神灵的名称命名。在求喇嘛时，喇嘛说："你们要净身三日，不吃有味的饮食，把所做的梦告诉喇嘛我，喇嘛我根据你的梦意确认应建什么神的寺庙为有利"。这样，根据喇嘛的旨意以梦为依据建寺庙的很多。这样的寺庙能不住喇嘛吗？努图克里要集中一些教徒，请藏经喇嘛为师学经。

蒙古地方自古有的信奉天神、龙王为大神，有些地方还把地神、水神奉为神灵，还信奉地区之神。远古时，蒙古人还信奉过"白发老头和老妇"，也有信奉英雄名人出生之地的。此外，自从佛教传入蒙古，以佛名佛象为内容修庙修塔，主要是"三世"佛释加牟尼、麦得儿、阿尤希，主要信奉这三个佛。还有二十一个达如哈，阿日亚布路，白、绿达如哈、敖特其、满希日、莫克拉、女神、阎王、七凶煞等。到了清朝时，还把关老爷供起来了。除了寺庙外，各户也根据信奉的内容供着不少佛，有画像的也有雕塑的。

现在信奉的大都是请自西藏的佛。早年信奉的敖包和老树，现在也还存在。除了庙里所供的以外，其它信奉物渐渐没有了。原来的祭址都起了藏经佛名。为什么呢？有些笃信佛教的人当了僧侣，供奉的是藏族喇嘛当吉祥礼物送来的佛像，并且到西藏达赖喇嘛的寺庙住上几十年学习佛经，回到蒙古地方时买来西藏的佛像，在蒙古地方修庙供起。各旗和努图克的户民一个学一个，心中产生信仰，于是雕佛像，修寺庙。从清朝开始，蒙古地方几乎各旗各努图克都修了寺庙，供奉的都是藏名佛神。

二十三、蒙古族一年中的禁忌

蒙古族一年当中的忌讳是：喜事上用红色或白色；死人的事用黑色或黄色；人死后有四十九日、百日、一年，过了二年三年以后再不过忌日了；皇帝和贵族忌生日和亡日，其他人不注意过生日和亡日。有些地方也不同。

平时的禁忌：生小孩满月以前忌进来的人；出太阳以前、太阳落以后，不往外借拿物品；家中如有病人，忌夜间进来外人看望。如果来人看望，就先到别的屋，到了明日早晨才可以与病人见面；特别忌讳夜间来往，如果家中有人外出夜晚回到家，家人要拿火在归来人身上绕三绕，才放他进屋来；门上挂红布或布条，以表示家中有不康之人，有此标志之家必有病人。

对于每月初一、十五、三十都很重视。按佛教四月初八是忌日。五月初五和八月十五是汉族忌日之习俗，蒙古习俗中没有。古时的蒙古人对每个季第一个月的初一非常重视，赶上甲乙和庚辛之日也是忌日。

凡祭祀之物品中，整羊武查为首。后来，喇嘛兴起祭物用面制成“毕郎”，按九五为数上祭，但大祭仍以羊为首。最大的祭祀要以马、牛、羊为主要祭品，其它祭物为次之。男女结婚的宴席、喜庆之宴席、葬事之宴席、供神佛之大会宴和大祭祀之事，都要用牛、羊、猪三牲。其它形式的宴席，均学汉人的习俗。

二十四、对神祇的崇拜

祭拜神祇时，壬癸日祭火神。蒙古人特别注重拜火神，

把火当佛对待。屋子当中设火神的位置，放上火盆，永远不断火种，总要有疙瘩之类的东西燃着，认为这是吉祥之兆，而且自豪地说这是祭了多少辈的火。男女结婚时，要给火神磕头后确认夫妻关系。这种习俗始于佛教传入以前，佛教传入后家家虽都崇信，但在男女结婚时仍然拜火为重。结婚之事与佛教无关，而且在男婚女嫁的喜事上，认为佛教与其对立。在祭山、水、敖包、老树以及死亡者时，要有喇嘛念经。此外，其它事儿上佛教都没有用，而且也没什么联系。

古时，祭祀的规章有三种。最大的祭祀活动，用九种祭品，没有其它东西。用五种祭品是汉人的习俗。佛教的藏祭法用“毕郎”，就是用面粉做须弥座，还做成九宝、四海和昆仑山的形象，制做金花作为祭品。现在，蒙古人的祭祀习俗三种：内蒙古地方与汉族杂居近居地方，都用汉族的祭祀习俗；住在寺庙附近的都按藏族的习俗，仿照喇嘛祭祀的办法进行；另有一些旗的蒙古人，仍按古代蒙古的祭祀习俗进行。

如今的喇嘛，在每年的七月初一至十五日的半个月中，为富裕户念秋季招财经。招财仪式是：选出畜群中繁殖最多而老年畜，在它的耳朵和尾巴上做出标记，不使役，养起来。准备好食品和酒类念一天经，请来亲属和邻居聚会。主人穿上新衣，手拿招财箭幡，绕着老牛或老马，口中念：“福禄快来充满院庭！”绕院三周后，放桌就餐。三天内，什么东西也不许往外拿。如果财神接受招财，那么就在七天内不许往外拿任何东西。蒙古人有念这种经招财的习俗。喜庆事要办三天。出殡虽有办七天的规定，但穷富不同，也有两种办法。祭火神的事要办一天。生孩子满月后，就什么也不

忌了。蒙古族一年之中有上述忌事。佛经上说："人和动物死后，七天后解脱，再转生什么，全在于人和动物本身所积'阴德'"。正因为这个原因，根据喇嘛的习惯，人死后对坟不那么重视。

二十五、喜事上的礼物往来

喜庆、宴席、娶媳妇、姑娘出嫁、晋级、祝寿、增人进口，在这些喜庆宴席上互相送礼物时，最为领先的是哈达。马、羊也当礼物送人。儿子娶媳妇时，最好的朋友要送一对马，中等人家要送一只羊，穷人家也要送一双鞋为礼品。哈达，是一幅绸子。送人时可以五尺或三尺均可。这哈达是礼物之首，要青色（兰）或白色的。全幅五尺的哈达，可以代替一只羊。所以，有顶马的哈达、顶羊的哈达之说。没有绸子可以用布和茶代替。白布一方可顶替一钱白银，一块砖茶可顶替五两白银。家境贫寒的人家送礼时，或者送一块砖茶，或者送一方布哈达。最厚的礼物为一对马、一块大哈达；第二等的礼物是一对羊、一块小哈达；第三等礼物是一块小哈达加一只羊，或一块小哈达加一块砖茶。中、下等人家互送礼物，要用一双鞋、荷包、一方布分成两份，送与办喜事和老人去世之事。以后，有些地方从事农业生产，送礼又以猪为主，代替羊了。厚礼为两口猪或一口猪，把猪养肥用于送礼。还有送银子的，一两、五两、十两五钱不等，根据自己家庭贫富情况送。还有送布的，送一件衣服面，或两件衣服面。蒙古人在各种喜庆之事上送礼的东西是：马、羊、猪、茶、酒、布、绸、鞋、荷包、银钱，为首的礼物是哈

达。

二十六、关于丧葬礼仪

传说，远古时候人活到七十三岁，就把他送到远处的荒野地方仍掉。据说，古印度的皇帝有“人到七十三岁就扔到荒郊野外”的法令，如果人老了不扔掉，而养活在家就犯法。所以，人们不敢犯这个法，都把活到七十三岁的人扔到野外。

扔弃的办法是：老婆婆由儿媳妇扔；老头由儿子去扔。还有一种说法是一百岁扔掉、八十一岁扔掉和七十三岁扔掉，等等。送野外扔掉时，要给带上三天的饭。把吃饭用的碗、筷都装在一个筐子里，领着老人到很远的没人烟的地方，告诉老人“这就是你的永住之地”。让老人坐在地下，把食物筐放在他的面前，给老人磕三个头，围着老人划三个圈儿，说这是三层铁城，赤脚者不准入内，然后不回头地回家去。这样扔了以后，过七天或十天要第一次去看望。如果人还没死，就从远处看看而后回来。如果人死了，就到跟前去看。有的老人吃完筐内的饭而后死去，有的老人不吃而死。这是传说。由于皇上有旨，要进行检察，看有无到规定年龄而没扔掉的老人，因而谁也不敢把老人留在家中超龄抚养。还有的说“人老了就要变成魔鬼”，所以都不敢把老人养在家中，到了年龄就送野外弃之。那时的老人，在野外不出那三个圈儿，死在圈中还被称为正直的死。

传说，那时有一家婆媳二人关系非常好，婆婆特别仁慈，媳妇非常孝顺。婆婆年老到了被扔的年龄，媳妇无奈只好备好扔老人的各种好的食物和较好的碗筷，装好筐。到了规

定的日子，领着老婆婆来到了遥远的山洼，婆媳二人难舍难离的痛哭了一阵，当媳妇把食品筐和碗筷放在婆婆面前时，婆婆说："我已经要死了，这碗筷对我没有用处了，留给你们作为遗物吧，将来你老了被扔时用吧！"媳妇听了婆婆这番话大惊，似有醒悟，心中想到：我不久也要变老，也将被扔到这荒野之地。于是和婆婆商议，哪怕一年也要藏在家中抚养。还怕别人看见，又让重新扔掉，所以等到夜晚，婆媳二人回到家中，用柴搭窝藏起来侍候。过了一段时间，一个外国的皇帝，派使臣携带三种动物和生物到这个国家，宣称"哪个国的人认出这三种生物，那么哪个国家的皇帝就是最大的皇帝"。这是一个很大的事，这个国的人都轰动起来了。皇帝发出旨意：谁如果认出来就有重赏。各地都选最聪明的人来认。这时，被藏着的老婆婆的儿子，也在朝中任职，每每回到家中都不高兴，面带愁容。他媳妇问他："什么原因发愁？"她丈夫说："如今给国皇送来的三种动物，谁也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一个身子似象，尾巴似鼠尾；一个是一段木头，哪端是根、哪端是稍不知；再一个是一对蛇，长的一样，分不出雌雄"。因此，皇帝和众人都为此而犯愁。媳妇把这个难题偷偷问了藏在柴堆里的婆婆，婆婆说："鼠有大如象者，但虽大而怕猫；蛇者，雄蛇尾细，雌者尾略粗，如触动则雄蛇先动；木段可放入水中，根端必下沉，并顺树干朝上，则有倒刺。按这三种办法可以认定"。婆婆就这样告诉了媳妇。等到丈夫再回来时，媳妇把婆婆的话加以理顺，并当做古人之言而告诉了丈夫。丈夫听明白了以后，说："我先带猫去试试"。次日，他把猫带到那大家伙面前一放，那大家伙果然害怕，站立不住并哆哆嗦嗦。他

知晓这是老鼠无疑。于是，按着媳妇所说一一试之，都说出了正确的答案。众人都很惊呀，外国使者也佩服。皇上召见这个人，问："你是怎么知道的？"这个人如实回答是从妻子那里知道的。皇帝降旨，让他回去好好问问妻子。这个人回家问妻子，妻子也如实说了，是听藏在柴堆中的老婆婆告诉的。这人把此事从头到尾回禀了皇帝。皇上大悟，降旨道："今后再不许把老年人扔掉，要好好尊敬和抚养老年人"。就这样，扔活老人的习俗被制止了。那个皇帝是玛达然萨皇帝。佛经上有这样的说法：对动物复兴做过贡献的印度人，宝塔地亚满苏希力是规定了世界关系的皇帝。后来，在印度地方索达达尼皇帝的夫人玛哈莫尼，生了释加牟尼后，宗教更加发展，人和动物到了老年死后，把尸体按佛经之说，在不使其见太阳的情况下实行水葬、火葬或土葬，以表示施舍。为什么人死了要以尸施舍呢？因为人的身体是以空世之法的五行而成，死后也应返回五行之中。水葬应抛入大江大河，土葬应葬于好地方，火葬应用芸香树烧火葬之。这种葬法的道理是：水葬是把尸体施舍给鱼类食用；土葬是把尸体布施给靠地气生存的虫类；火葬就是把尸体献给了眼睛看不到的众幽灵。这都是为了靠未来的转轮之力，度过无数的劫难，利用生命之艰难与福罪之牵连，因而设立了土、水、火三种葬法和祭坛。

从释加牟尼佛时起，尸体的丧葬法立有这三种。因此，印度人死后抛到恒河之中。在西藏松赞干布唤醒了大部分藏民，建立了国家。研究了印度的办法，把印度的佛教引入西藏加以发展，人死之后要进行火葬。西藏原来人死了要扔到很远的地方，说是因为有时尸体要变成妖魔鬼怪。所以，

扔掉尸体的事要找丧喀萨巴教的人去办。丧喀萨巴们扔尸体的方法：第一种是把人的尸体用石臼碾成粉末，加上糌巴面和好水，用手一把一把的扔向四方。还请喇嘛念经、烧香面儿。这样，就有许多鹰飞来吃掉，这些鹰吃了用这个办法扔掉的尸体后，藏族人非常高兴；还有一种，穷人死了以后，由丧喀萨巴们把尸体运到远处野外，分成五块扔向四方。这种分割成块的尸体，也要被鹰吃掉。这种习俗，被松赞干布改为火葬，按佛经上讲的办法处理。

蒙古人死后原来也是和藏族一样丧葬，但也不完全一样。过去，蒙古人死了，就认为是不祥，把尸体放在他住过的房里。其他人用车拉房屋用品，赶着牛羊搬到远远的。人死了，连同他的住房都扔掉。还有一种方法是把尸体拉到车上，赶到没有人住的地方，使劲赶套在车上的牛，让牛快跑，跑动中尸地落地，就认为"这是他永存之地"，由赶车人连说三遍，而后连头也不回地赶车回去。去扔尸体的车回来后，在家附近生火，用火燎完车才能进院。如果家境稍好的人家死了人，往死人口中放些宝物，装入柜箱内，用车拉到没有人住的地方放在那里，并不埋在地里。以上办法是成吉思汗以前的事了。成吉思汗时，从西藏请来佛门弟子喇嘛，人死了以后要念经并进行火葬，把骨灰埋进坟内。穷人则用木棺装尸体，埋地造坟。北蒙地方的蒙古人，还在用古老的办法把尸体扔到野外，也不加以掩盖，至今也还是那样。现在，佛教喇嘛在蒙古地方大兴，知道了佛经上关于丧葬的说法，在用火、土、水三种葬法中，火葬最好。因此，蒙古地方丧葬主要是火葬。为什么火葬最好？因为众生罪孽甚重，为的是在倾刻间洗净其罪孽。一个人身体的形成，要四

万八千虫蛆之命债，死后尸体逐渐变成蛆虫，蛆虫之间互相咬食，众多的蛆虫成为其敌人之时，灵魂也就知道受苦，在还没转而作孽之刹那间烧掉，因而火葬最好。它比水葬和土葬都快，因此确信火葬。虽然按佛教之理火葬为好，穷人家却不能实行火葬。中等以下的人家要土葬，上等人家才能实行火葬。此外，因病死的小孩要扔到野外。寺庙的喇嘛都实行火葬。

蒙古族死人后实行上述丧葬法，据说将骨灰送到五台山为特别好。

二十七、遗产分配法

蒙古人历来由长子继承父亲的遗产。同一父母所生诸子中，特别注重长子和最小的儿子。兄弟们在分父母遗产时，长子分一半，其弟们均分另一半。如果弟兄较多，就由长子和最小的分一半，另一半由其他儿子平分。长子和最小的定要住中心住宅。其他儿子对长兄和老兄弟的这种特权，也不嫉妒。在分遗产时，要找邻近年老的人和本家与舅家的年长人当证人，写分遗产的证书，每人保存一份。如果这家无后，就从本家族中找一个聪明的侄儿继承。没有本家人或有本家族而没有儿子时，就给女儿赘婿。本家族有儿子就不许赘婿。找养老女婿特别慎重，因为这是其他家族，一般是不让别人插进来。

如果儿子小，姑娘大，家里没人做活，要给女儿找干活的女婿，但婚礼要正常进行，不使女婿加入本家之姓氏。对于没有家族中的人而又无女儿的户，其遗产要由官方收下。

后来喇嘛教兴起，这种无后人的遗产就舍给寺庙。如果当喇嘛的人家中财产无人继承，这个喇嘛要还俗去继承遗产。如果不愿还俗，愿意当喇嘛，就可以把财产舍到寺庙上，自己仍当喇嘛。这种情况很多。关于遗产的事有几种情况，如果住寺庙的喇嘛有财产，他死后，家中的兄弟或侄儿们可以把"玛玛喇嘛"的遗产拿回去。这样继承喇嘛的遗产虽不妥当，但由于喇嘛的财产也是从家中一点一点搬来的，所以这样喇嘛的财产往往在死后还回家中。因为财产要跟人走，喇嘛和还俗者的财产跟继承人走。有的人，在自己活着的时候就把财产分配给儿子们，避免了死后的财产纠纷。这样情况也不少。也有因财产继承之事，告到官府打官司，官府给分配遗产的。北蒙古和内蒙古的财产分配情形不同：北蒙古地区以畜牧为财产；内蒙古由于经营农业，以土地为主要财产。除了畜群和土地别无财产。因为原来经营畜牧，主要财产是各种牲畜，到了如今也不以土地为贵。北蒙的财产主要是有多少群马、多少群牛；而内蒙古则以有多少农田为主要财产。虽然有山林树木，由于蒙古人自古不计算这些物产，这些山林和矿产都到了汉人之手。商户的财产，自古没有蒙古人经营它，蒙古人也不知经商起家之事。古时国家强盛时，与汉族国家接壤的关卡上虽有税收，但都用来作了军费，没有变成财产。

蒙古人原来的财产是牲畜，后来有的地方发生变化，以土地为财产。分配财产和遗产时，官民之间也无区别，有长子可分到一半为习俗。财产也就这些物产，继承和分配之规章也就是这样。

二十八、蒙古人建立的国家及其国号

在古代，蒙古民族不叫蒙古，而是些小国和部族，这些小国每三年要进行一次会盟。会盟时，要推举古来有血统的英雄豪杰中畜群多而富有的为汗，被推为汗的国要统治其他小国。那时还没有文字，唐朝给他们起了名字叫“山奴”，用汉文贬写为“匈奴”。

古时除了敖哈尔穹各、好尔察克、畏无儿、唐古特、奈曼、博得那尔、额鲁特等国以外，还有许多部族。那时没有文字记载，现在已无法考证。虽然在汉族国家的志书上，把蒙古国和部落的名字用意思不好的字加以记载，但也说明蒙古各部落和国家同汉族同时存在着，而且也说明那时的蒙古民族，也是一个英雄的民族。唐朝的汉人，给蒙古人起了字意不好的名字，如：溫苏、匈奴、北胡、达子、汪胡等，这些叫法都在汉人内部呼用。后来，成吉思汗建国，把民族和国家加以统一，与众臣议定了“蒙古”这个族名。以后战胜了宋朝、建立元朝时，蒙古人陶各吐丞相，把“蒙古”这个名字用汉文翻译过来，意为萌的“蒙字”和意为古代的“古”字连接起来，两种语言中都无贬意，这就是“蒙古”这个名字的由来。如果那时蒙古人中没有懂得汉文的人，而让汉人翻译，“蒙古”这两个字不知要用什么意义的字呢？汉文书上说的全是把汉人当成世界的中心，对于瞻部州有多大，一点也不知道，怎么能把不重视文字的蒙古民族，写在好的值得赞扬的书上呢？

古代蒙古虽然有几个国家和部落，但都未到远处做战，

都驻守在自己的地盘上。因此，虽然有国，国名却没传到外地。后来，成吉思汗本人善于用兵，首先统一了自己民族的各部落形成蒙古，然后用兵进入西方，收复了几个国家，占领了汉国的江山建立了元朝。于是，“蒙古”这个名字世人皆知，各国皆知。那以前，蒙古地方只有敖古日察格、额鲁特两国强大，后来额鲁特战胜了敖哈尔察各，形成了蒙古。额鲁特部靠汗的家族之力得胜，因为成吉思汗是“汗”血统，建国时能善于用兵勇猛无敌，又是贵族和英雄。世界上不论什么事，都不是单个因素能促成的。敖哈尔察格国自古就有，它与唐古特、畏兀儿、额鲁特等都成为蒙古国，以后战胜宋朝建立了元朝。

后来，由于蒙古人对文字不那么重视，与明朝有时修好，有时为敌。到了满清帝国，由于自己没有了国家，全部降于清朝。后来满洲政权也没有了，汉族成立中华民国时，蒙古人失策。外蒙古按俄国的权势，在大库伦吉布孙单巴忽图各吐（译者注：佛教中活佛的一种称号）领头与外蒙的官员们一起，张罗着成立了政权，内蒙古人狡黠，为了自己自由自在而加入了中华民国。

二十九、蒙古文字的使用

古代虽曾有过四方形的文字，但用起来字意不够，没发展起来。后来，唐古特的畏兀儿文被使用。额鲁特国把畏兀儿文稍加改动，变成“陶都”文加以使用。其文字还没有很好掌握时，成吉思汗收复了西方几国，到达了印度。看到每个

国家都有文字，感到蒙古国没有自己的文字怎么能行呢？请有名的精通经文的萨黑亚班日塔、帕各巴达尔玛喇嘛，专门为蒙古创造文字。这次创造的文字，还是不够用。忽必烈斯钦时代，额鲁特汗洪生札拉增亲身带兵到西藏，重新请帕各巴喇嘛的家族，到额鲁特地方尊为喇嘛重新修改蒙古文字，并请他翻译了藏文经文。从此，蒙古有了自己的文字，能够用它翻译各种经书，而且字音都够用了。这种文字叫《十二行字母表》，用它翻译了藏文甘珠尔经，也翻译了其他各种经书。在办各种事务时，用这蒙文把事情写清，互相传阅和往来。以后更加繁荣，把汉族的书典也翻译过来了，其中有些历史故事。到现在更加活跃，翻译的各种史书更多，现在有的书有：蒙文书有《甘珠尔经》、《塔尔巴经》、《三个部落之物》、《伊和呼乐根经》、《十方之信任》、《四根经》、《金光》、《拉巴仁钦宝》、《祝颂经》。

以上这些都是藏文经，都进行了蒙译。还有《格萨尔传记》、《青乌传记》、《女皇的故事》、《成吉思汗传》、《阿尔基、保尔基的故事》以上这些都是蒙文的。

把汉文书翻译成蒙文的有：四书；五经；商朝的故事；唐朝的故事；宋朝的故事；东、西汉的故事；三国的故事；济颠的故事；各种卦书；玉匣；有奇怪内容的故事；短小的故事；四种语言的书；三种语言的书；小孩读物。

各种故事都是译自汉文，真正的蒙文书没有。因为自古蒙古人没有注意发展文字，没有出过著书之人，到现在还是不注意学习和使用文字，业已成为习惯。

三十、写诗与对字头

人们平时说话时，在一些词句后再加上一个相近的词句，这是说话的习惯。

说话时，连着说的话要相同的字头。

（1）过去的好事，现在没有。（2）驴没有犄角，女人没有胡子。

以上两双语句的字头都是“额”。

用“好”字做字头的如：

两个山再近也不能相会，两个人再远也可以相逢。

有缘不分远近，两相情愿事竟成。

还有以下这些也都是字头相同的诗：

1、同马相连可行走，与树相连只能停。

2、与胭粉在一起变白，与火药在一起变黑。

3、为人谨慎则安然，众人之口可熔金。

（译者注：人言可畏）

4、总说别人的不好，自己却生个傻儿子。

5、说真话的得罪人，拿长棍子得罪狗。

6、穷了才知富贵好，临死方知活着甜。

7、山林茂密狐狸胆壮，丈人家富女婿自豪。

8、水源近些好，结亲远些好。

9、坐在家中磨损褥子的“聪明人”，
不如骑马驰乘磨损鞍垫的“傻人”。

10、古人的经验之谈，是对现在人的教诲。

11、太阳天天升降，政权经常更换。

12、莫因自己有本事，妄自尊大搞冒进。

13、如果不吃一番苦，不能轻易得功名。

14、寻找幸福遇痛苦，寻找黄金险丧生。

15、再不好也是儿子，再不锋利也是刀子。
16、遇到了有缘人，心中就有了底。
17、健康人之子，壮奶牛之犊。
18、如果喜爱，猴子也美，
　　如果相中，讨饭人也俊。
19、国家帝为大，亲戚舅为大。
20、这辈子的施舍，对来世有好处。
21、他人之福借不上力，血脖儿肉没有吃头。
22、肉煮时间长成汤，人越长大越有出息。
23、兴旺人家说话都接近，正在长的牛形象相似。
24、烟火旺盛之地则富，灾难之地则穷。
25、人要死，名永留。
26、流动的水，活着的海。
27、好挑剔的姑娘，可能会遇上瞎子。
28、玉迟早要衰落，钢铁早晚必磨损。
29、穷富并非永不变。
30、无夫之女光棍，无鞍之马光背。
31、最不好的语言是骂人，最不好的责打是猫人。
32、不要和正在成长的孩子结仇。
33、不要说大话。
34、马丢了可以找回，一旦失言不可挽回。
35、礼尚无往怎能来，耕地不种怎收获。

这些语言，自古人们就在平时常用，到现在也常常引用。这种谚语在各地都有，是按各地不同习俗形成的，内容不完全一样。

蒙古人没有著书、写诗，都是翻译藏文和汉文的。

《注：罗布桑却丹的这个提法是错误的。蒙古民族写书写诗的人很早就有，如，一二四0年的《蒙古秘史》里就有不少诗。罗布桑却丹的同代人古拉兰萨（1820——1851）、贡纳楚克（1832——1866）、合希格巴吐（1849——1916）、伊希丹金旺吉勒（1854——1907）等都有许多诗作）。在翻译诗词时，要对好蒙文的字头。

这样用同一个字头做为每一句的字头，凡诗的每一句的第一个字都应相同，而且诗意不变，这是蒙文诗的形式。在十二个字母中，用哪个方便就用哪个。

利用这样的方法，“十二音字母”都可以用来翻译任何诗词、歌谣，不论什么内容的书和经典，都可以用蒙文翻译。

三十一、西藏的佛教在蒙古的兴起和发展

佛，（译者注：此佛指释加牟尼）出生在印度皇帝之家，是索瓦达尼之子。因而，那里僧侣特多，广建了寺庙。

第一个出生的佛叫高达玛，皈依后皇帝封为释加牟尼佛。佛教在印度有了大发展时，在堪仓拉生城和贺吐力胡德山等地建了寺庙和塔，里边供奉了以前各时代的佛。这些塔当中，大的是那仁哈珠得塔。印度地方佛教正在兴盛时，外国人到印度对寺庙进行了一番破坏。当时西藏人也在印度，印度的僧侣和喇嘛与西藏的僧侣们，共同把他们的珍贵的佛像和经卷、法器等尽量都背上，逃往西藏地方。由于特别害怕，所以走的是山沟和荒无人烟的路，天晚了就把佛像安放在高处，以草为香，以土为曼茶罗，大家围坐在佛之周围，按规定的日期诵经，早晚都要念，这样来到了西藏的拉萨

庙。这拉萨庙就是古时松赞甘布皇所建寺庙。

从此，由印度请来的佛就供在拉萨。除了拉萨以外，还建有喀拉坦，则热、巴日帮等。古代印度的珍贵佛教物品，也被一点一点地拿到了拉萨的庙里。不仅把释加牟尼时塑的佛都拿到了拉萨供起来，佛教也有了相当的发展。从召阿地沙活佛开始，后来到达赖喇嘛闻名于世。

那时，唐古特地方额鲁特部也有佛教寺庙（就是现甘肃省西宁）。这个地方出了个叫宗喀巴的有名的喇嘛，宗喀巴精通佛家经典，人们特别崇信他。由于他对众生有明显的帮助，明朝甘肃省执政官向明永乐皇帝奏折，奏明宗喀巴的佛经知识渊博，对众生有利的事。永乐皇帝按臣下所奏加以赞扬，皇帝非常高兴的赐给宗喀巴黄伞、黄衣，并封为“呼吐各吐活佛”，还亲自写了手谕：“为国家之安全，善守净教，为众生之福，好生发扬佛教，从此就称为黄教”。派专使送去手谕，宗喀巴接旨非常高兴，按照明永乐皇帝的旨意，把佛教的各种用品均改为以黄色为主，因而叫“黄教”。教内一切用品以黄色为上，而且僧侣喇嘛的衣服、帽子、经包布等也都用黄色做成。古时的佛门，用的是红色和紫红色。明朝时出现了宗喀巴喇嘛并精通佛学。明朝皇帝大加赞扬，并大加封赏而成为黄教。西藏的达赖喇嘛派了两名精通佛经的高僧，去安图了解宗喀巴成名之事，一个叫劳哇若布基，一个叫海若布基，都是格根（活佛）。宗喀巴接见了他们，在谈论佛经知识过程中，二人深深佩服并拜宗喀巴为师。回到西召拉萨向达赖报告了情况，拉萨地方也以黄教为例，以黄色为尊。由于这个原因，黄教也叫宗喀巴之教，黄教始于宗喀巴。

此外，元朝时(注：实际吉布孙单巴是明朝崇贞八年生于北蒙的)北抗爱地方吐希也吐汗官布诺彦之子，为贵族出身的喇嘛，到西召专攻佛学，学业很好，很有成绩得了“喇隆巴”学位和“朝尔基”学位，他的名字叫吉布孙单巴。所以，在北部蒙古地方出名，叫吉布孙单巴喇嘛。

佛教有一种知道人死后灵魂到哪里投生的方法，这个经法叫“八方十门”。对按八种死法死的人，只要他死的年、月、日、时和岁数不错，按此经的道理一算，就一定可以算出投生的方法。所以，对此经文特别相信。

喀尔喀四汗中最大的是吐希也吐汗，其次为斯钦汗，第三为赛音额颜汗，第四为扎萨克吐汗。这四个部落奉吉布孙单巴为至尊者喇嘛，并加以崇拜。吉布孙单巴喇嘛去世后，其它四个部落的门徒们商议，派人到西召求达赖喇嘛续接继前生（转世佛）。这事由达赖喇嘛或其他年长的高僧喇嘛，按佛经上说的办法问卜，把转世佛出生的地点、家庭情况、几岁时去请等事项写成一文图，加盖达赖喇嘛的手章，按此文过了五、六年，门徒们就到文图中指定的地点一找。果然会找到和文图中所说的独一无二的男孩儿，把这个男孩儿请作转世佛，那男孩儿也自愿的说“我乃转世佛”。这样请到了吉布孙单巴喇嘛的转世者后，还要叫他到西召去找有名的喇嘛为师，学习十几年的经，取得“喇隆巴”称号，在拉萨的经会上进行施舍，在取得的称号文书上加盖达赖喇嘛的手章，带回北蒙开法会，在为吉布孙单巴喇嘛诞辰日念经时，向活佛献上九九八十一个礼物。

为什么对吉布孙单巴喇嘛之事这样隆重，有两个原因：一个原因是因为他宣扬发展了佛教；另一个原因是他是吐希

也吐汗之子，是大贵族之子孙。

因为首任喇嘛是吐希也吐之子，规定每年正月初一早从汗那里来一人，在吉布孙单巴喇嘛西宅其发源地生火祭即，到现在也在坚持这么办。

此外，拉萨的教育内容有四门儿。或叫喇嘛教的学部，有四个学科。学科叫“扎桑”。第一，却来扎桑（哲理学科）；第二，诏得巴扎桑（文理学科）；第三，吉如害扎桑（天文学科）；第四，门巴扎桑（医学）。学习时各学科情况不完全相同。

却来扎桑：以非永生为中心，讲不能凭空想象之理。研究起源和终结，并细致加以解释。从根本上研究各种事物，并进行辩论。

诏得巴扎桑：要读好五部咒经，熟记经中的诗歌和内容意义，分清黑白是非，研究人转生到亚满都嘎城去的学说。

吉如害扎桑：研究方法论及日月轮回之说。研究年、月、日、时的算法，及冷热变换说。还研究天色地气、风雨学和历法等。

门巴扎桑：四百四十位药为中心进行研究，因为人畜随时都有生病的可能。解释各种药的性能、配制各种药的方法。对人体五行进行分析研究，进行疾病诊断，使人畜不生病，安然生活。

这四个学部，各自学好自己所定的学科。这些学部中“却来”为首。各学部有十三个级，三年进一次级，如果二年能进一次级，进十次就可以得到称号，也达到了最高点。三年考一次经，考试方法是在经堂上当众两个人互相提问，哪一名能讲明经文，成绩比别人优秀，就选出第一的给以进

级。各个扎桑考法虽都相近，但维有“却来扎桑”的学生非二十年不能毕业。

“却来扎桑”有“嘎不初”学衔称号，“诏得巴扎桑”有“阿嘎日阿木巴”称号，“吉如害扎桑”有“萨然巴”称号，“门巴扎桑“有“玛然巴”称号，扎桑之开始的称号就有这些。此外，寺庙工作人员的称号有“其布尔其”升为“尼如布”、“德木其“、“上召巴”、“大喇嘛”、“毕其格其古师”，还有经会方面的“格布灰”、“敖恩苏得”、“高尼尔”，膳食方面的执事“沙拉达瓦”、“扎门”。这些人都各司其职。此外，从哲理经精通的人中选出的，最大的称号为“却日吉”，其次是“喇隆巴”，第三名叫“然进巴”和“到若木巴”。“堪宝娃”，是执政的最大称号。喇嘛们按这些不同级别的称号努力进取。“呼吐各吐”是皇封的称号，除皇帝以外别人无权给人以这个称号。

北蒙的吉布孙单巴，世世在西藏学习得到“喇隆巴”称号。从元朝起在北蒙发展佛教，使其发扬光大。在蒙古地方吉布孙单巴呼吐各吐最大，所以被称为“阿如宝各达”（译者注：即北方圣人），在北方很有权威。清朝建立以后，推行黄教，还把藏文经翻译成汉文，译出满、蒙、汉、藏四体的甘珠尔经。在北京城修建寺庙，大办法会。因此，清朝的北京城内出现了章京呼吐各吐，很有名气。

西藏有两个大喇嘛：拉萨的达赖喇嘛，是来自印度的真正释加牟尼的正宗，到藏后，使佛教兴盛起来。藏皇松赞甘布没有皇族后代和亲族，众藏人因对达赖崇信，把皇上印玺和权力都交给了达赖，因此达赖在西藏权力很大；班禅额尔德尼在松赞甘布时代修建了“者西乐合府”寺庙，也有力

的发展了佛教。因此，班禅也大大出名，也因此在汉文中有前藏、后藏的提法。

宗喀巴喇嘛在甘肃西宁出现，虽创立了黄教，但没有宗喀巴的转世者〔为什么没有出现宗喀巴转世佛？因为他活着时曾说："不久将有许多转世佛出现。如果出现我的转世人，就把他倒吊在水中七天七宿。不死，那就是我的转世者了。或者想方设法不死的人，也可算是我的转世。"因此，没有宗喀巴转世佛〕，只是把他的骨灰安放在塔内，并建了寺庙。其他一些转世佛，不断在那里诵经。

古时候从印度地方兴起和发展佛教以后，好日浑地方出现了萨西亚、班日达喇嘛、转世佛帕各巴喇嘛扬名；在西藏地方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喇嘛出了名；甘肃唐古特地方出现了宗喀巴改红教为黄教，因而出了名；蒙古地方北方圣人吉布孙单巴扬名；清朝的北京章京呼图各吐大大出名。西藏、唐古特、蒙古、满清地方这些出名的喇嘛，都被清朝皇帝封为呼图各吐。

〔喇嘛晋升爵位的办法〕

按规定，喇嘛们住寺庙为僧侣，取到爵位和称号的办法是：要给寺庙全体僧侣施舍一顿饭，舍饭时由寺庙执政的格布灰喇嘛向全体僧侣公布："今年，×××喇嘛，已住庙几年，学习了什么科，已有了什么称号，这次经会的茶饭是为了得到新的××称号，望众僧侣知此意。"接着，由经头喇嘛起头，齐念吉祥经，祝福其得到新的称号。然后，为此办喜庆之宴，要办一天的宴席，就这样取得称号。在西藏，办这样

晋称号的事，最少也要两千两银子，再少就办不了。有钱的喇嘛要晋称号时，尽自己的力量花钱施舍茶饭，要花掉几千两银子。蒙古地方有“扎桑”的寺庙，也按西藏的办法进行晋升爵位。

喇嘛教正在这样发展。清朝康熙、乾隆两个皇帝参照元朝的作法，结合蒙古族的愚蠢信仰，与西藏达赖喇嘛建立了友好关系，在北京、五台、热河、多伦、奉天、长安等地建了喇嘛庙。在北京把雍和宫改为寺庙，设了四个“扎桑”（学部），从西藏请来了三个堪布、十个教师喇嘛、七十个格布希，从北蒙和内蒙各旗又招来了不少僧侣，给雍和宫定了五百喇嘛的奉禄，规定早晚必念经，天天都念，按西藏的方法执行晋爵制度。因此，蒙古各旗都修建了寺庙，为皇帝、为国家的安宁而规定了念甘珠尔经的制度。清朝还为了使喇嘛安心，不派喇嘛们任何差役，而且尊重喇嘛。因而，蒙古人愿意当喇嘛，兄弟几人中必有一个当喇嘛的。

此外，还要说说蒙古人中喇嘛众多的原因之细情。清朝时对蒙古地方实行以旗分治，各旗都有自己的旗长，旗长代代是旗长，辈辈掌管这个旗的大权。由于有了固定的当旗长的人，蒙古百姓也就没有必要进取。而旗长也由于有必然当旗长的福，所以对待百姓视如犬马，派差役、派使役都是随自己的便，随意压迫百姓。百姓们死心踏地受压迫，没有任何进取之心，没有任何办法，只恨自己生在了百姓家中。为了后代过上不受苦的日子，不管兄弟有几个人，只留一个守家继业，其他兄弟们都当喇嘛住进庙里。让儿子当喇嘛的根本思想就是这样，不是为了心向佛门而当的喇嘛。蒙古地方喇嘛增多，大力兴建寺庙，旗长也迷信地产生了信仰，向西

藏的达赖喇嘛崇拜祈祷，达赖喇嘛写法旨曰："各旗建甘珠尔庙是好的，以后对众生大有好处"，上边还有达赖的签字、印章，寄到蒙古官员处以后各旗都建庙。蒙古额颜还从达赖喇嘛那里请来他们信奉的佛和佛教经典。念经的喇嘛把佛家三宝，供奉于寺庙，按规定每年都要办经会并笃信佛教。喇嘛当中学识最高的人死了，以后徒弟们还要到西召向达赖喇嘛拜求转世喇嘛，并请到庙上。这种习俗兴起后，各旗互相效仿，每个寺庙都要拜请转世喇嘛。所以，不久蒙古地方各寺庙都有了自己的转世喇嘛。元朝时由于军令非常严，蒙古人对于当兵打仗特别讨厌。忽然佛教兴起，当喇嘛的人不仅不服兵役，也不服其它一切差役，所以蒙古地方当喇嘛的特多，原因就在于此。加上当旗长的人没有受过任何教育，一心信仰喇嘛，也不知道喇嘛的教义和喇嘛从哪里来。因此，到了如今蒙古各旗蒙古族户数大减，寺庙也都越来越穷，人人口中说些不识数的大话，经济受到了严重的破坏。那时建立寺庙是达赖喇嘛的旨意："黄教的发展对你们蒙古地方大为有益"。现在的蒙古人啊，自元朝到清朝一直信仰黄教，为什么一年不如一年，一辈不如一辈地变成了无光无力，这个道理有谁知晓？实在值得研究！达赖喇嘛说的话是："蒙古民族兴黄教好，而且对以后也好。"现在思考起来，蒙古人从喇嘛们那里一点益处也没有得到还不算，倒使我蒙古民族衰败、贫穷、变成了软弱的民族。到了如今，蒙古人变弱的根本原因是什么，尚不得知而感到困惑。实际上，元朝时蒙古人中虽有喇嘛，但并不太多。清朝建国后，为了收服西藏的达赖喇嘛，提倡和发展佛教，并引入蒙古，蒙古官员们因为也在清政权下，所以为了自己得到清皇的青

睐，在自己管的旗大建甘珠尔庙，为皇上举办祝其万寿无疆的经会。各旗一个学一个也都建了寺庙。因为这种原因，蒙古各旗以及各个居民较多的地方，都建了大小不同的寺庙。这里边还有一个细情：如果旗长兄弟多人，要计算祖业分开，并建寺庙给其当喇嘛的兄弟外，还要把不注册的户民交给这个当喇嘛出家的人。因此，额颜寺庙有不少属于庙的户民，以后传下来就成了喇嘛的财产。各旗大体都有这种寺庙。到现在由于喇嘛太多，蒙古民族被迷惑得分不出是怀疑和信仰，都是怎么回事。见到喇嘛庙就迷信叩头，还疑惑这种信仰不产生益处，就象醉人做梦，能睡的人正在困乏似的信仰着喇嘛教。

如今蒙古各旗寺庙上的喇嘛情况，越发变得无法无天，出现了不少不应有的事。为什么说无法无天？他们虽然当了僧侣住在了寺庙，但不好好用心学经，而参与红尘。稍有财产的喇嘛就和旗里的官员交友，从旗长那里得到“朝尔基”或“大喇嘛”的称号者甚多。当旗长的人依仗自己是一旗之主，既不了解喇嘛教，也不过问，就随便命名喇嘛的称号。真正喇嘛的称号是经过学部学习，按着各学部的晋级办法进行的。对于什么学科也没有学过的喇嘛授予称号，是什么道理？什么地方有这种规定？官员和喇嘛是这样的，蒙古民族怎能兴旺起来。由于各旗建立寺庙已久，谁也不去细想，这种信仰到底有什么好处和坏处，而且由于为了继承产业，喇嘛也不断收徒。因此，喇嘛在庙里总是不断的存在着。这以外，乡下的百姓当喇嘛以后，为了继承他的财产，他的侄孙们也要继续当喇嘛。因此，寺庙的喇嘛总是有人当，而且数量不少。当喇嘛身子不累，没有出大力的活，学会了早晚

要念的经，念经时好好念，每日老是思念僧侣之事，高兴于能养活自己，主要考虑靠念经过生活。如果娘家家境较好，就要为当喇嘛的人准备好一年全部生活用品，养活住庙的几个喇嘛。由于这种开销，出现了不少变穷的户，蒙古人也不觉醒。蒙古民族由于喇嘛的发展而变穷的原因，至今没有人知道。为什么说喇嘛能让民族受穷？世上的人应当受到一种教育，长大后学会一种对于人类有益的本事去谋生。可是，喇嘛教的教义并非如此，而是认为世界之事皆为空，并不永生的身体并没有用处，反受其苦而作孽，还是念经修善为好，应为来生着想。用这种内容为主教育诸男女，日久天长，人们的思想和习俗转化成懒惰和软弱，只知一切皆空，人不永生之理，不知人口繁育和增加财富之道，明明活着却老想死后的事，这个害处非轻。蒙古民族除了灭亡还有什么出路？。

由此而知，抱着好心做错事，灭亡蒙古民族的乃是喇嘛们。因此，这叫做从根上下的毒。再有，住寺庙的喇嘛们，除了吃用人们所施舍的东西以外，靠什么养活自己？蒙古地方有这么多闲人吃饭，哪有不变穷的道理？无论什么样的富裕国家，都无力养活许多闲人，这个道理如今各国都已明白，都已清醒。因此，不是都在特别重视人民的生活，都在发展经济、发展教育事业吗？！看来蒙古喇嘛们只知闲坐，不劳而享用，不正是使我们走向灭亡吗？蒙古人啊！喇嘛们啊！到了这个地步岂不可怜！

三十二　知名人士

从前，蒙古族有几个国家和部落。因为当时不使用文字，不管出现什么样的英雄志士，也没有记载他们的所为。所做所为虽属英勇壮举，也无历史记录。只在唐朝时，与之多次为敌留下不少口头传说，也没有写成书。唐朝李世民皇帝时起，给蒙古国起了各种名字，争夺边疆地方的战事频繁，用汉语称蒙古为胡蛮。李世民时代在额鲁特呼和浩特地方发生过汉蒙之间的大战，唐朝刘姓人用计困住蒙古军的英雄毕拉固·宝鲁德，蒙古方面怀疑毕拉固·宝鲁德图了唐朝的官服而不信任他。毕拉固·宝鲁德无奈投降了唐，唐朝李世民对他委以重用，起汉名胡敬德，并出了名。要从与唐朝对敌的事实看，当时的蒙古还是比较强盛的。唐朝以前，蒙古人有什么英雄豪杰虽无文字为证，可是唐朝以来与汉族代代形成对敌双方。从这个事实也可以看出，唐朝时代蒙古国很富裕，富户对自己所有的牲畜头数也不清楚。要知有多少牲畜，用自己的印记集中其牲畜，赶进洼地量地而知，有的富户有几个沟或洼牲畜。这种测量有多少牲畜的地方叫“套海”。因此，蒙古地方有些地名以“套海”命名，如“额仁花套海”、“宝如花套海”、“呼和散帮套海”等等，都是测算有多少牲畜的地方。那时富者很是出名，如套日根希日嘎拉就很出名，是现在的苏尼特旗一带。由于蒙古地方很富，那时汉族国家的大商人到蒙古地区买好马，与当地人交友往来，蒙古人也到汉族地区走动，语言的勾通非常重要。有的汉人学会蒙语，在蒙汉人之间充当翻译，叫“通

事”。因此，蒙古人的智力得到开发，蒙古青年人也有学会汉语充当通事的。那时南方的汉商到蒙古地方，都要顾用蒙族牧人协助。牧人善于骑马，也善于抓马，因此汉族商人到蒙古地方后，特别注意与蒙古牧民骑手交朋友。

有一位牧民骑手，有一个儿子名叫额日希力格。由于他的父亲与汉商大有交情，他每到汉商下榻的地方，都看在他父亲的面上与他友好相处，因而他学了一口很好的汉语，而且跟汉商到内地住了一年半，学会了汉文。因为这额日希力格是穷人家的儿子，深知什么叫苦，又比较聪明，谁见了他都不嫌弃他。对于他学会了汉语汉文，附近人们都知道了。这个名出去以后，呼和淖尔（青海）的额颜听说后，请他当了通事，并让愿学汉语汉文的人以他为师，学习汉语汉文的人越来越多。因此，呼和淖尔地方掌握汉语汉文的多起来。他教过的人后来都当了大官。与宋朝交战时，互派使臣与通事时，蒙古额颜发出通告：“如有人深通汉语汉文，则可到呼和浩特大会报名”。从额日希力格学习汉语汉文的十几个人都来报名，经过考试和口试，有十个人成绩很好，因此都给了他们差事启用。这些名士当中套格吐、宝音大来继续任教。套格吐、哈尔查盖二人特别聪明，战胜宋朝建立元朝时，套格吐和哈尔查盖都当了丞相。因此，蒙古人平常说：“要想当大丈夫，就要学额日希力格老师，牧民之子扬名于黄金世界”。

还有，虽为英雄，如无娜仁高娃母亲的教诲，怎能从小听到宝贵的教导。蒙古民族之中，自古至今从未出现过象娜仁高娃夫人这样的人。为什么呢？娜仁高娃在她的英雄丈夫也速该死后，很好教育了子孙，与众蒙古部落会盟并统

一，建立了军队与南宋国交战，占领了边界地带，不让汉人侵犯边界，年年用兵，不让宋朝安宁，是娜仁高娃夫人的思想。他对额鲁特众蒙古部落说的话是：

“没有智谋的人，
怎能保住国家？
懒惰糊涂的人，
怎能保住边疆？
捕狼要在山中捕，
进了畜群怎能来得及？
对入侵者要在来途中打，
进了院以后怎能抵得住？
我们到了千人，
将有一万敌人作乱？
我们到了万人时，
不是有亿敌作乱吗？
军队人少没关系，
不是靠的勇气吗？
保卫国家的是你们男人，
守住家园的不是我们女人吗？
虽然人少，
心齐为强。
人数虽多，
不统一怎么成啊？”

对于娜仁高娃夫人的这些教导，人们非常钦佩，并说：

“战斗力由我们负责，
强盛全靠夫人的吉言！”

众额颜听了夫人娜仁高娃的话统一了意志，带领军队与宋朝打仗，因而在蒙古人中被称为“光明的汗”。在宋朝也出了名，被称为“肖银宗”。由娜仁高娃夫人的智慧，不仅没有丢掉蒙古地方，而且与宋朝对峙，她还教育了国家的后代，巩固了政权。后来儿子成吉思汗成名，也是额鲁特夫人娜仁高娃教导所致。因此，现今蒙古人常说：“古女汗时代”，乃指娜仁高娃夫人时代。在她执政时，有“阿日拉岱”、“宝日拉岱”、“胡如乐岱”、“哈尔楚各”四个英雄，他们每每作战时都是大喝一声，便在马上活擒敌将。

后来，由于额鲁特夫人教导成长的铁木真兄弟，实际上有七人，在打猎活动中因争吵死了一名，从此就是兄弟六人，他们是“红各岱”、“胡如乐宝路德”、“铁木真”、“哈宝吐哈斯尔”、“乌谷各岱”、“其呼各岱”。这兄弟六人是两个母亲所生，其中“铁木真”比兄弟们聪明伶俐，兄弟们都依他之言而行。这兄弟们带兵打仗虽也有打败仗时，但总不灰心，逐渐统一了各部落，战胜了宋朝，建立了元朝。兄弟们各在自己的领地。“红各岱”占据北部家乡，就是现在的喀尔喀地方；“呼如乐宝路德”领五万兵占据了“陶尔嘎拉”国；“铁木真”自己占领了汉唐古特地方。由于成吉思汗无儿，其弟“乌谷各岱”之子忽必烈斯钦，继铁木真为皇；“哈宝吐哈斯尔”占据如今的内蒙古地区；“其呼各岱”在西藏地方和印度地方为汗。兄弟六人中精于弓箭者乃是“哈斯尔”，因而叫“哈宝吐哈斯尔”。蒙古人的弓箭术，都是从他那里传下来的。他因从小射箭特别准，成吉思汗非常重用他。

后来，元朝妥欢帖木耳皇帝失去了汉族地区回到北抗

爱，仍然回到原来的地方，按先前领主的治理方法管辖，并与明朝为敌。元朝时在汉族地方为官的人，都深通了汉语汉文，因而元时并没有失掉汉语汉文。明朝时呼和浩特地方吐默特的宝音大来、额日黑木宝路德、都希特木耳等，在呼和淖尔地方因深通汉、藏语而闻名。军中英雄额日敦额颜、巴亚斯呼朗、布和必力格等与明朝大战多次，这些人都是如今的察哈尔、苏尼特、阿鲁科尔沁人。

明朝末年，蒙古国皇帝林旦汗把国事搞乱，蒙古地方大乱，各地又分裂，各守各地。北喀尔喀地方文才出众的“青滚扎卜”、“生拉吉固嘎日玛”和“恩和吐”三人，占领北蒙主旗建军。这“青滚扎卜”是喀尔喀台吉贵族，生就聪明有智，深通汉文，是才华出众的英雄，是一生为蒙古之事奋斗的人。“生拉吉固嘎日玛”身高九尺，膀大腰圆，性格柔和、胆大心细，也是台吉，他的勇力过人，是为保卫蒙古而贡献力量并有义气的人。因为林旦汗无道并有恶习，东部蒙古哈宝吐哈斯尔之子孙洪台吉敖恩古岱的长子敖都巴，于满洲奉天地方于清崇德九年归顺。蒙古其他各部也闻讯赶来归顺，只有喀尔喀的“青滚扎卜”、“生拉吉固嘎日玛”不归顺满洲人。后来，满族进关占领北京，建立清朝。顺治八年，由满、蒙组成的所谓清军，为收服“青滚扎卜”和“生拉吉固嘎日玛”而去北喀尔喀时，呼和淖尔人名叫宝地的也不降清，与喀尔喀的嘎日玛合兵一处，与清军为敌。经过几次大战，也无济于事。蒙古人中多数愿意降清，“青滚扎卜”和“宝地”无奈，北投了俄罗斯。“生拉吉固嘎日玛”无奈，服毒而死。由于他杀死过大量清兵，清军将他的尸体剖开，把他的手、背、腿拿到北京放在山丹召庙。汉文书中

记的咯拉坦，就是“乍拉吉固嘎日玛”的名字。我看过他尸骨的腰背部分，真有二尺来的。

蒙古族归顺清朝以后，再没有出现那样的英雄人物。原因有二：一个是清朝建立后满人掌权，对蒙古人特别提防，刚投降时给了高官，但没有给权，另外以旗为制，分别封旗主，旗民只在旗主下做事，没有进入中央政权。这还不算，清朝法律规定蒙古人不能进入国学，因而清朝时蒙古人当中没有出现文化较高的人。蒙古人中出现多么有聪明才智的人，也只能在旗里做事，没有别的受教育和出息的机会。所以，越往后人的智慧越被封闭，没有进升之路。学文之事，也就受到了限至。这里边，蒙古人当中喇嘛盛行，人们的知识渐少，人变懒到了极点。

虽然清朝有如上述政策法令，蒙古人当中也有不少自学汉文和蒙文、写各种历史故事的人，写出了不少书。虽然没有由旗主官办的学校，各旗也都有几十人学通了蒙文和汉文，被旗衙门用为吏，被旗长使用。国家下来公文时，懂满文和汉文的先生，用蒙文翻译过来让旗长看。为旗诺颜办事，也能为自己的生计所用。清朝时，因蒙古旗的诺颜是世袭制，诺颜死后，必然由官员们办理由其长子继承诺颜职务之事。这些执政官员如“扎哈拉各其”或“梅林”，必须有较高的文化才能任职。蒙古人平民当官之极点，就是这些官职，没有比这个更大的官职了。由于出路就是如此，旗民们为了自身的安宁，不去作那些没有利益的事。虽然这已形成习惯，但在各守其旗的状况中，还是出现一些有能力的人，为本旗人作好事。清朝嘉庆时期，南方高唐地方出现了判匪，调用蒙古兵时，各旗都集中了兵力，平民为额颜当兵的

甚多。平定了高唐判匪归来时，清皇降旨对于平匪有功者都给以职衔和奉禄。因此，蒙古族里边出现了有战功的王公。清朝时，喀喇沁西土默特的旗主四额附，因博学而闻名。由于他精通满、蒙、汉、藏四种文字，道光皇帝时四额附被任为选考满、蒙、汉、藏四种文章的主考大臣，清朝时四额附是蒙古人中最有学问的人了。掌军权的人中，科尔沁左旗的曾格仁沁，由于去南方平定长毛贼有功，被封世袭亲王，并见文于国法。光绪年间，蒙古地方出现了“红帽子”判匪，喀喇沁的梅林喇嘛扎布枪法甚好，对旗民立有战功。喀喇沁蒙古平民海山，在镇压“红帽子”贼与汉人作战，因为辛亥革命推翻了清朝政权，以后北蒙首府的汗都亲王、喇嘛臣、赛音诺颜等和海山商议，共推吉布孙单巴呼吐各图为汗，蒙古另建政权。中华民国想办法让喀喇沁王派人，从北蒙首府找回海山到北京，给喀喇沁王公贝勒爵位，给海山以公的爵位，又归了中华民国。此外蒙格勒贞旗的平民巴卜扎布，按自己的意志带领三千人马，为了蒙古族的利益与汉兵为敌，在林西县地方的战斗中巴卜扎布战死。此外，其他旗虽也有英雄，但无太特殊事迹，而并没有见于史书与故事。

三十三、古今之歌

古代唱歌并没有大发展。远古时有为劝导人的几句言语，也是在喝酒时当作吉祥语言，像唱歌似的在喝酒前唱上几段，然后再喝。

歌词大意是：

甘美的食品中酒为高，

是闪光的世界的津液，
我们享用着它，
是上天所赐。
人类中至尊的是额真（译者注：额真即国王或皇帝），
野地上最宝贵的是食品，
所到之处的酒，
是向往者的幸福。

这样的语言，喝美酒时一定要唱。另外也有各种这样的语言。如：

青天高大而永恒，
人的身体可并不永生。
江河之流归大海，
心胸亦如此宽阔。
虎声振耳，
英雄们大吼；
年轻时代的我们，
也会变得苍老。
水藻多的池塘鱼儿多，
脾气好的人家客人多。
野兽尚且能分类属，
凭活人就不喜欢安宁？
繁华的世界无限大，
住在哪里都一样；
与其干杀戮的事，
不如分道扬镳。
到遥远的地方，

思爱的母亲总在心中；
离开自己的部落，
会产生孤独的心情。
在敖嫩河的源头有清泉，
那里生活着祖先的后代我们；
生男孩是家乡的骄傲，
生女孩是对人类发展的贡献。

这种歌词很早就有，后来成吉思汗时大有发展。

元朝以前，蒙古各部对于吉祥语、祝福语很重视。虽然像唱词，但古代歌词的句子短，内容概括而简单。从成吉思汗时起，歌词多起来，而且曲调也长了。成吉思汗时的时代之歌，多数都是颂扬军威和皇帝之福的。如：

借主上政权的稳定，
共同和睦幸福；
借皇帝之洪福，
让全国统一。
借着佛教的光辉，
过着和睦友好的生活；
托汗父的洪福，
扫除一切邪恶；
托圣主的洪福，
全国共享太平。
借我们额真的威武，
征服世界；
团结起来，
永保幸福；

用这支歌的吉祥语言，
共享和平幸福；
托恩主的洪福，
永享幸福生活。

那时，成吉思汗每次饮酒对欢歌都很称心。其夫人娘家人，名叫阿珠莫尔根很能歌唱，成吉思汗经常叫他从车跟随，对他很好。这阿珠莫尔根特别聪明，遇事便可编词配曲而唱，而且很能结合人心所想。那时，人们称阿珠莫尔根为"陶得"（鹦鹉）。古时的歌多数都是阿珠莫尔根所作。如：

谁的牛羊最多，
细心经营的人；
谁是英雄，
年龄有限谁都愁；
吃的穿的东西，
乃是阎王所定；
与其称凶作污事，
不如与人友善；
自幼抚育我的，
是生我养我的母亲；
落到西方的太阳，
还会从东方升起；
这个歌儿的名字，
和平安宁是它名；
在今天的聚会上。
向你们放声歌唱。

在喜庆的宴席上，朋友相聚时谁都可以唱这样的歌曲。

当时的时代之歌的歌词是：

世界并不安宁，
人生也并不永生，
我们在这短短的一生中，
创造和平安宁的幸福生活。

这在蒙古是第一的歌。

还有军歌，如：

用我年轻的身体，
当上英勇的军人。
为了可信赖的英主，
走遍全世界。
骑上我那骏马，
象旋风一样奔驰。
与忠诚的臣属共同，
为明主而奋战。
国家之威乃英雄，
众人之中乃忠义。
心中如有智慧，
应为明主而奋战。

这歌是忽必烈斯钦时，蒙古军的将领布和宝路德所唱。军营中如有庆宴则必唱，忽必烈听到后大加赞扬，降旨称这首歌是“发扬国威之吉祥之歌。”

下边这首歌，是儿女赞父母的歌：

能用全部力量劳动的是父亲，
能在黑夜起身抚育的是母亲。

能承担皇差的是父亲，
能守贫家过日子的是母亲。
用杜孝树做成摇车的是父亲，
起早烧奶茶的是母亲。
为儿女办成亲事的是父亲，
教导儿女到结发时的是母亲。
我们在太平盛世谁比父亲恩重，
永不嫌弃而育我者有谁比母亲恩重。
教我平时生活者父亲之心，
拿我当心肝对待的是母亲的心。
流在我血管中的是父亲的根本，
育我而用的乳汁是母亲的身。
洒汗出力养我是父亲的恩德，
用美好的希望育我者是母亲的力量。
因此我们要深深体会父母之恩，
对父母要尽全力使他高兴。
下边的歌是女儿出嫁或儿子娶媳妇时唱的：
西边的大海，
海水的中央，
快活的小鸟，
歌唱的时候，
想起了我那，
自幼生长的地方，
唉呀！可怜。
东边的大海，
海水的中央，

并翅飞行的鸟儿，
欢唱的时候，
想起了我那，
心爱的家乡，
唉呀！可怜。
南边的大海，
海水清澈透明，
恩和鸟儿，
鸣叫的时候，
想起了我那，
可爱的家乡，
唉呀！可怜。
北边的大海，
海水清澈透明，
爱唱爱叫的鸟儿，
任意鸣叫的时候，
想起了我那，
自己的家乡，
唉呀！可怜。

这种歌，到异乡久住而想家时唱。春天唱这个歌，以消除愁闷，或远嫁他乡的女儿想念家乡时唱，这也是一个习俗。这些歌都是古时所唱之歌，后来就没有出现那么好的时代之歌，而兴起了男女相思的情歌。

卓索图盟的蒙古勒贞（译者注：今阜新县）萨贝子所作歌曲，是由于清朝时蒙古地方迁来汉族种地的人一年比一年多，萨贝子见这种情景而作的：

忘记了佛经，
学会了山西汉人的语言 ?!
阿萨爷。
家乡被夺，
见到了外人了吧 ?!
阿萨爷。
恋子人骑着马，
把我们蒙古树木拖去了 ?!
阿萨爷。
到处都有烧锅铺，
人人都成了酒和烟 ?!
阿萨爷。
狗吃萝卜，
诺颜也种地的事见到了吗 ?!
阿萨爷。
忘记了祖先，
装饰了衣服 ?!
阿萨爷。
丢掉了自己的地方，
到了远方找住处的时候了 ?!
阿萨爷。
我们后来的人，
成为悔恨当初的名人 ?!
阿萨爷。
蒙古家乡变了颜色，
糊涂人我无知，

聪明人你应知道？！

阿萨爷。

这个歌是蒙古勒贡旗（阜新县）开始失地时所唱。

清朝时产生的蒙古歌，是正当曾格仁沁亲王代领蒙古军奉旨下江南镇压长毛贼之时，蒙古军人们由于思念家乡山山水水，因而作歌，由喀喇沁的吉郎黑恩献上，曾王赏后，封吉郎黑恩为梅林。

用占领十方的福，
战胜凶顽的匪帮。
我们北蒙的军队，
造成和平享受在北方。
用圣主的洪福，
战胜了异党匪徒。
我们全军到达而战胜，
大家共同回去享受太平。
根据圣旨当了官兵，
用十指献上美酒。
敬奉父母双亲之事，
交给了兄弟你们。
缝补衣裤的妻子，
坐在膝上的儿子。
好好守在家中，
敬重爷爷奶奶。
与亲友你们，
友好相处。
由于明主的洪福，

不久我们就要相会。
这个歌叫《曾王之歌》。
另外还有元配妻子《害死丈夫歌》，歌词是：
出生的地方，
　　阿荷伊，罕达拉玛，
吐默特贝子旗府。
出嫁的地方，
　　阿荷伊，罕达拉玛，
奈曼旗那木吉拉扎兰。
杀害了亲夫，
　　阿荷伊，罕达拉玛，
曾想过幸福与安宁吗？
要过幸福与安宁的生活，
　　阿荷伊，罕达拉玛，
却要受到衙门的审问。
用钢连纸包裹的，
　　阿荷伊，罕达拉玛，
太爷的大印。
你设法杀了丈夫，
　　阿荷伊，罕达拉玛，
为的是自己的快活。
死后你的灵魂，
　　阿荷伊，罕达拉玛，
能变成神吗？
本想与钢特木尔生活，
　　阿荷伊，罕达拉玛，

却发生了世上少见的事。
齐勤高娃和娜仁高娃两个姐姐，
　　阿荷伊，罕达拉玛，
到法庭去告你。
执法的官员们看你长得好，
　　阿荷伊，罕达拉玛，
用法律也没能治你。
送到执法的地方，
　　阿荷伊，罕达拉玛，
审讯的人也口难张。
不知你是何方的妖还是佛，
　　阿荷伊，罕达拉玛，
是画的还是生的，怎么那么漂亮。
哪个衙门也无法治你，
　　阿荷伊，罕达拉玛，
祝告苍天同治吧！

这个歌是清朝同治年间的歌。罕达拉玛是喀喇沁西土默特旗黑城子人，与奈曼旗那木吉拉扎兰结发为妻。其母生罕达拉玛时，梦见天上一盏佛灯落入其怀。这罕达拉玛生的特别俊俏，后来她与名叫钢特木尔的人相好，抛弃了他的丈夫那木吉拉扎兰。那木吉拉扎兰的两个姐姐，为了弟弟的惨死到衙门告状。各官府衙门都因罕达拉玛的美貌，而不仅不治罪于她，反而好生给以照顾。两个姐姐没有办法，到热河去告状打官司，还是一样。后来，杀了其情夫钢特木尔再告，罕达拉玛服毒自杀了。因此，在蒙古地方唱出了这个歌。

从那以后，出现了按着各地习俗歌唱、男女情思之歌，

其中阜新县人居多。这也是各地之不同风俗的反映。内蒙地方爱唱歌的要算阜新县人，至今很多歌儿都出自阜新县和土默特旗。

现在有《昂斯拉歌》（译者注：即一个美女的名字），已有一百来年：

云彩形成噢咿，
要降雨　噢咿。
经常想的话　噢咿，
要长病啊　噢咿。
天空起风　噢咿，
尘土飞扬　噢咿。
想得太多　噢咿，
就要大累　噢咿。
有那不其的颜色　噢咿，
蝴蝶昂斯拉　噢咿。
到了秋季　噢咿，
也就不存在　噢咿。
长得特别美　噢咿，
可爱的昂斯拉　噢咿。
到了死的时候　噢咿，
有什么用处　噢咿。
有革的颜色　噢咿，
蝴蝶昂斯拉　噢咿。
到了冬天　噢咿，
也就不存在了　噢咿。
头发要是白了　噢咿，

活不了太长了　噢咿。
到了年岁　噢咿，
还剩下什么呢　噢咿。

这支歌的意思是：长的再好看，也不会长久的美。人们切忌不要因自己年轻美貌而骄傲，应当知道人总会变老。因见有名的美女昂斯拉行为腐化，人们都错误地进行争夺。因而借此故事作歌，加以影射。

《扎娜玛之歌》

在父母身边时，
贞洁的扎娜玛、唉呀，扎娜玛乌伊，
经常在村中散步的，
与人和谐的扎娜玛，啊哈荷伊。
与阿拉坦庙的若布钦经头喇嘛，
有了那样的事儿后，阿呀，扎娜玛乌伊，
你的皮气和走路的姿势，
变成了另一样，啊哈荷伊。
与漂亮的扎娜玛相好后，
我的心和信仰都被破坏，
阿呀，若布钦我。
心中老想着她呀，
我已经离不开她了，乌伊，阿哈荷伊。
和美貌的扎娜玛交好后，
离开了佛教之教义，乌伊，
唉呀，若布钦我。
虽有一匹红色马，
到底行还是不行，啊哈荷伊。

嫁给了科右中旗的深欢都嘎的，
台吉吉日嘎拉，乌伊，
唉呀若布钦我。
想抓捻珠而抓到了驴龙头，
整天思念着可爱的扎娜玛，
啊哈荷伊。
玛尼和驴龙头，
没有分清它们，乌伊，
啊、若布钦我。
你念着我的经咒啊，
想着来生的事啊你，
阿哈荷伊。
天天思念着美丽的扎娜玛，乌伊，
脱离了云中的寺庙，
唉呀，若布钦我。
尊敬你的恩师喇嘛，
你要想着来生的事呀，啊哈荷伊！

这个歌是阜新县大板庙的起经喇嘛若布钦与村女扎娜玛相好，后来扎娜玛被嫁到科右中旗滚欢都嘎村的台吉，名叫吉日嘎拉的人。因此，若布钦非常想念她而唱的歌。蒙古地方，此歌盛行。

《岗来玛之歌》

海盐虽然好，
每次吃一石怎么能行。
真是过份好看，
老跟着人家不离开怎么能行。

糖虽然好吃，
每次吃一升怎么能行。
她虽长得特别好看，
总住在人家那儿也不行。
登上高处看一看，
好象能看到似的。
在一早一晚的凉风中，
好似闻到了气味。
成墩长着的紫花，
没有雨水就长不起来。
就是象佛一样的方士（译者注：即信仰者）。
没有了信念就是昏庸。
你那副四方的脸，
好似擦过的镜子。
你那走路的姿态，
好似勾人心玄的勾子。
长满枝丫的粉绢花，
经过风吹就色暗。
虽似神仙一样的方士，
丢掉了真心就暗淡。

这个歌儿是清朝光绪年间产生的。达尔罕旗贝子陶高勒金的夫人岗来玛，是阜新县三等塔布囊诺颜之女，很爱读书。这岗来玛后来成了陶高勒金的夫人。这陶贝子与后村叫菊叶的平民姑娘来往甚密，岗来玛为了对贝子进行阻止，说了不少劝阻的话，作歌者把与贝子的对话唱成了歌。此歌也流行蒙古地方。

从古至今的许多歌来看，这些歌都很有教育内容，因此选写于此。作为蒙古族的一种风俗，蒙古族在其交往中，在喜庆之事上有些语言用歌词表达，因而连同曲调记述于此。

世人要想知道自己以外的部落、部族之习俗和人之风情，必须对他们的歌加以研究，才能知道他们的习性。虽然歌词之意浅，但可成为诗书之补充。为了让人们认识一下蒙古歌而写。

（译者注：歌的曲调在蒙文版本中并没有刊登。）

三十四、关于蒙古人的学文习武

蒙古人原来不重视学习文字，但特别注意习武。男孩长到了十三岁，开始练习射箭。古时各部落都有甲士，其力气如何要用拉牛力来定。各户都有。各户的甲士从十几岁就开始习箭，分兵士、甲士两种。普通甲士为一般兵，青甲士则指军官而言，青甲士为上等军人。青甲士的家中平时要常备盔甲。这种家庭的男儿，从小就要练习骑马，并且注重练习射箭。习武的方法为：各部都有练兵之场所，挂有靶牌，也有投布鲁（译者注：即打猎用具）的场地。平时在家练习，有正月会、七月会、十月会，每三年规定为习武会。会上集中部落的甲士、兵士赛马，赛骑射，比力气。有比力气的强弓。弓有十分力、十六分力、二十四分力等几种，每分力为八斤。习武会上要请有经验的老年人指导，指导他们马上骑射的方法。如果能用二十四分力的弓，被称为世界英雄。一般

能用十六分力的弓的人居多。此外，也习练马上用枪的本领，也要请精于此术的老人教导。甲士们按规定的科目学习都是很自愿的，部落内如有名射手都向他请教。如有战事，在会盟地召集大会比武，选出军中将领正、副指挥员。因此，平时打猎也按军队打仗的方法进行，年轻人都乐于这种打猎活动。蒙古人的习武练兵之办法就是这样，没有专门的教官。由于古时的蒙古人都自愿当兵，所以蒙古的战斗力是出名的。古今蒙古各部都出现一些优秀射手，这乃是习俗所致。到了清朝时代，这种情况也没有改变，而被清朝所利用。现在的蒙古军人和各户男人，都有在马上开枪射猎的能力，这种枪法的练成都是来源于打猎。在围猎、诱猎、堵猎、突破猎群、超越、围歼、放猎、收猎等活动中，都练就了军队作战的本领，也习就了出发、开仗、驻防等战术。蒙古人的军事学就是如此。

学文，是元朝才开始的。文字虽然进入蒙古，有了文字，但愿意学者极少。那以前蒙古几个部落的语言也不大相同，成吉思汗本人对众蒙古民族进行教导，使其知道没有文字不行的道理。请帕各巴喇嘛为师，创造了十二个母音字，用蒙语翻译了藏文经书，开始让蒙古孩子学习文化。当时的教法是让十来岁的孩子住在寺庙，学习文字。因此，喇嘛被称呼为“老师”。早先，蒙古地方不大使用文字。官府中选用文人时，要从十八岁以上的人中，选用那些写字好的，在官府任缮写员（文书）。一个部落有几个努图克，每个努图克要有一个总文书，一个副文书。这是规定的数字。此外，用一般文书没有固定的数量。除此以外没有用文字的地方。蒙古人认为学习文化没有使用之处，因而学的人不多。自幼

住寺庙学习蒙文、藏文较好的人，可在努图克当文差。

到了清朝时候，蒙古人也开始学习汉文，但清政府法律文件有蒙古人不准参加用汉文进行的考试（科举）。虽然蒙古人也已是清朝百姓，但清政府拿蒙古人当外帮对待，蒙古百姓更加不注重学习文化了。虽然蒙古地方政府用蒙文，可是只有两个职可进，就是执政和梅林。不论旗的大小不同，官职只有这么两个。这学习文化用到哪里去呢？象汉人那样想读书做官，可是已有世袭的官员，我们百姓花费那么多的精力学习文化有什么用，这种思想已经是普遍的。稍稍明白的人，又虔信了喇嘛所说的“非永生”、“一切皆空”的话，认为此生之身并无用，待来生生于好地方，心中念着佛经的意思，对于学文读书之事根本不去想它。蒙古人不重学文就是这么来的。

清政府实行偕地养民政策，兴农业。当地人出卖荒地，蒙古旗诺颜因有地权，为收地租而成立了局子。蒙古政府与汉族衙门，在往来当中汉文是很有用处的。北京和省府方面，也常发来满汉两种文字的公文，蒙古地方与公事有关的人家，都学习满文和汉文，以便学成后被旗政府录用。读书学文时，学蒙文的就住在寺庙，从喇嘛处学。学习汉文和满文的人，就在村中请能教满、汉文的人任教。学生学文读书要交费用，每个学生每年要向老师交米一斗、柴二百捆，还交二千五百文钱，这是第一年的费用。到第二年要交三千文钱，粮柴数字不变。读书要三至五年，甚至十年。读书较好的人被旗府录用为文书。因此，人们认为学汉文和满文没有什么用处，所以不愿学它。如今看来，蒙古地方文化较高的地方是察哈尔、呼和浩特、卓索图盟、哲里木盟，这些地方学

会蒙、汉文的人很多。其它蒙古地方，对文字不大使用。

蒙古民族学文的情况就是这个样子。

三十五、关于服兵役和贡赋

旗和努图克开始规定、按兵士的数量分配军需费，派到努图克（译者注：相当于现今的乡）。每个努图克要分担几名军人的费用，并且定到应当负担此费用的户。家有适龄男子应服兵役的人家，如遇有军事，则应去人按规定的期限服役。从二十岁起到四十岁为服役期，凡到四十岁的人就可回家。负贡赋之办法是：一个旗有多少努图克，每个努图克有多少贡赋户，查清数字后，由旗里规定每年的费用额。根据各努图克的负担能力分配负担后，由努图克的章京和宝石各（译者注：即差役），根据穷富情况和负担能力，分配到各户承担并收缴。原来有不分穷富每年必须交的户税，每户每年白银二钱五分的规定。还有旗诺颜娶夫人、夫人生男生女、嫁女儿、诺颜去世等，这些费用也都摊派到各户去负担。因此，蒙古户民的负担一个接一个，又十分沉重。户民十分失志，但没有办法，随着时间的流逝而争扎于苦命。旗主诺颜还有自己专有的一部分属民，都是诺颜夫人的随嫁而来的男女奴仆之后代子孙。奴仆的子孙们组成的部落，为诺颜的专有属民。平时随便支使他们，其子女们一到十来岁就选为男奴和丫环到府内听用，对于这些男女奴仆的使用如牛似马，诺颜和夫人如果生气，就要象打牛马一样打他们。这种习气各旗的诺颜都一样，粗暴的老爷夫人打死奴仆者很多。旗主们并没有受过什么教育，加上众人尊他为主，他也只知自己是唯一的

诺颜，所以随心所欲。

此外，女奴、丫环的年龄规定是十岁至二十岁，到二十岁就退还其家嫁夫。如果被诺颜看中，并与其交往而怀孕，就叫她另住一房，如果生男孩就把这个女奴收为妾夫人；如果生女孩就收为姬，不称夫人。

旗诺颜如果生来较聪明，就体察民情，知其苦衷而行事有分寸；如果不是这样的人，旗内民众就要受苦了。对于他专有的属民之男女奴隶责打凶狠，或者让吃最大的苦头。有的仆人实在受不了这个罪，逃出去投到其他旗时，就把他的父亲或兄弟抓去，告诉说你们的人已经逃跑了，要去找回，而且定有时限，如果找不回来就要给以从重处罚。对于这种压迫无法忍受，这些贡赋和差役的户民都只留一个男儿传宗接代，别的男儿全部都当喇嘛，图个免得吃那些苦。这种苦难情况各旗都一样。

如果旗内有富户，旗诺颜借偿还北京的外债为名，向富户借几百两甚至几千两银子，所借钱额达到富户难以承受的程度。这种在规定之外索取钱物的办法，都是那些对诺颜谄媚讨好的官员给出的主意。他们给出什么主意呢？他们告诉旗诺颜在向富户借银时，要根据那户的情况让年岁较大的当“梅林”或“扎兰”，年龄小的封“章京”、“坤都”之职，这样所借的银两之帐也就消了。

蒙古旗的诺颜不学书中的知识，只依赖自己生来就是当官的传统，除了享受以外别的什么也不知道。一个旗主每天除吃、喝、玩女人以外，什么事也没有。虽有结发之夫人，却与使女丫环们胡搞，生男儿后收其母为闲散夫人，让儿子给原配夫人当儿子，令其继承父业，各旗几乎都这样做。不

论哪个旗，诺颜之子生母为丫环者居多。

蒙古旗收缴贡赋极不合理。虽有管辖之地，但人却缺乏文化，到了清朝时候就穷到了极点。旗主只知自己享乐，对于发展生产一点不懂，哪个官员顺着他说话，他就对谁信任而且亲近，他的官员们也顺应其心意。蒙古民族一年比一年变得更穷，其原因就在这里。

蒙古没有开发资源的教育事业，收入全靠老天赐给，人变懒了。生活所需和官差所需，达到了人们所能得到的财富的极限，别的来源是没有的。派差收赋的官员到各个部落和住地，查看户口，认定穷富和承担能力。除分派各种负担以外，他们食宿费用也要由各户负担。因此，蒙古人不变穷还有什么出路？在各种负担中，有借钱后给官职的作法。所以，蒙古人当中这种官职很多。

蒙古官员要官差、平民百姓纳贡赋的情况就如上所述。

三十六、关于生产和生活

蒙古人搞生计有两种方法：一种是经营牧业；一种是经营农业。古时蒙古人单纯以牧业为生计。到清代根据满洲皇帝的旨意，蒙古地方以万里长城为界，长城外为蒙古地址，让汉人搬进蒙古地方借地养民，让蒙古人让出土地，大量汉人进入蒙地种田。那时蒙古人才知道了种地一事。蒙古人把离自己住地较近的土地、河边地，定出每年几斗几石米为租，秋天到汉人种地户那里收租为生。大体上，沿长城一带的蒙古人，都让汉人种地收租为生计。因此，长城内的汉人把蒙古人叫做主人。至今喀喇沁等地的汉人，还称蒙古人为

主人。以前蒙古人并不种地，见到汉人在土地上生产出各种粮食和蔬菜后，非常高兴。于是，各处蒙古人一个学一个叫汉人种自己的土地。康熙十六年，清政府发出在卓索图盟实行借地养民政策的旨意，蒙古人因有土地所有权，各自按自己的土地数量，定出收租标准，年年冬季到汉族种地户收租。蒙古人就是这样生活的。开始规定，土地之租全为粮食。收租时汉人让蒙古人住在家中，酒饭招待。后以鸡、麻、蘑菇、猪肉、酒、各种野兽之皮为交租物品。这样收租多年后，汉人越发长了心眼。比方说，一年应收五石粮地租，把三年的地租合成七石五斗粮一次交齐蒙古人也答应。另外，蒙古法律规定不许卖地给汉人。因此，蒙古人特别注意不卖地给汉人。但有从汉人那里用押地的办法借钱的，还钱可以赎回土地。这样下去，原来以牧业为生的仍以牧业为生，有土地的人以地租为生。蒙古地方各地出产都一样，又没有其他手工业，没有获利之途径，官赋和维持生活都靠各自的牧业和土地。除了消费，并无增收之路。除了吃自己所收这些外，没有也不会做买卖。以后就越来越困难，蒙古人也只好开始把土地作价卖给汉人。

以后，蒙古地方除了贫困以外，加上各种贡赋的负担，户民惧怕吃苦头。家产又都很少，孩子多的又怕将来出财产纠纷，只留一个两个孩子维持家业，让其他儿子全都到寺庙当喇嘛。留在家中的孩子要拚命维持生计。再以后，种地的汉人变得霸道，交租不按规定数量全交，因而打官司。汉人县的官如果好，官司断的还公平。如果县官是不公平之官，就向着汉人，断蒙古人为无理。汉人的力量越来越大，蒙古人抵不住，而且家产也逐渐变少，无奈变卖家园田产给汉人，

把全家搬到别的旗未开垦的地方居住。就这样，蒙古的居民们变穷后，把家园田产低价卖给汉人，不久蒙古地方住满了汉人。

靠牧业生活的人们，养乳牛、和奶羊。挤奶的事都是女人的事，抄米推米安排吃的东西，也都是妇女的事。男人除放牧以外，在固定的地方种些黍子和荞麦。蒙古族妇女劳动量大而多；男人的活儿轻，比较懒，活儿不多。他们在沙土地上种几十天荞麦和黍子，秋天收护时把穗儿一割，堆放在一处，用一群牛羊踩踏后，去掉秸秆和粮壳，把粮用风吹过，把粮埋入窖中。在什么地方种地，就在什么地方窖粮。什么时候用粮，就用多少取多少。春天要另开其他窖取粮。蒙古地方因为都是帐房，没有存放粮食的地方，因此都要埋在野外，农业地区住的都是固定的房屋，所以粮食要存放在库房中，并不下窖。而且，因粮食多，备有场院和仓房。

农田有垄，菜地有园子。蒙古人种地和住房虽然都与汉族相同，但除了种地以外没有商业，也不会经商。农业地区的蒙古人，男人要干农田的活儿，女人干家里的活，没有农田的牧业区妇女则什么活儿都干。蒙古民族生产上活儿不多，不论牧区还是农业区，只要有一年吃的就可以，不求更多。农业地区的劳动多数由汉人劳力承担，蒙古人很少从事田间劳动。种地户如有余粮、就卖几车，买足一年的用品，不去经商挣钱。一般来说，各旗的户民都划出地来让汉人居住，定下种多少地、交多少粮，或用三七分粮，或交定粮，各种办法都有。因此，蒙古地名很多。因为开始种地时就是汉人种蒙古人之地，汉族农民不断增多。住地叫“窝棚”，各“窝棚”地方开始有少数卖酒卖烟的，后来出现了买卖。

那时各旗各努图克规定很严，每年检查几次，不准随便进住汉人。后来皇帝有旨，令蒙古人让出荒地。蒙古人把原来经营农业的“窝棚”，也都卖给了汉人。蒙古人特别喜欢烟、酒，因此出卖土地和经营农业的住地，都卖掉花掉了。什么原因使蒙古人对经营生产不善，旗府的官员没有文化而且特别贪财，如有官差，就无理的超收钱财，对于富裕户则想尽办法利用旗诺颜的权威，威胁其交出牛马和财产。对于富些的户，官员们向诺颜讲明情况，给他与富户无关的官衔“梅林”、“扎兰”，然后向他借钱，而且年年用这种办法叫他拿钱。要不然，叫他们摊上官司，传到官府来叫家中拿钱赎身。因为这种理由，户民们无心搞好生产、搞好生活，认定自己是命该如此，混着度日，不思进取。除了逐年变穷以外，蒙古人无其他出路。

从蒙古族过日子情况来看，听天由命并懒惰，靠天赐物而没掌握各种技术，也不懂经济和生产的深刻道理，加上旗的官员和王爷的知识贫泛而骄气，依仗权势，巧取豪夺人民的牛羊和钱财，此外并不做什么事。因此，蒙古地方变得特别穷困。

古代的蒙古人在经营牧业时，在春秋两季寻找水草肥美的地方而迁住。这种习惯也被汉族商人掌握，他们仿照蒙古人准备帐房和车辆用品和各种傢具，随着蒙古的游牧而经商。西边的呼和浩特、左右苏尼特，一直到喀尔喀，都是山西人经商的地方。察哈尔、道伦淖尔、东西乌珠木沁，巴林等旗，由张家口去商人经商。喀喇沁、翁牛特、敖汉、奈曼等旗，则由古北口去商人经商。吐希也吐、达尔罕、郭尔鲁斯等地方，由山海关、锦州人去经商。

蒙古地方的物产，自古有马、羊、牛等。西乌珠穆沁虽然出盐，但运不到远处。除长城以外，沿内外蒙边界一带吃蒙古盐外，其他地方的人都食用关内的海盐。碱可运到远方各地。后来人口多了，汉人合伙收取蒙古地方的碱，因而蒙古地方政府发出指示制止。因此，经若干年后汉人渐渐了解了蒙古人的习性，经商者向蒙古官员们送礼建立交情，年年向旗府送礼物，以便经商之事受到关照。在这种情况下，各种草药和珍贵土产都被找到，并运到关内去销售。那时的蒙古人不知碱也值钱，因此内地的汉商准备好各种日用品，甚至妇女的用品如红绿布、绸、针、线、剪子、化装品、绒绳、木梳、枇子、扣儿、首饰、耳环、坠子等物，春季运到蒙古地方走遍各旗，用这些物品换成牛、马、羊、毛皮和野兽之皮。到了秋季带上所换物品，各处商人集合起来，用皮张作帐棚行路，回到内地。到蒙古地方做买卖的情形就是这样。因蒙古地方商业少，商人一去蒙古人都很高兴。汉商也知道那个地方有什么屯子，先和这些屯子的有权势之人交往，给其家全体人送上礼物，甚至包括妇女家小的用品。给男人送烟、酒、烟袋咀和锅等物，蒙古人非常高兴，把他们视为比什么亲属都亲，并加以保护。因此，买卖人一直到秋天才回去，早晚还要找有大些房屋的人家借宿。蒙古人在接待买卖人时，还把自己的亲戚和朋友介绍给他相识，因此买卖人对于自己经商范围的地形、哪个地方住着的富户叫什么名字等，掌握得一清二楚。蒙古地方对商人也称呼为“杨买卖人”、“张买卖人”、“李买卖人”等。春季商人到蒙古地方，把商品分散放到各地。到秋季收集用商品换好的东西，就成了很多的小牛、小羊、皮、毛。富户则用几个大牛、几

匹马来换取一年来所需物品。商人们到了冬天，就赶着牛群驼着皮毛回到关里。后来，到了满清时代，下令让蒙古人让出土地，迁进汉人种地。为了管理百姓建立了府、洲、县，商业变得繁华起来。道伦淖尔、乌丹、乌兰哈达、白城子、郑家屯、库伦、富裕等地都有经营蒙古人用品的商业，这些地方的商人经常去蒙古地方做买卖。蒙古地方议论中，常常提到库伦买卖、北京买卖、锦州买卖、郑家屯买卖。再以后，在巴林、哲如得、吐希也吐、扎萨克吐等地建立了开拓荒地的县镇，与农业生产有关的商业也发达起来。

蒙汉双方互相作买卖的习俗有几种，外蒙和内蒙的人不一样。外蒙古人虽愚笨些，但也有其细心之处。因为那里没有农田，经营畜牧如同经营农业，拿一个两个牛羊不当回事，就如同农业地区的人拿一斗、一升粮不当回事一般。汉族地方牲畜缺乏，一匹马、一头牛或一只羊都要当一回事。蒙古地方拿布匹、绸缎、茶很当一回事。原因是缺少什么，什么就是贵重的。因此，汉商在蒙古地方经商时，很容易得到牛羊。对此，蒙古人也不是不知道，只因蒙古地方不产布、绸、茶，汉商们到蒙古地方得意，蒙古人也愿意交往。这里，各旗的诺颜和官员经常去北京和各关口，商人与会说汉语懂得汉人习惯的人，也要公平地做买卖。与乡下的人做买卖则又一样。蒙古人认为，商人都是来自远方，为了生活出生入死也不容易，把商人让到家中尽力款待，来去或住宿都提供方便。汉商则以为蒙古人傻气，习俗粗鲁。汉族的习俗是：不论来了多么至交的友人，男人如果不在家，决不进屋；男人如果在家，来了客人也不准进入女人的屋子，女人也不许露面。用这种习俗比较，认为蒙古人之习俗粗。此

外，蒙古人到城镇去买东西，铺子买卖家们为蒙古人专备住处，蒙古人一来就引进住处，先备酒菜使其用足，趁其酒醉时叫他买东西。因而，低价卖掉自己牛羊，高价买布匹和茶叶者在各城镇很多。

蒙古人的生活之所以如此凑合着过，是因为经营牧业。因经营畜牧业的人一般都是随着天时四季放牧，没有太累的活儿，牛羊群随便流动，又走不太远，日落时牛羊各回自己的住地。而马群要过十几天后，才由牧民互相打听马群去的方向，去把马群找回来。这样自在的生活着的人，怎能知道做买卖的道理。在放牧生活中，认为野兽乃天生之物，只有畜群是可用之物，畜群的繁殖也不是很费力的，买东西时只要有可心的商品，多花几头牛羊也不可惜。因此，汉商们说蒙古人有福、福大，蒙古人听了这种讥讽的话，还信以为真而得意。把土地和牲畜看得很轻，以有福为傲，花掉财产不心痛，向往得到爵位和幸福。其根源就在于此。

蒙汉之间自古通商情况大致如此。

三十七、自古口头流传的语言

夜间鸡烦恼，
必有兵马到。
狗乱叫，
虎狼到。
猫头鹰进村，
瘟疫必将来临。
不要沾污了水火，

污了就要有灾祸。
多思考会成功，
多行走会受累。
鸡叫了，还能睡多久，
到五十岁了，还能活多久。
顺着山岗走，
痕迹不会留。
众人之语可熔金，
个人得失凭命运。
老人虽有罪尊，
但也不可活扔。
富官不能永远富有，
人不能永远年轻。
趁眼力好多看看，
趁牙好多吃点。
光阴宝贵，
机不可失。
国家大事，
男人之事。
穷了才知富贵好，
临死方知活着甜。
从西边丢失的，
从东边找回来。
福祸本无门，
全在个人寻。
成了妖了吗，

那么大口大口的吃。

人的信仰，

产生于心。

人要死，

名永留。

教育姑娘的话有：走路迈步轻而稳，不要惊动已经休息的羊，这才像姑娘。

教育小孩时说："魔鬼要来了，不要哭。魔鬼在问这儿有没有小孩呢。"用这种话哄小孩的各地都有。古代土河三皇时出了个名叫"尼苏亥。扎如"的男孩，他镇压了兴风作浪的魔鬼，这种哄孩子的话就由这个故事而来。现在已把这个故事编成了格萨尔传。蒙古地方有不少关于魔鬼的故事。

"成了沙路了吗，养着狼"。这是来自这样一个故事：古时，克鲁伦河畔猎场上，有一个母狼领着三、四岁的男孩。猎人们赶走了狼，夺下了男孩。等到他会说话时，他还懂得兽语，起名叫"沙路"，也不知他是谁的孩子"沙路"长大后，在成吉思汗的军营中当差。到野营时，他能听懂狼叫的意思。有一次他听了狼嚎，告诉军官今夜必须换地方扎营，因为这个地方有雨水之灾。兵营迁于高地，果然夜间风雨交加、深水满地。因此，凡夜间在外宿营，都可以问"沙路"而知吉凶。由这个故事，人们见自己的孩子在野外玩耍不归，就说："你成了'沙路'了吗？在外边玩起来就不回家。"据说这"沙路"虽知兽语，唯不知虎语。

还有关于白发婆的故事，也是很早就有的故事。据说，这白发老婆春正月如果往南去，这年不仅干旱，而且瘟疫病流行。如果正月他往北去，这年就雨水调和且无瘟病流行。人

们常常能够看到白发老婆，在正月往南或往北去的身影。到现在，这种传说的故事，人们已不再提了。

还有这样的说法："有虎吗？那么怕！虎在追你吗？那么忙！"

古时蒙古地方虎多，森林密。那时人们在野外劳动，常常碰上老虎，因此见虎就跑。后来人们见到因有急事而走路急时就说："虎在追你吗"？古代人们夜间在院内生火，就是为的防虎。

还有这样一句话："像黑熊一样，说话带刺"。人说话太毒，就称其为黑熊。因为黑熊如果用舌舔人，人的皮就扒下来。所以用黑熊比喻说话狠毒有刺的人。

"累得像来'大汗'一样"。古代皇帝打猎来了，住在哪里，哪里就忙得不可开交。皇帝走后，人们都累得很。因而后人们有了十分忙的事，就用这句话来形容。

还有哄小孩的话："孩子宝宝不要哭，'马尤'要来了！有许多'马尤'来了"这样哄孩子叫他不哭。这句话的来源是：宋朝时汉军与蒙古国作战时，宋将岳飞及马尤等人特别善战，在蒙古地方曾大闹一番，蒙古人惧怕宋军而逃时出现的话。那时小孩一哭，就说"马尤"来了，小孩就不哭了。所以，哄孩子时用"马尤"吓唬的话，就传下来了。

还有来自佛教的说法："五难之时，人多食品少；战事丛生，人变聪明；人寿短，浩劫到"。

"有宝之地放光，有鬼之地有病疫"，是对好地方和坏地方的说法。

"英雄不怕虎，能人不惧兵，善言之人不怕剑"。这是古代喀喇沁地方的浩日浩得地区，叫乌各立的富户使女生了

一个男儿，名叫哈日夫，（他的母亲还是姑娘时，与几个姑娘挖野菜，他们以石狮做女婿玩耍。）给哈日夫起名叫李存孝。此子力大，抓铁可抓出水来。这男儿从十来岁就放羊。他十八岁时，唐朝所封李金王占据沙陀国，出外打猎惊动了一只虎。此虎闯入羊群乱咬时，这哈日夫抓住老虎就打起来。李金王看到这景况非常吃惊，就收这哈日夫为义子，并从乌各立那里将哈日夫的生母接去，以后，唐朝黄巢和王延章造反，唐臣陈景才请李金王去打败黄巢、王延章，都是这哈日夫的功劳。因此产生了“有了英雄不怕虎”的说法，后人常把此话说给孩子。

“黄金可到处用，本领可处处使，哪个国家好就可以在那里生活。人生在哪里，能到哪里是无法先知的。”“早先时候，阿尔基、宝尔基汗时代牲畜特多，虽有远征之苦也不怕。可是人烟稀少了，贪酒贪食就不愿游牧了，经济收入也少了，什么时候来人治理谁能知道？”……这些话是蒙古人中的年长者爷爷奶奶们，珍视生产的重要而对儿女媳妇们说教之语。

古代蒙古人虽不注意经营农业，但也还要种蒙古米（也叫黍子）、西瓜等。瓜熟时，獾子和狐狸来选好的吃，将其籽拿去存于洞中。到了九月和十月，一些年轻人合伙五至十人，拿上锹镐去找獾子洞，挖“他日布斯”。也就是从洞中找出瓜籽。那獾子变化多端，有可能变成白发苍苍的老头，也可能变成老太太，或者在窝内就没有了。挖时，人们总要抓住他，所以必须得法，口中要念：“必须抓住獾子”。不论变成什么样，也要用勾子勾住它，就会现原形。要有坚定的心，这样可以从洞内挖出瓜籽，弄干净了也有几斗。蒙古

地方一到秋天，人们就开始挖“他日布斯”，很热闹。种西瓜的人，到秋天就骑着马，领着狗看护瓜地。有一天黄昏，刚到瓜地，狗先到地，一个老尼喊叫，叫着一个人的名字，让把狗叫回。这个人听到后感到奇怪，这里也没有老尼呀！忽然想起这一定是獾子，用手中的勾子用力一勾，原来是一个大獾子。据说这种事蒙古地方发生不少。

蒙古地方古时人如果老死，富户的做法是：把死人连同其住房一起丢掉，活着的人带上其他住房和用具搬迁到别的地方去住；穷人则把死尸扔到远方。因此，蒙古地方那时有很多鬼怪。后来佛教兴起，人的尸体要火化，因而鬼怪也少了。古时，内蒙古奈曼旗有位叫“呼沦希热”的人，人老而有胆量，与其喇嘛弟弟和几个人，伴行去给外蒙古最高活佛叩头。路上行至喀尔喀的一个地方，天晚了找不到借宿的地方。走来走去很晚了，遇到了一个蒙古包。到了跟前不见有灯光和狗，以为这里一定没有人。突然从包内走出一个十几岁的女孩，问“你们是做什么的”？答说：“天晚了我们是找宿的”。那女孩说：“我去问问喇嘛”。进屋又出来说：“可以”。就留他们住下了。这“呼沦希热”进屋一看，有一个年过六旬的喇嘛，有一位三十多岁的女人，再就是这个女孩，没有别人。“呼沦希热”与那喇嘛问过好后，喇嘛说：“这儿有三只羊，你们吃其中的一个。你们到了库伦后对吉布孙单巴说：“不要把人的脑袋转过来，我有事去了”。他出去以后，向西而去。一看，忽然变成一团火，遗骨散去。听在另一个屋内的女人和女孩的说话声时，女孩说：“还捏巴他们这几个人吗”？那个女人说：“喇嘛说不必捏巴他们”。呼沦希热几个人听这个对话大惊，其弟喇嘛拼

命诵经，一夜未敢睡。早起一看，那女人和女孩也不见了，只有三个羊在篱巴内。这几个人吓得一只羊也没吃就去了。外蒙古地方到了住宿的时候，两三个人要吃一只羊。吃法是：架上锅，把羊杀了扒了皮，把肉选出煮了吃，很快就可以做成。头、蹄、下水全部扔掉。把羊当成食物，乃蒙古人从古以来的习俗。蒙古人长途旅行时，到了住地，当地人就给一只羊。"呼沦希热"不知这户是鬼还是妖，以后遇见人就告诉自己所遇之事，听到的人也不以为奇。他到了外蒙的库伦（译者注：即首府）向名喇嘛说了这个奇遇时，他们认为那是原来连死人一起丢掉的房子里的鬼怪，也不当奇闻去讲。这个故事，在现在的奈曼、达尔罕、翁牛特、敖汉旗仍在流传。现今蒙古未开垦的地方，也有许多鬼火。

自古年老人口头传下来的故事传说，世上原来有三部分，有水族、土族、木族，到后来变成了虫类、飞禽类走兽类和人类四部分，那时，走兽类、人类和飞禽类互知其语言，然而后来产生了坏心。人类特别有智慧，要伤害走兽，走兽与人分离了。人们听了鸟类在树上的鸟语，知其意思，按鸟说的意思到新的地方后果然像鸟说的那样，有大树林和河水。因此，听了鸟语还可以找到有水果的地方摘吃。再以后，连鸟语也听不懂了，据说鸟语也逐年变了。而人类的语言也因水土不同而产生变化，这语言变化的根源是人们有了坏心眼，说话互相背着。

那时，有一老翁正坐在树下，从前边来了一头牛，从后边也来了一头牛，两牛相见，北边来的牛问南边来的牛："你来的路上有好草吗？"那牛回答说："唉呀，路西边一点草也没有"。坐在树下的老者听了以后，看看两个牛，原

来从南边来的牛左眼瞎了。因此，往北走时看不到路西边的一切。这老者回去后，把两牛对话的事和一个牛无左眼的事说给儿女们听。牛无知，把因无左眼而看不到，说成是“没有草”。以后人们不知事物的全局，就被说成少一只眼的牛。这话也是蒙古人骂人的话。

据说，古时一个山上，有一个猴子和一个黑瞎子（母熊）为夫妇。一天，母熊有了病，向他的猴丈夫说：“我要死了，是想吃包米而得的病。”猴丈夫说：“我就去拿来给你””然后，跑到包米地里。心想，我给他多拿些包米，我的妻子定会高兴。就开始掰包米。掰一个就挟在腋下，再掰一个又挟在腋下，就这样累得出了一身汗。拿回家中一看，腋下只有一个包米棒。熊妻子说：“你为什么不多拿些来呀”！猴丈夫说：“我都收累了，怎知道拿一个又丢一个呢？”

世上有些事也是如此。

有一种雁，叫鸿雁。行止有极严格的规矩：分头雁、二雁乃至尾雁。凡飞行必由头雁领头，其他雁才能飞行。有一只雁，特别想当头雁，因此有时先于其他雁而起飞，结果造成了一些飞行的混乱。头雁很生气，常常批评这个不守规矩的雁。一天，下了大雪，头雁说：“我们要在这里挨几天饿。本想飞往南方，可是饿着肚子怎飞行，而且也不知下雪的范围有多远。如果有的露土地方有粮食，也不可吃，那一定是猎人们为捕我们而放的。我们就在此高处睡觉，等太阳出来晒化了雪再去找食物吃”。说完以上话，头雁把脖子一曲，把头伸进翅膀底下睡了。此时，这想当头雁的雁对大家说：“我们已经一天没吃东西了，这样能行吗？还是在

近处找找看有无可吃的东西。如果无雪的干地上有吃的东西，去吃一些就回来！”飞起来一看，在一处山岗的背风处、无雪地方有食物，他就和大家一起落下吃起来了。头雁醒来一看，已经有一半左右的雁都去了，他认定那一定是引诱之物，急去一看，果然是引诱他们的物品。他到众雁之中说：“快不要吃了，这是诱饵！”可是那只想当头雁的雁，却加快了吃的速度，一口又一口的吃。结果叨中了那捕雁机的机关，这些雁全部落网。由于全部被网，头雁又说：“我们必须想办法逃出去。明早猎人来时大家都要装死，那猎人从这网中往外拿时，必然要数数有多少，当他数到四十九时我们一齐飞去，这样可以得救”。大家由于被困，没有别的办法，只好都装死。到了早晨，猎人来了以后果然一个一个从网中往外拿，还一个两个的数着。当猎人数到四十八时，那个想当头雁的雁就忙着飞起来，其他众雁也一起飞了。只有头雁因在最下边而剩在网内，因而被抓。那些雁虽然逃命了，但由于没有好头雁，有些被猎人抓去，有的到别的雁群去了。这一群雁只因一只野心家的原因全部失散了。因此，蒙古人自古有这样的语言：“失去头的雁，失去旗的兵”。不论什么动物，没有头不行。特别是人类，就是二人同行，也要一个为长。多人行，品级大的为长。因为这个原因，蒙古人对年长的人，对品级高的人十分尊重。也是一个风俗。这种故事很多，这里就记这么几个。

还有，哪里出一个事，就以其为内容编成故事。因而，世界各地都有自己的故事。

三十八、女孩学针线活

女儿学手工活儿，都是母亲教给，母亲要教给女儿如何拿针线做活。十来岁时要学会纳袜底和做各种荷包；十五、六岁时要学会做裤子、纳鞋帮；还要教会拿剪子裁衣服。如果当母亲的对针线活不精，就要找当屯针线活好的女人，拜为姐姐向她学活。穷人家的妇女如果针线活儿做的好，富户要请他到家成年做针线，富户给这妇女吃粮、布疋、肉等作工钱，穷人家的女人因此得到生活用品。头等富人一般都雇用女人做活，而富人自己的女儿要学习做绸缎细活，在衣袖衣襟上绣花边什么的。有的细作人家，要叫女儿在细纱或绸缎上画上画或字，让女儿绣。人们常常议论谁家的女儿针线活儿做的怎么怎么好。蒙古人家的衣服、鞋子、荷包等都是妇女手工制作，针线活儿中做鞋为重活。因为做鞋要用麻绳，麻绳是在腿上搓的，搓绳时不论年令大小，腿都会搓红的。年轻女人搓麻绳时，如有家兄、叔、伯或外人进来，就要停止搓绳，放下裤腿，用衣襟遮好。父兄等人出去以后再挽起裤腿干活。如果进来男人时不放下裤腿，则被耻笑为无礼貌，所以妇女不能当着男人面露出大腿。

自古蒙古妇女的劳动比较繁重，凡是活儿繁重的妇女之手，都是皮粗如树皮，食指指肚有的开裂。富户的女人做的是细软活，针线活儿也是轻而细，所以手指纤细而柔软，指甲也似竹笋。从妇女的手上可以看出家境的贫富和劳动的内容。一般来说，凡人身上所用的衣、物，全由妇女用手工做成。买现成的一般碰不到，而且碰上也不一定合身，因此都是自己动手做，家家妇女的活儿以针线活儿为主。有姑娘的人家，母亲必须好好教女儿做活儿，从十七岁到二十岁要集中教针线活和结婚的知识。因为有这样的教育，中等人家的

女儿出嫁时，最少也要准备五十双鞋。因此，不论什么人家都十分重视女儿学针线活儿，女儿的针线活儿好，就能找个好人家出嫁，所以，各家都注重女儿的针线活儿。待女儿长大后嫁了丈夫，不会做针线活儿是不行的。因此，从小就要让她学会针线活儿和做饭、烧茶的一套活儿。家家的鞋、靴都由各户自己做。此外，官员家庭的官服，学着北京的样，裁好后由男人缝制而成。因官员家中有专门缝衣服的佣人。以后蒙古官员从北京娶满洲人的女儿为妻者见多，因此买鞋穿的现象多了。因为北京满族的女儿们在富贵中长大，不学针线活儿，且爱用粉脂打扮，以为针线活儿低下，不重视针线活儿。蒙古官贵人家的女儿也学了这个习惯，不仅不做针线活，而且也用粉脂打扮起来，把蒙古人的老习惯丢掉了。早先蒙古人不分官民，妇女都注重手工活。和满人结亲后，蒙古官员人家就不学手工活了。

古代蒙古人爱用皮张，没有南方汉人那样织布、纺线的事。虽然在衣服上也绣各种花样，但都不那么细。汉商进入蒙古后，用棉线缝制的各种用品盛行。到了元朝后，知道了苏洲手刺绣的精美，蒙古官员从南方买来苏洲姑娘，养在家中专司针线活儿。到了如今，人们都知道苏洲买卖是什么，这是从元代开始的。到了明朝，从长城以内买来汉族姑娘的也不少。到清朝时，官员们到北京办公事时，用自己携带家眷的车，买汉族姑娘带回的也不少。汉族姑娘被买来以后，也专做针线。各旗都有把这样姑娘，赏给平民结为夫妇的。因为当缝工而来，也想让她们当使女，各官府的使女们都有规定的劳动年限。缝纫活发源于汉族国家，而又传入蒙古地方发展起来，蒙古地方的女人学针线活儿的事就是如此。

三十九　关于打猎

蒙古人自古就有狩猎的习惯。为什么要打猎呢？因蒙古人靠养牛羊为生活来源，一年四季要看护和放牧牲畜，为了赶走野兽，保护畜群必须狩猎。狩猎要各地联合，各营子都要有一名管狩猎的人，各努图克也都有猎差四人，还有放围子、引猎、围猎、堵围、收围、散围等六个环节。大围猎要几个努图克合起来进行，在冬春两季商定打猎的日子合力进行。打大猎有几种规定，有虎围、狼围、鹿围、兔鸡之围等四种，都有各自的规定：虎猎不许普通人打，汗或官员才许可打这种围。虎猎有一定的阵势，要有八名或十名或十二名上等猎手，他们都是骑射能手，要分成几个层次进行围猎。有这么几个规定：狩猎时首先以某某汗或官员的名义下狩猎通知，在集合地点洒酒祭山神、地神，要历数那虎害人的行径，要求土地之神和山神把虎放入围猎范围之中，表示一定以猎规处之等语，都是以诗的形势表达。此处，猎官要时时注意山野之猎物，虎狼进入谁的畜群都要及时报告。如果虎狼进入人们的住地危害人畜，就要进行猎虎了。打鹿打狼也都有规定，打猎时各处的人都要带上自己的武器、骑上自己的马，领着猎犬，听令而行。猎官一发令，众猎人齐动围向猎区，各路人马都依次行动，看准时机，不叫猎物逃掉。如果不按规定乱走，要问罪于他。见到猎物错射或错走路而被射受伤、或死于乱射时，猎官要查清是非处理，这些细节都有规定。猎官是以住户之多少来确定的，用什么办法也都依具体情况而定。人们又分快手、神射手、机智人、手重的

人、手轻的人、马脚印的人、神枪手、扎枪手、砍手，方法有围、赶、追、吓、堵、埋伏等等。从什么地方起围，到什么地方则止围，集合起来以后查看收获等，都要由猎官交待清楚。因为如果不按规章而乱闯乱打会出现人马受伤、乃至死人的现像。所以凡打大猎，管猎官员必须特别细致地加以指挥，以防造成不应有的损失。参加狩猎的户民必须带自己的马、武器、狗和食物，食物是烧牛肉、荞麦面干粮，还要带些酒。官员人家也带牛肉、荞麦干粮和酒。古来的习惯是荞麦面干粮必须是在炭火中烧熟的，大小象碗那么大，做法是用盐水和面，埋在火堆里烧熟。这种做法可保证外面不胡，里边不生。酒有奶酒。也有用粮食制的酒，肉是牛羊肉煮熟，放凉切块，大小长短非常讲究，然后晒干、狩猎时按自己所需数量带上。较富的人一般多带些，可以给伙伴们吃。打猎从早到午间，从各个方向围过来进餐，吃完后抽烟休息片刻，这时猎官发出信号，各方猎手要进行最后的冲刺，各显身手，尽自己马的速度，射箭的技能，猎犬的本领，各种武器都用上，围到最小的范围时就看谁的手疾眼快了，开始动手抢猎物了。有的飞马射中猎物，有的俯身抓取猎物，有的跳下马取得猎物又飞身上马，有的用布鲁打击猎物，抛出布鲁后回马拣起自己布鲁的也有，有的人怕找不到自己抛出的武器，还给武器拴上记号，有的抛出后又加抛一个头巾等物，用什么办法的都有。打猎停止后，猎官要让各方猎手把打到的猎物排列起来，向主持打围的官员报告狩猎情况，并报告谁的马好，谁的猎犬好，哪个射手准，谁打得狠，打了多少猎物，都是什么颜色的等，如实报告。主持官从中选出自己所需猎物后，分给打猎能手们。对于有好

马好犬的能手授于称号。这些都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处理完毕的。如果对猎物是谁打中有争议的话，那就把该猎物放在一定距离以外，叫争议双方用自己的武器各击三次，全中者可得此猎物。如果双方都是三次不中，主持官就断给穷猎人。如果无端起争议，就用响鞭责打之。结束后，商定下次围猎地点而后解散。大猎解散时，大家集中由主持官高喊："今日狩猎吉祥，大喜！大喜！大喜！"获得猎物的人的马和狗也格外雄威，走路也有自豪之姿态。人当然也高兴，老婆孩子也跟着高兴。什么猎物也没得到的人，他的马和狗也不精神，有气无力地走回家时，家中的老婆和女儿要问今日打猎如何，有无猎物？同时称赞别人说："你看人家"。这样的打猎习俗自古至今都有。因此，蒙古人见面的话是，"您好？畜群好吗？有猎物吗？这个地方谁的狗最出色？谁的马群里有能跑的马"？如果来了客人，主人要说："狩猎对象这一带见不到，没有做酒菜的东西，所以没有什么下酒的东西"。这样对话的习惯，至今还在蒙古地方存在。

古时，蒙古地方重视畜牧业，对打猎特别注意。到了现在，也不重视种地和读书，不去学能分清四六的书，不去受五年十年的寒窗苦，对于读书的益处怎能知晓。勇猛而较笨的我们蒙古人，虽有广大的地盘，而不知别人来侵占山河，是由于没有记载自古以来的根源，更加不懂文化的性能，丢了民族遗产也不知羞耻。世界之由来，乃如此的道理也只从故事中听听而已，真正人世间的大道理如何能知晓！

实行狩猎乃生活的必须，养牛羊就是生活用品的来源。因为对于其他如农业、商业、读书等都没有学过，所以自古以来蒙古人当中没有出过经商和从事文化的名人，但常常出

现一些英雄人物。

四十、蒙古人的故土和盟旗制

自古蒙古人的故土上的地名，多以山名、水名为地名。例如：呼和淖尔、哈屯高勒、腾各里山、喇克鲁伦河、白音温都尔、乌尔吐柴达木、阿鲁斯淖尔、白哦尔高勒等，都是这样形成的地名。也有用某大诺颜、官员的名为地名的，也有用部落或部族名为地名的。乌良海就是部落名，大胡拉尔则是会盟地名。什么地方水草好，又适合人们居住，人们就选这样的地方居住和生活。

古时部落中产生官员，各自管辖自己的部族，大体认定自己的住地范围，但无明确的边界。因为蒙古人跟着牧群走，蒙古人之间不怎么注意划界，各部落和各部族每年几次集会，协商关于牧群活动和如何共同防盗。各部落还要每年四次派兵，沿长城进行巡逻。那时南边汉人进入蒙古经商，都要从边界蒙古军那里取得保护书，才能进入蒙古地方作买卖，起保护书要向边关守军官兵送些贿赂。商人经过边关时，可以得知蒙古官员们都在什么地方聚会，要奔有聚会的地方去，就要按官员名或地名去找。大聚会（也叫伊和呼拉尔）是皇汉或大官召集的；小聚会（也叫巴哦呼拉尔）是努图克之间的聚会，商讨和议定一些具体事宜。到了满族国家兴起时，蒙古人投满。满族国按蒙古人报告的意思，把喀尔喀四部另治：车臣汗部克鲁伦图巴尔斯城为一个盟、三音诺颜汗部车尺里格河盟、土谢图汗部抗爱山盟、扎萨克图汗部毕得里延湖扎哈河盟，这四个盟有五十七个旗，旗名本没有，都是以旗主之名

为旗名。盟首之名不能换，不论在哪个旗会盟，都是一个盟名。这盟名原是会盟地点之名，旗名则是旗主（各旗最高诺颜）之名。

以后分外蒙和内蒙，内蒙六个盟，并定名为哲里木盟、卓索图盟、昭乌达盟、锡林郭勒盟、乌兰察布盟、伊和召盟（喀喇沁属卓索图盟，科尔沁属哲里木盟，阿鲁科尔沁属昭乌达盟，阿巴哦属锡林郭勒盟，四子王旗属乌兰察布盟，鄂尔多斯属伊和昭盟），这六个盟辖四十九个旗，各自分治。定了旗主，都是相近的部族，十个旗一个盟，七个旗一个盟，一切规定由盟首指导实施。从此，不论哪个旗因为弟兄多而分旗，或为国从军而立功被授予公、贝勒、贝子的高爵位，或因有儿孙而分旗，原来属哪个盟的仍在哪个盟的治下。因此，清时外四盟、内六盟按原定均无变化。但各旗的旁边新产生了不少旗。此外，与上述各盟无关的有察哈尔八个旗，阿拉善一个旗，呼和浩特的土默特两个旗，呼和淖尔（青海）三十个旗，土尔扈特十六个旗，扎克勤、乌各乐得各一个旗、乌良海十一个旗，也都有各自的旗主和盟长。

这些蒙古旗的大小和边界，内蒙古边界沿长城一带的各旗，都清楚自己的边界。再往北去离开这些地方的各旗，不那么细划边界，都是以什么敖包、什么顶、那这淖尔，以山河为大致的界限。为什么呢？因为不种地，所以边界的意义不大。

元朝虽政权被夺，但蒙古人回到关外老家，仍以国家的方式管理自己的事务。由于察哈尔的林旦汗无道而降满。满洲人因蒙古官员都是贵族而很尊重。问清来降者的原来官爵，封为各本旗的济农（统帅）。满人得到北京后，顺治

坐了中国皇帝，蒙古诺颜来降者越来越多。因而为了安抚蒙古族，依照蒙古的传统办法定了各盟盟长。从顺治到康熙时代，规定了行政官员和副官员的规章。各旗的努图克情况不相同，比较大的旗东西宽七八百里，南北长有一千几百里。中等旗宽一百多里，长二百多里，也有长三百里宽二百里的不等。各旗对于自己的领地努力占好，各旗除了扎萨克诺颜以外有不少王、公、贝勒、贝子、头等台吉、二等台吉、三等、四等台吉等有职无权的官。贵族塔不囊也分一、二、三、四等爵位，蒙古人把这些有爵位而无实权的官叫"小官"或"闲官"。如果当扎萨克诺颜的人无后，要从本族中选一个辈分近的人，接续自己的官爵，绝不让其他家族的人继承。古时蒙古人继承爵位要报当地官长，如果出现争议就打官司，一直打到盟的伯官那里。因为这些原因，归顺满洲以后，清政府就利用现成的办法做出了规定，定为盟旗制加以治理。在北京还设立了管理蒙古事务的部，规定该部的两个侍郎，一定要安排内蒙古和外蒙的王公、贝勒、贝子中的头等台吉。这样，盟旗之内如果发生因土地或财产的事都按已定的规章处理。首先要报告旗府衙门，如果处理不了，就报盟府处理。如果还办不了此案，就报就近省府。拿上旗、盟的印信，送交北京六部。规定了蒙古人的事由汉族地方衙门管理，层层调查后才能办。从此，各地各旗的事如何，一年四季的消息都报当地执政衙门知道，政府衙门的名字要用蒙文报告，规定不准用汉文。

蒙古地方开始定旗制时，满族对此特别封闭，除了让汉人治理以外，当做国策以外的事对待的。对于盟旗应处理的事，都是在蒙古人原来的处理办法上加上几条，由各自去处

理。盟长每年有一次去北京听差上朝晋见，其他各旗的旗长每隔一年要去北京听差一次。如果是去当近卫或亲信，就是每年一次晋见。各旗的协理和呼图各图（活佛）每三年去北京晋见一次。旗里的额真（最大的官）是由其儿子代代相传的。

盟长和副盟长是从在职的旗长里选拔，愿意当盟长的人们，要向部里献上钱物等贿赂物品，这种情况很多。财产力量雄厚的人，也有用献财产以求官衔、甚至当旗长的。在这些旗长上面，有管理旗的官员和省总督。除此以外，不给蒙古人任何行政权力，而只给官爵，满清政府就是这样治理蒙古的。

中华民国也是按蒙古的原办法进行统治，只把管理蒙古的六部，改为管理蒙藏事务的衙门，含于民国的政权之中，官员任职时，要由中华民国任。外四盟则在大库伦建立了政权，任命官员由吉布孙单巴呼图各吐任命之。外五十七旗统一起来自己管理自己。中华民国虽然不管外四盟五十七旗的事，但与俄国、蒙古、中华民国三方协议，蒙古的外交事务必须与中华民国协商。此事，从民国二年到三年在恰各图、大库伦等地建房，在三方中间用三国的文字写成，各方存档。名字也变成了中华民国，外蒙地方则以大库伦为首都，进行了自治。

到中华民国为止的蒙古地方的行政概况就是这样。

四十一、集会和摔跤

关于集会，是每年按四季进行的。所谓集会，其种类分

两种：一是属于处理官司和处理军务的集会，这种集会要在前几天就通知各地，说明为什么事集会。在军务和处理官司的集会上，没有摔跤活动，不要摔跤手参加，只要求每个努图克来多少人、带多少军需物资就可以了，然后开会商议；另一种集会，是在每年春秋两季。因为草原的情况，需迁往别地时要集会。还有各努图克的长官或一些在职的大富户得了儿子，儿子娶媳妇，嫁女儿时，也都要举行喜庆集会。这种集会要开展各种文体活动，各努图克要选拔较好的摔跤手，到会参加摔跤比赛，以供参加聚会的人们观赏。由到会的首席贵宾，向优胜者发奖。奖品是衣物、鞋、荷包以及羊肉、酒，几头大牲畜为奖品之首，当做喜庆的礼品奖给。喜庆集会上的摔跤之事，要请几位有名的摔跤手研究决定。如果是旗一级的集会，凡与该旗主有亲属关系的官民，都可以把自己地方的摔跤手带来。由于有这些亲属参加，对当地官员的跤手和上级官员带来的跤手都要留情，无论如何对上级官员的跤手和替他们来的跤手都要手下留情。执政大官的跤手的力量就是差些，下属官员带的跤手力量大些，进了跤场也要让一手。在集会上摔跤时，主管摔跤的侍卫长官要登记好名字，排好摔跤的先后顺序，定好各跤手的对手。摔跤时由裁判在旁边观察是否合乎规定、名摔跤手和大官的跤手交手时，先要取得双方官员的同意并与摔跤双方运动员本人问好，取得双方的证词才进行。

著名摔跤手在大官的集会上，摔跤有不少麻烦的事。官员们各自向着自己的运动员，而互相产生仇视心里的事常常发生。主办集会的官员和主管摔跤的官员，特别细心地自始至终地尽责。

摔跤分几种情况，就是力量相当也怕出现不快之事，搞集会特别注意出现这种情况，不论谁都希望把喜庆之事办好，特别小心不出现争吵，为此事先都要与各方商议好。

摔跤的规则是：不准打脸，不准突然从背后把人拉倒，触及眼睛和耳朵，不许拉头发，踢肚子或膝部以上的任何部位都不行。两个力量相当时可以进行摔跤，可以相互抱好后下拌子，用力摔倒、翻倒、用力让对方蹲倒都是可以的，重新摔要事先讲好。

在集会上，按规定大体上要在午间和傍晚进行摔跤活动，到会的人们要进行款宴。看运动员的摔跤比赛，很热闹。各努图克的诺颜们根据自己地区的大小选出跤手，人数也不完全相等。盟长和执政官员要召集自己管辖范围内的名手参加，著名跤手经常参加大型集会，有时被邀请到别处去参加摔跤，常常得奖品和接受礼物。因此，各地青年人从十几岁开始，就十分爱好这种活动，从小就摔跤，没有专门教摔跤的学校和门庭，都是各地年轻人出于自己的爱好而练习，其中身体好的力气大的成为著名摔跤手。对于在大集会上得过几次奖的名手，诺颜要分等授予称号。这样的名手到四十岁以后就不再服摔跤之役，有出名手任务的努图克，也是早就定下来的。旗、努图克地方的官员，按大小准备摔跤手的名额，如：三十名的旗、二十四名的旗、十八名、十二名、八名等名额，这些旗在三年一次选兵士时，同时选拔摔跤手。此外每年正月专门进行摔跤时，让十八岁以上的年轻人比赛，从中选出好的作为旗一级的或者努图克一级的选手。集会上选拔的选手，都要进行登记，有的成为名摔跤手，也有没被选拔上的摔跤手。凡登记的有名的选手，都要服跤役，不服其他官

差。每年过年时，这些有名的选手都从官库得到酒、肉等奖赏。有名的选手分为一、二、三等。

规定的奖品是：头等选手的奖品以哈达为首，有马、衣服面、酒、肉；二等选手的有哈达、大牲畜、衣服面、酒、肉、一。二、三等奖都按五、九数计算。自古规定：最高奖赏为九九，以下为五九、二九、一九等数，并参照奖品的质量定数。不论送给谁的礼物，直到给汗的礼物，最高的就是九九，也就是每种九件，共九种。集会上摔跤的形式是：象狮一样舞动起来，双手如凤凰展翅一样摆动，象虎一样跃，在官员前面表演一番。得第一名的人不仅得奖，而且自己的官诺颜脸上也光彩，人们因此愿意当摔跤手。但没有真本事是当不上摔跤手的，蒙古族的集会和摔跤活动情况就是如此。

四十二、寺庙的查玛会和祭敖包

寺庙每年有查玛会，这并不是蒙古人的风俗，是由喇嘛们传下来的一种消稽娱乐活动。

古代印度地方在建造最大的塔时，用一只大象驮运木材、石头和水，建造完塔以后，众信徒举行了庆祝塔的落成典礼，凡对建塔出过钱物的人（施主），不论贵族还是平民，都毫无例外地参加了庆典并诚心诚意地进行了祈祷，而且列出参加建塔人员的名字，求塔内佛主保佑。单单把这只大象忘记了。庆典结束以后，这只大象突然大怒，用力碰倒了塔身的西侧，而且大声吼叫："早晚我要彻底破坏此塔！"一个叫"很者鄂"的喇嘛知道了此事以后，用各种办法把用朱砂写的咒语，贴在它的耳朵和鼻子上，祝愿他来世转生到

好地去，并且为此诵了经。过了许多年，印度地区衰退，尼泊尔军队入侵，把那座寺庙的塔烧个精光，佛教移入西藏，建造了拉萨的寺庙。在建造拉萨寺庙时，又用一头青牛运了土、石、砖、水。当建造完拉萨寺庙以后，众僧俗为庆祝寺庙的落成，在那里庆祝办经会。大家衷心地在佛前祈祷吉祥，要求佛祖叫众人来世生于福地，向佛叩头摩拜，每人都把自己名字报上，每个人也都讨了相应的称号，高高兴兴地散去。唯独谁也没有提及那只青牛，青牛十分懊悔，到寺庙前边大叫，用角顶坏了庙的西边一角，青牛也死了。众僧见了此景，报知了大喇嘛阿地剎。活佛们一算，知道了这青牛的想法：我转生为劳力是为给这个宗教造成彻底损害。青牛的这个错误打算，被活佛们已卜算明白了。到后来一个名叫“龙纳摩”的人，哄骗了达赖曹彬皇帝而当上了皇帝，破坏了郎达尔玛教的经。兰龙地方出现了能人叫巴拉道尔吉喇嘛，镇压了郎达尔玛并建造塔时，忘记了出过力的大象阿拉吉瓦尔单，及建造西藏地方寺庙时忘记了出过力的青牛，又出现郎达尔玛大乱佛教。按着佛经的道理详细观察，为镇压邪教而规定了查玛活动。

查玛，按古代印度日光塔的构成，有八菩萨、十八罗汗、二十一达如哈、四个马哈然萨、七个凶神阎王、哈生汗众毫孙、四个大力狮象、十二方位、十二蝴蝶、各地方之神，呼扇胡扇地还有十个丑。查玛之首为达如哈，郎达尔玛的替身是用面粉加榆树皮面，再加上活山羊血，按咒语的意思做成像，念七天经使之成为“灵卡”。众喇嘛各在口中念经咒，围着灵卡起舞。这样跳完查玛舞以后，大喇嘛摇铜铃发出信号，由查玛首和阎罗王用大斧子把灵卡砍成五块，十

二方位和十二蝴蝶起舞，并把砍成多块的灵卡抛向四方。完了以后，要念诵驱赶邪恶的经，到此查玛舞活动就结束了。用这种办法举办查玛，查玛的“灵卡”应当用活着的有生命的东西代替。正因如此，用面做其形象时加上黑羊血和之。深信佛教的人，也有把自己生身当做灵卡献出的。施舍自己的身体的人，要出文字手续，把这个人打扮得象个“替身”，念经净身，堆放木柴并浇上油，点上火，待火正烧旺时，让这个替身进入火内燃烧。这种人有从火中逃出来跑到远处活下来的，也有烧死的。施舍身体的人有的是傻人，也有的是穷得没法生活的人，也有的是因病而非常迷信的人，把自己的身体贡献出来。喇嘛教里念大经时，施自己身体一事，是仿着古印度佛教就有的做法。古印度有把自己的生身献出喂鱼的。清朝时，康熙皇帝与西藏的达赖喇嘛、班禅喇嘛说明“吾崇信佛教！”于是，达赖和班禅喇嘛二人代表甘布，晋见了皇帝并送来了三套甘珠尔经。皇帝高兴地按照达赖喇嘛所奏，为国家修建了佛教寺庙，让喇嘛们居住。在紫禁城内建了宝和殿、忠正殿、养心殿，殿内供了佛，还按佛教的办法举办了查玛舞活动。每年正月初九和腊月二十九，在忠心殿前办查玛会。皇帝亲身同在京的呼图各吐喇嘛们一起，在殿前观看(由于皇帝带头信佛，北京建造了二十八座寺庙)。此外，北京的山丹召查玛定为正月十四、十五、十六三天，雍和宫的查玛是二月初二和腊月二十三日，北京城外黄寺西南的庙，正月十四、十五、十六有查玛。此外，蒙古各旗不论哪个寺庙，凡有喇嘛的地方，正月十五和六月十五日都有查玛。有寺庙的地方有大有小，所以西藏拉萨的查玛最大，而且最全。（每年二月初二日，拉萨有摩拉母经会）。

其他地方，安吐拉布仍寺。胡泊木寺、上巴达呼拉却仍、外蒙大库伦、道伦淖尔、五台布陈亭、北京雍和宫、热河布达拉寺、大佛寺、关东库伦、沈阳黄寺、阜新佛寺，这些地方都是大寺庙所在地，办经会的规模都较大。其他旗的寺庙虽然也办查玛会，但因寺庙大小、喇嘛多少不同、穷富不同而有很大区别，但都是全力以赴办这种查玛活动。办这种经会没有规定必须用多少物资，有好办善事的富施主，寺庙有这方面的能人，寺庙较富，那么查玛舞用的服装，一定要用细绸子缎子制作。法器用金银制作，要用几万两银子。一般的寺庙没有办查玛会的条件。

清朝康熙年间，蒙古地方非常富，牲畜很多，是个大好的时代。人们有虔诚的信仰，又爱看些新奇古怪的事物，因而建造寺庙，举办各种经会让人们看到。而愚昧无知的蒙古族，见到后就加倍虔信，把土地财产施舍给寺庙，而且让男儿当喇嘛的门，就是这么开的。当皇上和当大臣的人们的看法是：收服民族的高明手段，是一半要随他们的心愿，一半要让他服从自己的管辖，至于风俗也许对于统治有什么大好处，所以有信仰的成分，也有怀疑的成分，同时也是试探，也是用这种方法加以安抚。因此，从康熙皇帝开始在蒙古地方大建特建寺庙，到现在各旗的大庙都有查玛会，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的。现在住寺庙的喇嘛对于为什么举办查玛经会，知者甚少。古时老佛师们去世以后，其徒弟们出于崇信，按着释加牟尼的经义建造庙宇并塑成像，因而大兴土木。就是屈死的牲畜，也要利用人间的斗争报一次仇。因有这样的轮回，为了赎罪，以郎达尔玛为例，让世人与牲畜共祸福，严守戒条，遵守人世的纲常，象佛家娱乐那样写作细

致的经和查玛的内容，意义实为如此。

〔如今的喇嘛教是始自宗喀巴活佛，他生于额鲁特的孟和汗时，明朝永乐年间去西藏，明顺德年间改为黄教而兴起〕。

祭敖包，也是自古就有的习俗。敖包有几种，汗和诺颜的敖包，称金敖包。有各种名称的敖包，有的以山川为敖包名，也有随官员名称的。古代蒙古地方没有寺庙，地方诺颜选择那些比较好的山坡，宽敞的沙地，堆起敖包作为当地的崇拜物。因此，各地都有了敖包。祭敖包的办法有多种：大型的要以马、牛、羊为祭物；小型的以牛、羊为祭物，根据地方大小、穷富而定。祭敖包的时间为秋季，主要商议选水草好的地方游牧之事，有什么大事都要在敖包祭会上提出。

敖包诺颜要在敖包会上处理各种官司，过问自己管辖范围内的各种事情。祭敖包时，对于祭敖包的肉很注重。

对于祭敖包的收入，要列名加以分配，用肉做成粥后，各用自己的碗分去吃掉。吃完酒肉和饭，要进行选马活动。在十五里以外，排好队同时起跑，每二十匹或三十匹马为一组赛跑，选出其中最快的为良马（名马和名骑手都在敖包上产生）。在各爱里的快马名骑手的选拔活动中，也要选出训马的老手。骑手一般都要由十五、六岁的人担当，骑马的人接近敖包时骑手要高声欢呼，观看的人也齐声欢呼。从三十匹四十匹一组中选出的快马，还要进行几次选拔后，对于优胜的马按其色泽命名，这样的马才叫名马。马好与不好，速度的快慢，都在敖包会上见分晓。哪个地方、谁的什么色的马，在敖包会上出了名后，这个马的身价特贵，买马的商人也都到敖包会上选买良马。因此，祭敖包活动相当热闹而繁

华，人们要赶几天的路去赶大敖包会进行赛马。也因此，人们不管多远，都知道什么地方有什么名马，好马是经过几个敖包会比赛的优胜者。好马也分几等，速度快、活儿好的、色泽漂亮的为头等好马，另外有走马、侧步小走马、快颠步马、碎步小跑、飞驰等共六种。这种祭敖包活动从古就有，古时非常重视这种活动。现在寺庙兴起。在寺庙搞这种赛马活动的虽也有，但一些地方仍用古代方式活动，如今已经形成了在寺庙聚会的习俗，但一些旗仍像古代一样，在敖包会上进行赛马，仍在春秋两季，在古老的敖包上或已定的地方进行。也有重修而后祭敖包办会的。这种风俗的衰败，是从清朝咸丰皇帝时开始。蒙古地方盗贼丛生，光绪十七年“红帽子”贼造反以来，越加贫乏。宣统三年经过革命产生了中华民国，蒙古地方便吃尽了兵灾之苦。因此，蒙古地方变得极穷。还有，光绪三十年日俄战争时，哲里木盟地方的牲畜被俄国和日本国赶走了很多，蒙古地区更加变穷。这时名叫巴布扎卜的人，带领几千名军兵在蒙古各旗抢掠军需养兵，中华民国从热河、奉天等地派兵进入蒙古地方，任意抢夺财产，也破坏了寺庙。多年屡次的破坏，不能不使蒙古变得很穷。中华民国时，蒙古各旗的诺颜们听天由命的抓紧时间享受，其他什么民族耻辱也不在乎。中华民国时，蒙古人祭敖包的事也就不那么兴旺了。

祭敖包是蒙古人古时信天，而向山川祈祷一切平安的。那时，众人聚会选一座山、或大河、或一个大湖泊进行隆重的祭杞。如果祭杞了湖泊，就无论如何也不许人们吃这个湖泊的鱼，祭了山就不准动用这个山上的树、草、土。

〔尊重天、地、山、水，尤其尊重火。祭敖包原来都在

春秋两季，后来改为四季祭祀，但没形成习惯）。

建立敖包的办法是：古代为三个敖包，分天、地、人；后来成为七个敖包加以祭拜，称为七耀之神；再以后在阿尔基、布尔基皇帝时、唐王李世民皇帝时代，立十三个敖包，原因是为国家十三位英雄祭敖包。

看现在的敖包，卓索图盟祭十三个敖包；昭乌达盟也有祭十三个敖包的，也有祭七个敖包的；哲里木盟地区也不完全一样，这以外外蒙地方祭三个敖包。祭完敖包有行动规章：如果谁人在敖包附近损坏什么东西，村中管事的人们就开会，给他定损坏敖包罪，判罚他祭祀敖包。早先年，也有人因无儿无女，向敖包祈祷求子的。也有在敖包会上娶媳妇的，三年后无子女的人，让老年人在敖包面前说："这媳妇三年无儿女"，并打三鞭子后说："明年生儿子，把儿子领到敖包这儿来"！

选择建立敖包的地点时，先让老年人看看，然后选定地点。元朝起，喇嘛教兴起，就叫名喇嘛念经看三天内或七天内的梦如何（梦卜），找低矮的地方修了寺庙，对修敖包不那么为重了。

四十三、蒙古民族的地域

蒙古人从西藏来到阿拉善，又从唐古特分离出来为额鲁特部。从额鲁特分离后，到敖好日察哄毕达的布里亚特地方，具加尔湖的各河流沿岸一带游牧，有几段地方虽经成吉思汗将其统一起来，但土尔扈特蒙古仍单独存在。内蒙和外蒙虽为一体，东辽地方有疆界松哈力格山，以西都归蒙古。

西边至伊利、土尔扈特，但边界不那么明确。回回、哈密人过去也与土尔扈特混居，至今外蒙西南土尔扈特地方边界也不太清。因为那地方自古也不从事农业，而从事畜牧业，所以不注重划清边界。自古长城以内宁夏地方的安都、凉洲等地，住有额鲁特部的呼和扎拉桑诺颜一个部落，就是现在的西宁。现在是土族，也就是过去的唐古特蒙古。占领长城以内的地方是成吉思汗时代，土族住地是长城以内蒙古地方。如今的东三省地方的边界顺着山、川、坡顶都可以找到根据。

北部边界与俄国接界，但不十分明确。因为外蒙土谢吐汗部的色鄂格河流入俄国，蒙古人有从色鄂格河到贝加尔平原都是蒙古地方的说法。贝加尔湖西南住着布利亚特蒙古，到现在由于俄国的力量大，趁着蒙古人不注重边界线之机，俄国人利用各种巧妙手段，把不少蒙古地方划归了俄国版图。

明朝时候，以长城为界，关外为蒙古地方。清康熙元年，为借关外之地养关内汉民，延长边界从喀喇沁到科尔沁。吉林、法库、石门、清河门、阳西门、法库门都定为边界，始于清朝。古时蒙古人游牧在长城外，除蒙古部落之间来往外，没有其他民族。关外较冷，并不知道种粮种菜之事，因而界线并不明显。谈论吃穿时，谈论关内吃什么穿什么，关外吃什么穿什么。关外不出产各种水果和蔬菜，这方面的认识也是一致的。地域情况是：东北至松哈尔力格山，北为抗爱、呼伦贝尔等地，西南至阿拉善和甘肃省嘉谷关，西北至吉雅吐色楞格河等地，东南为毛老吐西门和各关口，是一个斜四方地方，这是怕各巴喇嘛时候在凉洲向忽必烈斯

钦交的地图所标。元朝忽必烈斯钦皇帝时的地图，都是怕各巴喇嘛及其有关人员划定，虽然不象现在地图那么细致精确，但也差不太多。北部为色鄂格河，西至天山、阿尔泰等地，东至松哈尔力格山脉，南至长城是蒙古人的家园。

蒙古自古特别注重山与河，外蒙的地方是：扎萨克图汗的范围内有西部的天山；吐谢汗部有汗山；赛音诺颜汗部有鄂嫩河；斯钦汗部有鄂嫩河和松哈尔力格山。

这松哈尔力格山，象蒙古地方的北部之依靠似的，而且是最大的山。由扎萨克图直穿赛音诺颜地方，向东流的叫鄂嫩河。吐谢图汗部南边流过的叫克鲁伦河，然后流向东北、查干温都尔，乌鄂各吐塔拉，是喀尔喀中部的有名的地区，自古湖泊较多。

内蒙古地方，在喀喇沁、察哈尔、翁牛特之间，有一片骑马打猎的地方，这个山区自古树木茂密，野生动物较多。唐、宋、元、明各朝代都在这里打大猎。到了清朝康熙年间康熙本人几次在这出猎打虎。因此定为皇猎之地，并派出了猎官，一年四季加以维护。从咸丰皇帝开始停止狩猎。对山区的围护也不严格了，而且在山区内的河边、坡地等处开垦了不少农田。在这猎山之地设了厅、府的建制，迁进不少汉民，到中华民国叫做围场县。这个打猎的山区在内蒙古很有名声。

伊克昭盟鄂尔多斯旗，有黄河，喀喇沁前旗，有大凌河；北旗有老哈河，其河流经过敖汗、奈曼、翁牛特、达尔罕等旗的部分叫西拉木伦河，这条河随着流向有几个名称。凌河有大小两个，都流入东海。

土默特右旗有大黑山，在凤凰山下建有朝阳县。因此，朝阳有“凤鸣朝阳”四个字的牌楼。土默特左旗，有黄花山

金桌洞。蒙汉边界上的山广宁山很出名，此山自古寺庙洞观较多，和尚道士也不少，清朝时才建了两座喇嘛庙。

达尔罕旗有两座相离不远的哈尔巴拉山，相隔三十里。这山附近自古多出英雄人物。满族的汗王从这个地方娶妻，后来生了顺治皇帝。因此，这个哈尔巴拉山苏尼吐村的乌木宝鲁台吉，是满洲顺治皇帝的舅家，不断享受清朝的亲属奉禄。早先叫洪台吉的名人，也出生在哈尔巴拉山一带。古人说，风水不好不出生特殊人物。

此外，没有值得写的名山大川，就是有大山川也无典故。古代阿尔基、布尔基汗居住在色鄂格河流域，成吉成汗时代以克鲁伦河流域为家园。后来元朝失去政权，成吉思汗的弟弟哈布吐哈斯尔的后代住在鄂嫩河流域，对于这些山川自古都要祭典。

四十四、树木、草、花之类

古时蒙古地方林木较多，原始森林密不可钻，最大的林木产地乃喀喇沁边陲之地西山。喀喇沁部各地树木最多，这里盛产松、橡、黄波萝、桦、椴、杨、榆等树种。早先松树最多，后来榆树和杨树为多了。沿河沟地带柳条不少。过去木匠有这样的说法：树木越来越变软了。山上的树、河边的树、平地上长的树质量不一样。山上长的树也有几种，阴坡长的和阳坡长的不一样，与沟边长的又不一样。古代树多时木匠砍树有了经验，能分出各种木质。早先，人们家中用很多木材。

人们一般使用较多的树木有松、榆，而生长着的树木有

松、榆、柏、杏、柳、杉、梧桐、椅树、椿、香椿、黄杨木、桑树、刺榆、山榆、青柳、三川柳、蒲柳、波萝、桦、栋、坐地柳、山杨、随河地柳、平杨、椴木、槐木、枫树、橡木、虎威树、桦皮树，除此以外有荆条、榛子、女贞、山枸奈、野茶、野葡萄、樱桃、茨藤、滕萝、山梨、山里红、杜李子等，其他树木蒙古地方不生长。

草类中吉祥草最多。草的种类有：青草、羊草、万年蒿、茅草、房白草、盐池草、芦苇、荻草、菖蒲、蒲棒、苍术、蒲草、浮草、苔草、坐草、马黄草、艾蒿、蓬蒿、益母草、马兰、兔丝草、丝金草、癞瓜、蔡、爬山虎、蝎子草、鬼针、虎掌草、地丁草、席草、瓦松草、石松塔、蒺藜、乌拉草、串筒草、水石苔、臭根菜、引火草（线麻）、蕉麻、短荻草、马粪色蘑菇、金沙花、刺蘑花、木香花、芍药花、甘草、石竹花、蜀菊花、百合花、黄花、野茨蘑花、指甲花、野菊花、药草、旁岚等，此外还有许多天然生长的草、花，都是在树木最多的地方，荒野地带，偏僻地方、山地等。而喀喇沁地区最多。北抗爱山、汗山上也有，但种类不多。有松树、柞树、杨树、椴树、榆树、柳树等树木。围场县范围内树的种类齐全。清朝时昭乌达、卓索图两盟，把这个地方献给皇帝作为皇上的围猎地区，方园足有五百里：西至察哈尔边，北至翁牛特边，东至喀喇沁王府的希布柯河，南至巴尔罕地方。献给顺治皇帝以后，康熙皇帝几次在这个地方猎虎。这里是原始树林，其他地方的树木没有超过它的。松哈尔力格山和北抗爱山上的树木也是原始的，相当茂密。此外，在戈壁沙漠当中的一些湖泊旁边，长着芦苇和野韭菜、野蒜等一些可以吃的草，酸水菜、葱、茴香一般地方

长。野花很多，但自古没有个个都起名。明朝开始，关内汉人每年春天来挖各种花草之根，蒙古人至今以为奇怪，不知这些东西有什么用处。蒙古人对自古生长着的树木和草的用途都记着一些，而后来又有了新的名字，要调查全部并记录起来并非易事。

四十五、新的种地方法

蒙古人从清朝顺治十六年知道了种地的重要性，达尔罕旗巴岱亲王与清朝公主成亲时，跟随公主来了七十二行的匠人或其他劳动者，在蒙古地方落户，开始了种地、种菜、开荒务农。那时虽已知农业，但这些随来的人们只能住在旗边界法库门一带进行耕种。喀喇沁等地则从明朝起在巴亚斯哈郎吐关附近开始种地。顺治九年在八蒲地方开始了垦荒种地。雍正七年建八蒲厅，管理汉人到蒙古地方开荒种田的事和打官司的事，建立了衙门。后来在清乾隆四年，才规定了在蒙古地方种地的税法，把原八蒲厅改为平泉洲，隶属承德府。接着，建昌厅、对风厅、朝阳厅等喀喇沁地方，在乾隆年间规定了蒙古地区可以将土地出手。但法律条文上定有：汉人种地，蒙古人吃地租。（蒙古方面凡吃租的地方都建立了收租的局子），汉人不许永远居住，蒙古人也不许把土地永远卖给汉人。如果原来属汉人地方的土地是可以出手的。

原来关于收地租的规定是：十亩为一天地。一天地的好地地租为五斗，二等地为二斗半，中等地的地租是一斗半。可以用猪肉或大米代替，可以用各种东西交租。这是交给蒙古人的规定。另外有向国家交纳税的规定：由衙门收。后来，

嘉庆年间蒙古人用钱为代价抵押土地的，也叫当地。当地时要写合同书或契约书，立契约书说定三年后或六年后交还原来的钱时，土地的主人就可以赎回土地。因此，自咸丰年间以来蒙古人当土地，活期合同、死期合同兴起来了。

因为蒙古人要交官差银，所以在当出土地写契约书时要写上："因苦于无钱交官银，将自己养家的土地以多少多少钱当出"。如果永远当出土地，没有当屯的人和家族参加不行。如无这些中间人，汉人也不要这个土地。如无中人，将来有的家族上告到处理汉蒙关系的衙门，就可以把死期合同变活期合同，把土地要回来。因为法律有明文规定，不许把蒙古地方的土地永远卖给汉人，蒙古人因而有权追回。因此，蒙古人编造各种出卖土地的理由出卖土地，得到金钱后就去享用。顺治九年开始，从喀喇沁沿大凌河一带也开发了土地，蒙古贞的希日他拉、伊拉木吐山一带荒地也加以开垦。从巴吐查干到康平，到昌图、老山大岭，到达尔罕旗，一直到长春厅郭尔鲁斯等地都开荒种地，并将土地出手给汉人。从咸丰年间到光绪十六年，哲里木扎萨克图郡王的桃南河边的乌兰宝特也开了荒，在毛都河地区建立了桃南府。吐希也图、巴生林等地开荒种地时，革命起来了，清朝于宣统三年冬十一月把政权交给了中华民国。中华民国二年，各旗掀起了卖地高潮，因而用绳丈量土地。用卖地所得的钱，穿衣打扮起来，找大小喜庆事尽情享受。

蒙古人出卖土地的事，从立国到中华民国的情况就是如此。如果有不足之处，可到汉族国家的史书中找到真实情况。蒙古人从汉人那里学会了种地，变成了穷蒙古农民〔自古蒙古人不知种地的好处，也视种地为下等〕。

四十六、经营农业史

自古蒙古人并不种地，是清朝开始种地的。古时，人们把黍子用曼撒籽的办法在春天撒在地上，用木桩标上这块地方，放牲畜不往这块地上放。到了七月，割掉穗子堆放在平坦而硬的地方，把牲畜赶来踏上一阵，脱粒后用掀等工具风一风，然后把粮食挖窑埋起来，到吃用时吃多少拿多少，汉人知道后，把这种粮叫炒米。

还有一种叫荞麦，自古蒙古地方就这两种粮食。荞麦和炒米自古就是蒙古人的吃粮。加工方法是用石臼舂成米食用。没有碾子和磨。开始经营农业以后，汉人从关内引来了高粱、谷子、包米、豆子等五谷，还引来了芝麻、菸、萝卜、白菜、葱、韭菜、茄子、辣椒等在蒙古地方种植起来。有许多地方不能种稻子，但小麦却长得很好。种棉花的地方不广，从喜峰口起长城一带生长棉花，喀喇沁南旗和土默特旗的大凌河流域盛产棉花，也盛产桃和各种水果。长城西段有盛产糌巴面的地方，南部沿长城一带的作物和关内差不多。由于从事农业，村落中也广泛应用碾、磨，建造一些房子。粮食的交易也发达起来了。

从前，蒙古地方到了吃饭的时候，有说几句准备吃饭语言的习俗〔那时各户有喝茶（早餐）的几句礼貌语言〕。除了驿站没有其他可以下榻的地方，没有旗和苏木的公事，村落里不会有人下榻，平常经商的人如无爱里努图克负责人的证书，不能任意到各地做买卖。

到了清朝，发展了农业，蒙古人知道了这里边的好处，

感到荒野土地还值钱，很是惊奇。又认为，费了很大的劲儿从土地里找食物，也太可怜。对种地的汉人非常同情："这些地你种，每年给我这些酒、肉和大米就可以了！"这样的地方很多，蒙古人的观点是：走出包房，放开牲畜，清扫房屋过生活就可以了。对于过分受苦种地的汉人非常尊重，开始就没有多收地租的规定。

但是，汉人方面看出蒙古民族愚笨，用各种办法做生意买地，在蒙古地方从事农业者居多。

由于蒙古地方没有青菜，汉人种菜送给诺颜、夫人和地方官员时，旗主诺颜非常高兴，把种菜的人叫园头并指定土地和建房地点，因而园头落户在蒙古地方居住的各旗都有，而且也成为蒙族。这样的蒙古族有姓氏，蒙古人没有姓氏，真正的蒙古姓氏是翻译不过来的。因此，蒙古人之间要以锡伯蒙古、法库蒙古等分别，这样的蒙古人都是汉人从事农业后加入蒙古族的。卓索吐盟、昭乌达盟和哲里木盟三个盟里，汉人变成蒙古人的不少。

早先村子里没有院墙，不分什么你的地我的地，开荒种地后才知道土地的重要，对于过去各自种黍子的地方、住过的地方以及居住的地方进行了分割，占为自己的地方。因此，早先有能力多占土地的人，现在土地就多。另外，不愿种地、牲畜较多的人，赶着自己的畜群往北方去游牧的也不少。蒙古地方出卖土地时，出现了不少故事。

四十七　关于治病

医生学自藏医学而治病。医生使用的器具有针、拔火

罐、炙艾子。看病时诊脉，看体温，看舌头的颜色，还有一种用偏方治病的。跳神送祟、园光、剪命索、送纸、祝赞、念诵、盐烙蒸患、泼水收敬马、叫魂、剪纸人等方法治病的也有人用。

药物有丸药、灵药、散药、洗药、薰药、膏药、喝药、一服药等。此外，还有压灾、刮痧等治病方法。配方全按着藏医的配方，买药要从中医药铺买。汉族药商把藏医药书翻译过来，叫《西域药名录》。

蒙族医生的医书全部是藏文的。从汉人手中买药。蒙古地方生长的草药配制后，治病效果不够好。因此，学得较好的蒙医要从书上看熟药的形状，然后到汉医药店去买。虽然不会说汉语，但也可以对照图样买好各种药〔如果当医生的人不认识药是很难的〕。

还有对药学没怎么学，而能治好病的叫做“吉祥大夫”。

对医学学得很好，很出名的人，但治不好病的人也是有的。对医学研究了十几年，对医药能研究使用的人也有。学得中医而当医生治病的也有其人，在蒙古地方有些医生很走运。

吃了医生的药以后，药钱没有定价，用药人按自己的心愿送给医生一些布和羊。要是富户，在请医生治病抓药时就表示：如果把我的病治好了就送一匹马或一头牛。较好的医生每年举办一次祭星星的经会，在他的祭星会上吃过药治过病的人，尽自己的可能送给医生羊、布、茶、钱、牛、马等物品，以表示答谢。平时也有给医生送牛羊的。

病的种类有：蒙古地方有不少年轻人害眼病，年老的人

有不少闹腰腿疼的。随着四季生的病有：瘟病、热症、疟、痢疾、疯病、羊叫病、鬼风疙疸、手足筋疼痛、痰火病、伤风、小儿病、膨胀、呕吐病、咳嗽、头痛、头晕、心口痛、秃疮、疥疮、肚腹疼、花儿痘、麻疹，这些病当中疥疮在蒙古地区较多。这疥疮虽不是重病，但很爱传染，疥疮自古就有。其他病虽然也有，但不那么令人厌恶。小儿病很多，因为蒙古人中没有太好的大夫，每年春天小儿病和花儿痘发病较多，因此死的也比较多。虽有种花的医生，但高明的较少。

自古治病有在额头或手腕放血的。不论什么病，如果来的特别快，就放血治好。蒙古地方治病时，医生在很多情况下使用放血的办法和吃泻药的方法。

给小孩栽花，都是春天栽。如果是富户的独生子，就要在事先指定一匹马为栽花的报酬，医生从栽花起要保证一百天内无事。一般人家的孩子栽花，男孩交两千五百文，女孩交一千五百文，也要保证一百天内无事。因栽花而死了孩子，因而打官司的不少。医生逃跑的事也不少。

早先人们学医时，必须到西藏去学习十几年，然后回来为蒙古人治病。后来蒙古地方喇嘛教兴起，寺庙建起了不少，一些大的寺庙都设有门巴扎桑，因此学医当医生就在当地进行了。现在卓索图盟蒙古贡（阜新县）佛寺，就是有名的培养医生的地方。内蒙古各旗的医生都是佛寺培养的。外蒙就不一样，他们或者从西藏学医，或者从胡伯木寺庙学医，或者从青海的巴特哈日寺学医。

蒙古人的学医和治病情况就是这样。

四十八　蒙古地方的气候

自古，蒙古地方冷时较长，冬天特别冷，夏天还过分的热。虽然按四季分别是：春季三个月暖和，夏天三个月热，秋季三个月凉，冬季三个月是冷的，但除了离长城二、三百里范围的地方四时分明以外，毛老陶希门以西虽也离长城较近，四时的气候并不正常，寒冷时间较长。关内关外的气候要差一个月的节气，毛老陶希门至翁牛特、乌兰哈达是暖和地方，但比关内要晚一个月的节气。从农业种地上就可以看出来，乌兰哈达以北冷的时间就长了。蒙古地方的天气，冬季从十月开始冷，十一月最冷，腊月和正月也是很冷的，二月三月为中等冷。四月开始变暖，五月末开始热了，六月到七月十五为大热天。七月中旬开始渐凉，至九月由凉变冷。计算一下，蒙古地方每年有六个月较冷，四个月凉爽，一个月暖和，一个月热。古时每年的气候都很好，每年四月风止雾生，晴朗而有雾气。进入五月后从十五起，夏雨连绵四十天。进入七月，柔和的风刮起来了。二月末三月初时，开始打雷，那时的雷打的较轻，七月份内停止打雷。每十八天换一次节气，共有二十四个节气，老年人传下来的说法是：到了四月峡谷内不会有浮物了，这种正常的气候，到了清朝咸丰年间雨水就不调和了，和过去不一样了，随时打雷，风雨浪涛涛，闪电也多。早先蒙古地方黑旋风虽有，但都有时限，这黑旋风一起沙子流动，住房都会刮起来。夏天还有一次黑雾，这样的黑雾现在外蒙每年也发生。夏天雾大，每天都雾气昭昭。从冬到春晴朗，每天都有霜，如今蒙古地方冬

季虽也有这样的雾霜，但风比过去大了，雨减少了。老年人说，冬天也不那么冷了，夏天的炎热也不象过去了。早先的气候都有了变化，天气变坏了，物产也一年不如一年了。

农作物的生长情况是，卓索图盟和哲里木盟有八十天的无霜期，其他地方都是六十天。小麦、荞麦、黍子和花花豆为四十天成熟，可以种。如果七月下霜，就什么也不能收了。

〔每年六、七月，蝇、蚊、青蝇、狗蝇、小黑蝇、牛虻很多，能把白马咬成紫红色，落的满身都是。夜间萤火虫也很厉害〕。

蒙古地方的春秋气候以及寒暖情况如此是也。

四十九　关于人的身体高矮和寿命长短

在阿尔基宝尔基时代人，可以活一百二十岁。在史书上说，那时有不少一百二十岁的人和一百四、五十岁的人。古代阿尔基宝尔基汗时，平常人的身高为七尺。后出现了成吉思汗建立了蒙古国，把西方的萨黑亚班力塔奉为喇嘛后，这个喇嘛向成吉思汗敬献了经卷，上有如今的人寿只有八十的内容。后来元朝妥欢帖木尔汗时，萨黑亚班力塔的转世者帕各巴所著经卷上又说，人寿一般为七十，身高有六尺。清康熙时代，章家呼图各图若勒毕活佛所著经文称，现今世人的寿命有六十岁，身高为五尺。对于这些，由于蒙古人信仰佛教所信无疑。现在年老的人常说："我们小时候，有不少八

十多岁、九十多岁的人。”还说：“现在七十多岁的人都不多了。”

经文上讲：年的数量以六十一年为一周期。藏经上讲，按着这规律发展下去，从现在的六十岁寿命到五十、四十、三十、二十四、十八，到十三岁为人的寿命时，人的身子只有一尺了。到那时，正好这个瞻部州到了寿终之时。

人的年龄长短，靠的是土地之营养的力量而决定的。如果地力强生物营养丰富，在那里生活的动物也强壮。天气和地气调和，则万物发育良好，如果天气不好，地也缺乏生气，营养物质就缺乏，生命也会逐渐变弱。这是天理。因此，人生在世如果是地利好的地方，其寿命必长。仔细研究经文，知道生命的长短要随天时，蒙古族的知书人，对于人的寿命就是这样认识的。其他国家的知识老师们，对于人为什么有长寿短寿的道理，有什么特别高明的发现和建树，尚不得而知。

五十　人的性格

蒙古民族的性格和普遍的习惯是：先粗暴而后和缓，心好，气大。一般往来的习惯就是这样。人的性格有三种：官贵人家英明伶俐，喜欢施舍者较多。自古出现了很多好善的台吉，还有为臣的名门望族很愿做善事，对于乞求者和求施者，一般不让他们空手而去，多少总要给些财产牛羊。因此，西藏和五台的一些僧人，常到蒙古地方化缘，得些牛、羊、钱财回去。他们平时也常议论这事。由此看来，施主虽愚傻，但心地良好的说法并不荒谬；中等人家懒人多，好享

受，不爱劳动，而愿当兵，易产生争吵，爱打斗，但十分惧怕打官司。下等贵族较粗暴，爱小利，一见人家的东西眼虫就动，对住在其家的客人的财产经常偷窃，客人来找就把脸一沉，不交出所偷物品，这种贵族中不断出现偷盗者。因此，汉人认为蒙古人都是佛心盗手。什么事情都不能一概而论，哪里都有好人和坏人，这是世理。外蒙古的人，外表粗鲁，内心有心计，有长远思想。内蒙古人的性格，是外表聪明伶俐，没有定性，眼光短浅，只顾眼前的人较多。

总的来说，古时多出英雄人物和聪慧的人，自从喇嘛兴起就不如从前。虽有聪明人出生，听了喇嘛的人并不永生的说教，而产生了怀疑心和信仰。因此，蒙古人中的明白人说："兴喇嘛教并没有什么用，用英雄的利剑换来了无柄之杈。让勇者敬佛，本来有生命的人变成了给图象叩头的时候了。人人手拿串珠，口念玛尼，家家有了喇嘛念经，走向死门而回不了头了，到了扬弃祖业的时候了。"有些人已有了如此高度的认识。现在到了清朝，蒙古人的性格产生了大变化，读汉文并与汉族往来的人们和有汉族习俗的人很多，蒙古人的习惯是果断而急燥、英勇，不会用妙计而且不读书、重义气、认天命，为官或平民已定为代代相传。无论多坏的官，也是命里该然，遇上多坏的诺颜也要忠心于他，如果当地诺颜特别不好，就是换掉也还是他们自己的家族。自古官员代代相传至今，属民也是代代相传至今。从这里可以看出，蒙古民族的素质如何，很重君臣之礼义，有善良心的人出的较多。说好话求他什么事都行，如果用暴语则必还以更暴之语。

观察自古蒙汉之间的来往，蒙汉之间发生战争时，汉人

利用各种办法，如送金钱、美女给蒙古，求得和解之事自古很多。汉族国除了用美女、绸缎战胜蒙古人以外，用军队战胜蒙古的情况是没有的。如果不信此话，可看宋、元、明各朝往蒙古国送苏州姑娘几百人的事。因此，也有苏州夫人的说法。如今到了清朝，满族国也用送公主、格格给蒙古诺颜的办法，所以有叫满州夫人的说法。利用了给高官爵的手段，蒙古人受骗降了满清。到了中华民国，也不是用兵征服的，进一步给了王、公、贝勒、贝子等爵位，看准蒙古人的弱点使其归到了他的治下。如果蒙古民族不是强悍，早就灭亡了，何以到如今还有蒙古民族。蒙古人的力量之分散的根源，是过去自相争斗之时，正是满族掘起之时。一个个都来降了满洲，满人随和着蒙古人的心理，都封他们为各自领地之主。后来又分为外蒙和内蒙，还实行了各旗管各旗的属民，各自为主。因此，蒙古人的力量就分散了。蒙古族当中出现杰出的人也不出名，而且智者也看出时代特点，不去争名争利，只信佛教而不信别门。

蒙古人中出了不少好报恩的人，尊重别人也是普通人的习俗。医生、老师、喇嘛很受尊重。要想知道蒙古人的性格，从这些写成的书来看就可以了解实际。

蒙古人的妇女素质很好，很少有懒人，自古出现了不少眼光远大、举止大方而庄重的人。不失蒙古人的传统道德，乃是妇女的功劳。到现在能够治理一个旗的蒙古夫人，也都出自蒙古姑娘。而自从娶了满族夫人，蒙古家庭关系解体了。现在的蒙古诺颜，凡没娶满族夫人的其家庭都很严紧而有规矩，有古代蒙古人的家庭形式，家中和睦并安宁。从这里可以看出满、蒙家庭教育的不同。

五十一　开荒的原因

蒙古人出卖荒地的原因是，清朝人定都北京后，各省汉族不久都投降了满洲。治理国家不以百姓为重不行。各省的府、洲、县许多地方年年闹各种灾荒，臣下们共同商议写成奏折启奏，要求把蒙古地方的边界一带划出一部分，借地养活灾民。因而，经皇帝批准在蒙汉地区蒙古一边，划出一定范围允许灾民迁居。原来蒙古地区是不许汉人进住的。还有一个原因是，满洲皇帝定都北京以后，给蒙古诺颜们定了轮流值年班的制度。这些官员们在北京值班，连同随从人员和家属夫人等，每个都有一百多口人去京住在。蒙古诺颜为给皇上请安，进京住房要租住宽大的住宅。蒙古诺颜的差事是每年十二月初一前到达北京，由理藩院上奏，于正月初八晋见请安。而且要送上奶制食品、对子马，并以哈达为首礼。以后天天早晨起，在乾清门站班，不论多冷的天气都不可误班，如果迟到就要降职。这样一直到正月二十日，然后报请理藩院批准回旗。如果蒙古官员在京住到二月，就由理藩院督催他们迅速回旗。

因为有这样年班去北京，蒙古诺颜的费用很大，旗民负担过重，都变得很穷。加上这些官老爷在京要买各种用品，从北京的钱铺借钱每年都达几万两，因此蒙古各旗越来越穷。清光绪年间变为中华民国，呼和浩特都统、热河都统与东三省长共商，把蒙古地方的荒地开垦了为国库增加收入，力促蒙古各旗旗长出地。蒙古诺颜们由于自己债务也很重，还想随着时代享受衣食之福，费用大没有钱，无奈把祖先留下

的基业毫不可惜地出卖，以维持其豪华的生活。

从蒙古人出卖荒地来看，不是非卖不可的，都是旗长无知，不管人们以后如何生活，只知选自己旗内的好地优先出卖。不是蒙古地方闹天灾无法生存而出卖的，而是诺颜进京听差为理由破费太大，而达到了出卖土地的地步。如果闭上眼睛好好想一想，天数如此，的确是真的，人之道乱，则财产散之，是真理，果不出此理。为什么这么说呢？现在正处在政权交替之时，从蒙古人把祖业卖给汉人和汉族国家的大臣们把国家财权卖给那个国家的事看来，真是天时。

蒙古人出卖荒地的原因有以上这些。

五十二　被外民族支配和对本民族的统治

蒙古人虽然在清政府下躬身被统治，但对自己民族却仍然用祖先留下的办法管辖着。清朝所定法律，也不过是在蒙古人过去的法律之上加以增减而已。

对于古代蒙古用的九种赏法和罚法，并没有加以改变，而是照样搬用了。对于蒙古官员，还加官进爵了。此外，在北京专门设立了管理蒙古地方的理藩衙门。那时的蒙古人只求家乡安宁，对于用汉文怎样写并不理会，为什么叫理藩府也不明白，只认为清朝皇帝对蒙古的政事有帮助之心，对用蒙文写的内容深信不疑。因而，在清朝政府统治下忠心耿耿，把清朝当成了自己的国家。对用汉文写的理藩府的意义没有弄清楚。对于自古管理自己的诺颜非常尊重，各旗的

诺颜对本旗的所有各种事务部能处理和解决。每三年要进行一次清查户口，重新登记入册，发现住有外旗人，就叫当地努图克官员撵走。自古蒙古地方对外人入旗居住一事规定很严。当旗长的权力很大，对本旗属民有生杀大权。蒙古人特别惧怕自己的旗长，如果旗长的脾气不好，旁边再有阿谀奉承的人为官，他为了随和旗长的心意并出于自己的私利，就能要手段难为旗里任何有些财产的人，让一些人倾家荡产的事也不少。这种事在内蒙古较多。有的人移居其他旗发了财，而又没报户口的，如果愿意离开原籍而做另一个旗的人，就要从两个旗政府办理手续。要向原住旗的旗长交纳赔偿金，按年计算交纳各种物品，交完身价才可以在另一个旗登记入籍。这些规定各旗都是一样的。如果在别的旗住的时间较长，人又较多时，本旗就要每五年一次派人，到外旗去找到他们登记起来，而且根据居住时间长短情况收官银。如果派去的差人好吃爱财，就会发生各种逼人致死的事件。如派去的差人较好，到外旗以后每天忙于登记人口，记清哪月哪日在什么地方、谁家住了几天，也要记清人吃马喂等情况，对所收官银也笔笔有宗，记个明明白白。对于本旗人在哪个旗有多少人口，多少户，这次出差共花了多少钱，收支分明。这样办完事以后，回到本旗就可以向旗政府做出交待。蒙古地方有这样找自己旗民登记的规定。

自古蒙古各部落都是官、民分清，各有各的属民，非常清楚。各部落的官员，对自己的属民特别重视。蒙古人历来对无主之民，特别讥笑。对住在外旗的人，外旗人拿他当外人对待。蒙古人自古都有自己固定的诺颜，因此人与人之间要分内外。一个旗有固定的官，也有固定的民，各旗的旗民

都要为自己旗的兴衰尽责，其他旗的人不管你这个旗的事。在自己的旗内能否生存的好，都是这个旗的权力和财力的力量，涉及到这个旗的政府官员和每个人。因为有这样的原因，蒙古人虽有读书之人，不求出去奋斗，只求住在原籍度过残生。虽有这样坚固的层层规定，由于察哈尔部的林旦汗特别无道，蒙古人之间出现了战端，宝日吉各得等部落起兵相斗之时，满族兴起，用蒙古人说服蒙古人归顺了满洲，与满洲政权合并为一个，蒙古人为此非常高兴了。为什么高兴呢？那时，蒙古已又分裂成几个部分，互不服气，正在无法停止这种争斗时，忽然东部满族兴起，建立了管理蒙古政事的六部衙门理藩院，因此蒙民各部高兴地归了清朝。认为，满人建立管理蒙古人的衙门后，有了各诉心中不平之事的地方。

至今，这种对外来说是被统治的，而在内部有管理权的状况仍在延续。

五十三　三伏天的避暑

每到夏季三伏天，蒙古人就要避暑。避暑时，大家搬到一个河边高地或湖边高地居住，到时候由努图克或部落的诺颜，派人到指定地点划定各户的居住地点，然后通知大家都迁到这个夏营地避暑。各家找到给自己指定的地点住下来。

也许是几个努图克住到一个地方，避暑的人都来到以后，要先给诺颜请安，然后互相道安，进行登记。按排住地也要注意行政单位的隶属关系。因为是避暑，各户要带足食物和用具，比平时所用要多带些。从集中那天起进行各种欢

庆活动，每天早晨要练习射箭，每晚趁凉爽摔跤，晚上吃酒。或十个人在一起，或二十人在一起，边喝酒边唱吉祥之歌。乐声四起，姑娘和媳妇们拿出自己所学的乐器，如：横笛、筝、琵琶、胡琴、笙、虎拍、三弦、口琴进行合奏。由于音乐的动听，并有一些生动的歌词，有些人听了非常高兴。也有高兴得哭的，也有唱歌的，也有醉酒的，这种娱乐活动人们都要参加个够。“今早在我家，一定要光临，”“明日在我家吃酒，定要出席……，”互相请，互相约，天天如此欢乐，这样活动到七月。官员与众人齐聚一堂，喝酒作歌，说不尽的吉祥语言。官员要祝福众人，众人听祝福后要叩头感谢，共同高喊三声：“今年避暑大喜，来年还要喜相逢！”互相施礼道别，各拆自己帐房，赶着车辆回到自己原来的家乡住地。每年都有这种避暑活动。因为夏季炎热，蚊蝇横行，官员和富裕的人们把牧群交牧民放牧，自己全家找地方避暑。穷人没有这种避暑的人。到了清朝，道伦淖尔成为出名的避暑之地，内外蒙的蒙古官员和呼图各吐喇嘛，在北京怕三伏的炎热，奏请皇帝把道伦淖尔批准为避暑之地，并建设起了几处寺庙。

外蒙大呼日耶也建起了寺庙，外蒙人避暑时就在大呼日耶附近河边。蒙古人习惯随畜群走，搬迁居住点乃平常之事，不管多么远的路，只要愿意就赶上几天路。因此，蒙古人见面有互相问“旅途上好吗！”的问安习惯。

五十四　蒙古钱币

蒙古人自古没有自己制造的钱币。元朝时，虽然造过带

有蒙文的钱币，也只是当作喜庆吉祥的礼物。按着以前历代皇帝的办法，制造铸有自己名字的钱币，又需大量的铜。因此，忽必烈皇帝延用了以前的钱币。由于蒙古民族除了经营畜牧业以外，不经营其他，每年从关内来的汉族商人，都是用白银换取牲畜。因此，早先蒙古地方白银很多，蒙古人所用的布匹、绸缎本地不出产，做衣服的布料、针线、剪刀、器皿都要从汉人手中买。因而，蒙古人非常重视白银，对于钱币则不那么重视。商人也熟悉了蒙古族的习惯，把银子做成五钱的锞子、一两的、十两的、二十五两的甚至五十三两的元宝，还有十两的、二十两的金元宝，把这些不同重量的金银折成钱币的值，用以购买蒙古人的牲畜。牲畜较多的户，家中常常存有一些现银。

蒙古人早先穿的都是白楂皮衣，没有布面，而富有的官贵人家才穿有面的皮衣。棉衣一概没有，后来元朝开始穿棉衣。因此，商人开始到蒙古地方用布做买卖，都是以白银做价交换，五十三尺为一块布，一块布作价五钱银子。砖茶也作价用于交换，一块砖茶长一尺、宽五寸、厚五分，其价银五钱。蒙古地方不论买卖什么都以白银为作价标准。平时交换和来往中的价值，都以金、银、布、砖茶，而其中标准都用白银计算。

铜钱没处使用，原因是没有大小集市，因而没有小商品经营者。蒙古人对买小物件也不懂，后来开荒种地了才知道了铜钱的事。清朝咸丰年间，虽然知道了用纸币，但蒙古人在回蒙古地方时，都把纸票子换成货物或白银，至今非农业地区仍以布、茶、银为交换媒介。清光绪十七年起，蒙古地方的白银渐渐少了。

蒙古地方自古很重于使用山西地方的白银，到了中华民国蒙古人用钱币已不是这种状态，变得特别乱。外蒙古、俄国用纸币，内蒙各旗使用各种银两、纸币，没有统一的钱，根据各地的情况什么钱都使用。

五十五　蒙古民族的兴衰情况

蒙古族在历史上的一些情况，可见于《青史》，是忽必烈斯钦皇帝诏令帕各巴喇嘛和扎桑陶格吐二人撰写的。忽必烈的意思是，要把蒙古族的历史明确的概括，为了我蒙古人的长久发展，为了现在和将来的利益，为了代代兴旺并守住祖先的基业，在一切政事上让人们相信都能共享幸福，民族内部在部落之间不出现黑暗与昏庸，为了保证光明的未来，要无可怀疑的沿着自古以来官民发展的道路，把青史写成志书。按着这个旨意，帕各巴喇嘛从藏文志上翻译下了青史。陶格吐把古来代代传下来的喜庆宴上的祝词，从维吾尔文志书中加以整理，把蒙古族的阿尔基宝尔基时起、到成吉思汗时为止的事写成了《青史志》。

如果现在把《青史志》的内容展开来写，就好象把蒙古族过分的加以赞扬。青史上说的语言都是很夸张的，英雄人物太多，古代有叫桑达来的皇帝非常英雄而闻名，就是现在的青海地方，这桑达来是众部落会盟的首领。他的国家牲畜很多，其数量都以套海计算。敖好日查各的敖套各吐汗也很出名，也是富有畜牧的国家。这个国家的位置是现在的喀尔喀。波特国也是富强的国家，畜群中羊最多，是现在的布里亚特地方。抗爱汗和哈屯汗也特别出名，是如今的布里亚特

部。在从色鄂格河到贝加尔湖，在鄂嫩河以北，这些地方的人从一个部落发展成几个部落，各有各的汗，分别占据着各自的一块地方。

古代有不许称"汗"的名字的规定。敖登各吐汗的名字，代表了以后各代汗的名称，代代都称敖登各吐汗。对以后各代汗的名称，一律不准叫。如今的蒙古人也不许叫该旗旗长的名字，这里也带来了一些困难。古代的汗上任或去世，都不记年数，都是以甲午、戊辰或丁丑等记载。现在虽有文字，也不完全与汉族的历史相符，但有一件把握的证据就是汉族历史上各朝代也都有与其同时存在的蒙古的部落，只是在汉文中有不同的名称罢了。早先还在没有蒙古这个名词时，都是以各部落的汗名为部落名。那时，部落汗每年春秋都召集会议，几个部落集会是为了推举一个贵族为盟主，也有为共同经营好畜牧的集会。因为常常有人偷盗好马，卖给汉商。因此，几个部落集会商议组织兵力，把好马选出来给军中英雄人物骑用，还要选最好的木材做弓，用牛筋做弦，用野猪皮做斗蓬，用虎豹皮做甲，用鹿皮做衣服和鞋，用印度和西藏的铁制造箭、刀、甲、盔。那时还有一些汉族铁匠、铜匠住在蒙古地方制作各种武器。为了保护畜群，要选强壮的人当兵巡守边界。可是，那些盗马贼们就在这样严紧的防范下，摇身变成了商人，渐渐地熟悉了蒙古地方的地形、道路与蒙古盗贼们合起来，利用绸缎等财物为贿赂，把蒙古人的牲畜赶出界外。对此，蒙古人采取了集中牧群几百头或上千头经营放牧的办法，并且组织更多的兵力寻找盗贼足迹到边界。汉人的守边官向着汉族，不仅把盗马的人们放进界内，而且还与蒙古兵为敌作战。因此，蒙古兵大怒，把

边界上的村庄、民户烧毁，而且对居民也不分男女进行烧杀。汉官员把这种事报奏其皇帝，说凶恶的外族侵犯了边界，烧杀了边民，应派大军前往边界征服。汉人皇帝信以为真，就派兵去与蒙古作战。因为年年出这样的事，秦始皇时代修建长城，以防蒙古人进界骚扰。并不知道汉人到蒙古地方偷盗牲畜之事，只认为蒙古人凶恶，滥杀了无辜边民，因而十分恨蒙古人。蒙古人也因年年有许多牲畜被偷，而恨汉人，并且派兵巡守边界。汉人认为蒙古人凶恶，有可能进关，因此在长城各关口上驻兵防守。蒙汉之间在古代发生的战争，有不少是因为牲畜的原因。如果是现在，可以在书刊上写明情况，就可以了解双方的起事原因，可以派人调和。那时的蒙古人不仅不识字，连汉话也不会说，而汉人也以为蒙古人都是凶恶的。

远古时，蒙古族住的地方不是现今的内外蒙，而是在青海、甘肃以西的广大地方。那时的蒙古人很强盛，兵勇们虽善骑射，但不知扩大地盘，不知道扩大国家版图之事，只是保护自己边境范围之内的牲畜，以防盗贼夺掠，各部落的巡兵巡守很严。那时，贩马的商人用南方国家的成匹绸缎和上万两的黄金，与蒙古人来往，在来往中汉人各国之间，也为争夺与蒙古人来往的权利而进行战斗，其失败一方的皇亲和大臣，逃到蒙古与蒙古官员交友、并用蒙古的兵力战胜对方以支持皇帝的也不少。那时的蒙古族中虽有英雄人物，但对汉族国内的概况一点也不知道，都是从逃到蒙古来的大臣那里得知。山东省的布匹多，苏州的姑娘，扬州的绸缎好，山西的金银等等，蒙古官员听了非常眼馋，产生想要得到的念头，因此带兵去南方的事，西汉、东汉时出现多次。

那时的蒙古兵被汉国借去打仗，有的获得了大利。唐、宋、元、明这四个朝代时，蒙古政权很强。汉朝名画家毛延绍投了蒙古的敖套格吐汗，扶持了蒙古政权。以后，大臣失志归顺了蒙古，成为蒙古人的也有不少。汉人成为蒙古人就起蒙古名，所以也没办法说哪个是这样的人。蒙古人也很愿意收留这样的汉人。

由于成吉思汗在克鲁伦河一带兴起，逐渐收服了印度、西藏、额鲁特、唐古特、宋朝、吐尔扈特等国。这里边因为成吉思汗的弟弟哈巴吐哈斯尔征服了东边的金国有功，就把原金国的地方指定给了其弟哈斯尔管理，就是如今的内蒙古东四盟地区。妥欢帖木耳皇帝因听小人谗言，又沉于酒色，因而把这些大好的河山都失掉了。蒙古人逃回北方各部落，又各回各的地区，部落之间又联合起来在关外各守边界。与明朝对敌时，东部满洲人兴起，蒙古政权到了林旦汗时代，由于林旦汗无道，蒙古分裂，因此都先后归顺了满洲。满人由于取得了国家政权，利用蒙古军队，以满洲为名战胜了明朝，建立了清朝政权。当南方省份"长毛贼"造反时，调动了五万蒙古军实行了镇压。清政府因蒙古人有功，对蒙古诺颜多封了些王、公还不算，同时教会了蒙古诺颜各种受尊敬的礼节和享受的办法，并与蒙古王公们结亲，把自己养大的女儿们嫁到蒙古官贵之家。因此，蒙古诺颜的家中，更大开了享福之门。由此，满洲官员的政策大致为：对于蒙古官员，必使其成为住在门傍的房主人和只会消化食物的器具，此外没有其他用处。

蒙古的官贵人家，从古以来到清朝的情况就是这样。到了中华民国时，对于蒙古不但不提起了，而且成为耻辱者。

一样都是世人，蒙古族就提不到什么了。蒙古族也只能挡着脸说蒙古在千年前的所为因而自豪，对现今的蒙古人，东方的小孩子也知其大概。

边界，在书本上都有明确的说明，现无必要细写。要分析现在明显的存在情况，那也会有名人动笔的，因此就到此为止了。

五十六　关于家庭教育

在每次集会或宴席上，老年人都要对年轻人进行祖祖辈辈流传下来的教导。平时，这叫做老年人的教导，自古以来就有这样的习俗。这种集会，每年五月无论如何都要进行一次。几个努图克在一起集会不一定，每个爱里几十户，怎么也有几个老年人。这些老头子当中年龄最大的当会首，如果几个爱里合办，那就由各爱里的会首轮流主持。集会的伙食由富户们平均负担，大型会要请努图克首长参加为首席，如果官长不来就由他儿子代为出席。首长年龄再小也要坐首席，敬酒先敬首席官长，再敬上煮羊肉，然后再互相敬酒，说些吉祥语言喝酒。喝过几杯酒以后，会首老人要讲集会的理由。

“自古托汗主的洪福，各爱里和各努图克太平无事，人畜两旺，这就是汗主的洪福，诺颜们的禄，为家家户户共享太平幸福，为汗主和官诺颜的万事如意而聚此会。自己内部无贼，则外贼不来，执行官员不失法度，牧民紧紧跟着牧群，巡边军人不让敌人接近边界。蚂蚁知道躲水，这是小小的虫子；马认识自己的群，这是牲畜；野兽也知道它们自己

的路；大雁知道冬季寒冷而在秋天就领众小雁南下；这些都是虫、兽、禽类，知利害而保其身。自己养的狗不咬自己的羊群。为了自己的私人利益而接收贿赂，把盗贼放进家乡，乃是损害部落和民族。各努图克的人们要当心流民的窜入！”说完后大众齐声高呼“这就是命令”！其他老年人接着说：“水草肥沃的家乡，永远不会疲劳；相邻的人们之间没有仇恨；汗的时代巩固而长久！

对此，大家也异口同声的高呼：“借此吉言”！

其他老年人也要说话，一般都是借古代历史上的人和事进行教导。说古代有某某英雄名震四方，敌人听了他的名字就掩旗息鼓而去。因此，他的家乡始终太平无事，等等。美丽的姑娘们，有志气的男儿们，运气好的壮年人们，有规矩的妇女们都是努图克、爱里的骄傲，有教养的后代，善于教导的老人，为了维护幸福生活的根本，你们听了教导要复元好转，受教育应当成为明智的人。

过去，人们用英雄人物的名字为名建造敖包，称什么英雄的敖包、某某英雄的敖包，以为纪念。不过都是行为端正的英雄和家族，才被人们传诵。为了对这些名字的更新，也要进行集会。

散会时，诸颜先走，然后老年人走。如有长辈或年长的诸颜参加集会，还要向他们送整羊，表示是整个膳食的第一口。集会时对这种礼节非常注意，如果忘了，要被认为失礼了。因此，办这样的宴会，会被称为法律之会，其规矩特别严格。

古代对于善于教导的老年人，为了听他的教导之言都要请他到会。

到了成吉思汗时，虽统一了蒙古各部，但自古以来的这种习俗未变。不仅如此，还增加了几项规定，集会听教导的事更加严格了。

五十七　家庭教育的兴衰

家庭教育自古都是妇女来做，家中有多少用具，怎样安排好饮食和服装衣物，如果来了客人，按着客人的等级做好茶饭献上。家庭的男主人不管茶饭的事，如果妇女生来就有些笨拙，要问问男人。家家的教育都相同，只是因贫、富和官、民的不同而不同。官员的家庭教育是，上辈官员对其子女要进行关于财产和属民的教育，还要进行有关对待夫人的教育和对待外甥的教育。

各家都根据自己的家族习惯，由母亲对儿女从小就进行教育，非常重视家庭教育的好坏。

平民家族的家庭教育是，要对子女进行这样的说教：要很好的打扫家庭内外，女儿在来客人时要记住客人的长相、穿戴、马的颜色和鞍具的样式，不许朝着别人唾吐沫和甩鼻涕，说话要和蔼干净。如果来了外地不认识的人打听人名时应回答："我年龄小，不知道。"或者让他问大人。不要动人家的器具，不能随便骑人家的马。因为马有不同的性格。见到长者应先下马，见到官员应早些让路，打猎时不要从官员前边骑马通过，遇有争吵之事不要骂人家的父母。

孩子长到了十三岁，要为他准备马鞍子和布鲁，教育他对牛马的毛色和形状要记住。女儿长到了十三岁，要教会她烧茶、做饭和针线活儿。不可面对客人笑，行止或坐都要讲

究，时刻注意不能出错误的行为。如果女儿出了差错，就同昨天不会返回一样。女孩儿象花一样，成长、开花、成熟都有规律，不象男孩那样可以时时活动的特点，所以有不少应当忌戒的地方。还要教育孩子报答父母之恩的道理。儿女长到了十八岁，身体成熟了，开始告诉他们报答父母养育之重恩，虽然生儿育女乃天意，但养育之恩重如山。这种骨肉关系代代都要存在，所以父母对儿女进行这样重点教育是不可缺少的。男儿长到了十八岁，孝敬父母报答父母之恩，乃是人生之正理，无论如何不能疏忽和怠慢。如果父子关系好，君臣之间必有忠义；如果各家各户的教育好，国家的君主必然开明，知父母恩者也知君主之恩。家庭教育是国家的根基。

清朝康熙年间开始，蒙古人的家庭教育开始走下坡路。从喇嘛教兴起始，集会时喇嘛也参加进去了，把过去的教育人的集会改为念诵甘珠尔经的会。不论官员家、贵族家、还是平民家，对于过去老年人传下来的教导忘来忘去，到了道光年间蒙古家庭教育变得很差了。中等以上家庭的教育更差，而在中等以下人家的家庭教育中，还有不少坚持过去的教育内容。如今的喀尔喀四盟和青海等地区的各户里，古代的教导习俗还在坚持，内蒙古的东四盟各户似没有家庭教育，也很乱。喇嘛教的教育，原来的蒙古家庭教育，满清的教育和汉族的习俗，这四种习俗在混合，东四盟各旗的情况相似，家庭教育恶化，哪里还有互相扶助和发达向上的心。

观察蒙古人之所失，总结起来都是由于忘记了古代以来的祖传教导，而只顾眼前的利益和享受，到如今更加忘记了古代的金玉之言。对于其家乡涌进其他部族的人，虽然知

道，但没有办法了。这种认为没有办法的人，还是有一点作为人的人性。

出卖了祖传的土地，穿上了色服，用贿赂买到了王公的爵位，现在这些官员的说法是："此乃天时"。对于这些正在毁掉基业的诺颜有无人性，我算看不出来。

对蒙古民族的教育内容，从多方面研究，我丝毫也没有丑化，是从实写出的。

对此书，如有人能修改，可以参照更好的书卷加以删改。

自古对英雄信赖的蒙古族认为：男人如果是聪明的英雄，可以盖世。

到了清朝，蒙古人自愿地使喇嘛们发达起来，可是如今虽有盖世英雄，却相信了"并非永生"之意。人虽不是永生的，在他还活着的时候，并没有明白人生的意义，因而蒙古人现在已成贫困的民族。

五十八　为了来世生于福地而虔信佛

现今蒙古人的思想中，特别虔诚祈祷的想法是，死死的信佛，而不断祈祷叩头。为什么这样真心诚意地信佛呢？有一部关于释迦牟尼传记的经卷，这部佛的传记在蒙古地方佛教兴起后，喇嘛们向蒙古人翻译过来加以宣传，不论男女都能听到，因而影响很广。这里边很重要的一条是经卷中关于世界形成的秘密。这释迦牟尼本身不知经历多少次浩劫，而

且这个世界的形成和消亡也已定数。

值世之佛，是由好时代的一千个佛来依次值世。这个世界的名字叫赡部洲，值世者乃释迦牟尼；前一个世界是缶西巴佛值世；未来世的值世佛是麦得耳佛。这是大世。小世有十二个。说现在世界球上发生和发展多种生命物，当生命物之皇帝的都是佛的转世。今天世界上的人和动物之种类，有五百五十四种，语音有十四种，云云。

阿、卡、擦、妈、（日阿）、仨、杀、他、如、苏、姆、（日衣）、呀、（佛得）十四个音，都可与第一个“阿”字拼用，其他字音按各自的语言要求使用。而“他”、“日阿”、或“妈”音多，根据情况用在自己的语言中。

七曜为中心，天有三十三天之说，地狱有十八层之说，世界之变化乃佛、人、鬼三方面相互矛盾而有事成事败之说。阴阳之奇妙秘密靠地、气、黄之力，生成了生物和矿物，对于这样一个世界之奇观，在佛的传记上阐述着，而且还说这个世界的中心乃是印度的刀尔吉他。

释迦牟尼佛时代，印度地方的堪萨尔生镇的何吐力呼得寺所办的为全部六种生命的今天和未来而念的丁呼尔汪经的办法是，如不足七万人就不能办此经会。无论如何要七万格隆和僧众。俗男俗女和官员夫人等备下珍珠、金珊瑚、海螺、骆驼、阿如拉、青玉等九种宝，祭物中插上花，各种东西都齐全了以后奏起音乐，释迦牟尼本身坐在中间禅位上。起经念过三遍后，佛降旨曰：把世界自古形成和毁灭的原因说给众生听听，这赡部洲地方，到头来会兴起武斗，众生之间敌对起来，被杀死者血流成河，尸骨如山，出现各种武斗时就到了浩劫之时。为了那个时候的事，凡听了

这丁呼尔汪经的人都要加入浩劫之军，在互为对敌而发生的战争中的死者和胜者，都会得到同样的功果。到了麦得耳佛值世的时候了，众生在今世上多行善事者，一个不落的转世到麦得耳佛的值世时代……这种内容的经就是丁呼尔汪经。佛教徒们在西藏和西召，每过一些年总要办一次经会，办这样的经会花费很大。蒙古地方兴起喇嘛教后，请西藏的名活佛喇嘛到蒙古地方来，几个旗的诺颜联合起来，筹集几万两白银办这种丁呼尔汪经会。听经的人产生极深的信仰，相信浩劫之军之大和来生必到麦得耳时代。因此，按照佛所说祈祷来生转世到麦得耳值世之世界。为此，蒙古人都手拿串珠口念玛尼六个字。佛的传记上还有今世之人如信佛教，则应当为了消除今生的罪过，应用黄金塑造五尺高的佛像，如此则功德无量。塑造佛像要用金银珠宝，以及珊瑚美玉等物，用五宝黄色刷身。只要有点钱，画上一尺高的佛像也可以。每日向着佛祈祷行摩顶礼，就可以聚福积善。因为佛经有这样的内容，人们十分相信，所以每人都尽自己的力量为塑佛像出力或画佛像。现在蒙古人家中所供佛像有各种各样，就是这么来的。

此外，在麦得耳佛的祝福经中说，布施和叩拜更有行善积德的功能。用海水洗身子，修建寺庙和塔，烧香、点朱拉灯等都有大作用。因为神佛在各自的住地有无限的保佑作用，对众生都有好处，对离佛远的地方也同样有好处。根据这个经的内容，蒙古人的信仰者有去海洗身子的，也有不少到南海普陀山、山东泰山、山西五台山、西藏的召庙等地进香朝拜的人。各家各户对这种事几乎都知道，也都知道关于听丁呼尔汪经、浩劫之军的到来，然后转为麦得耳佛值世等

知识。

蒙古人是如梦似的生着，如醉似的活着，人人都向往成佛，对于别的什么读书的好处等均不相信，而且也听不进去，理解不了。观察蒙古人，对拜佛祈祷有特别本事，而其他方面就没什么本事了。喇嘛的发生和发展，把蒙古人的聪明智慧推回到几万年前去了，把人们引导到灵魂离开肉体的道路上去了。蒙古人的十分之七，盼望自己成佛。如果仔细考虑这些话，就可以得知其份量。

结 束 语

我从小就是一个苦命人，十来岁时就非常喜欢读书，但由于家境贫寒，没能很好的学习。正在家为维持生活而勤劳时，得以当了本旗苏木章京。光绪十七年（公元一八九一年）十月，家乡遭受了教会之乱，房屋、家产全部被烧毁，母亲也得病去世。次年，父亲病逝。

光绪二十年春，为调查本旗人到外旗居住的男丁入册之公事，去哲里木盟各旗奔走，于光绪二十三年回到本旗。对所去各旗情况有了了解后，产生了新的思想，下了落发去西藏当喇嘛的决心，走到北京雍和宫住下，由于没有了路费和饭钱，又决定住雍和宫学习经书，待挣了钱以后再去西藏。住雍和宫时二十四岁，在这里拜了教经书的老师，天天下力量进一步学习着。我自幼学习了满、蒙、汉三种文字。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十七日夜，“红帽子”拳贼火烧了在北京的外国住宅，见外国人就杀。因此，有关外国联合军队于八月初占了北京，皇帝与太后逃向长安。那时，日本军队占领了北京顺天府，由于顺天府和雍和宫很近，我领头与几个喇嘛商议，与旺希尔巴拉旦二人找外国军官高桥、川岛和俄国的可亚夫，要求保护雍和宫。除了为护庙做些有益的事以外，也为市民做了些好事。

光绪二十八年冬天的中月，在蒙古六部的福兴尚书的当亭考选“古西”（译者注：喇嘛学位名称之一，专门从事佛经翻译工作）时，我考取了四种语言文字的“古西”。

光绪二十九年冬到三十年日俄战争时，我去木古搂（今

沈阳）、昌图、八虎门等地，为蒙古旗寺庙和喇嘛而奔波努力，我曾穿过交战双方之间。

光绪三十二年，被北京文部请去，在满蒙高级学校当了蒙文教师。我虽于光绪十七年醒悟，但认识我的人不多，我命也如此。由于以前遍走蒙古各地所知，如果兴教育必有益于蒙古民族。光绪二十八年冬蒙古王公都来北京时，我为各位蒙古诺彦（官）做翻译时，表达了办教育这个想法。喀拉沁公汗如扎卜，把我的想法拿去和各位蒙古诺彦商议时，部分人不同意，部分人对于办教育不懂，部分人忧虑。正当议而无结果时，光绪三十三年十月我被日本东京外国语学校聘为教师。

宣统三年七月回到北京，又从事翻译文字。蒙古王公们因混乱的时局无心办事。又于中华民国元年8月，受聘于京都板原寺佛学院。中华民国三年回国，住在木古穆（奉天）。我这回要提经济方面的事，按照蒙古习俗结合蒙古人的经济生活，提出了用新方法发展畜牧业，饲养牛、马、羊，把此事提向奉天巡按史张其元（音）和哲里木盟的头领们，他们都很赞成。这时袁世凯夺帝位的各种消息传出来了，因日本国和中华民国议定，日本商人到内蒙东部各盟经商，汉族官员对我这个发展畜牧业的想法都不相信，怀疑是日本的阴谋，因此我这个建议未成。没有办法，有日本知名人士介绍我到南满铁路事务部门做有关蒙文的工作谋生，便利用闲时把蒙古自古以来的风俗编写成册。蒙古诺彦们也有好的一面，坏的方面也很多。我看如今的中国人，不管蒙古人、满洲人、还是众多的汉人，很难出现有识之士。

我尽力阅读了古来的智者留下的书典，虽然事物在进

步，但古人所做的事，有份量而道理深，对后人很有教导之意。

现在我觉得还没有能超过古典文化的人。虽然有深通古文者，在著书时总应选福祸二门指出真理，如快刀斩绳似的指出恶者，引向善路，写明自己的意见。汉文三国演义，到了明代名人金圣叹译写的本子上，把曹操说的很坏。曹操虽有许多文武人材，但金圣叹却说他是奸恶之人。

到了现在推倒了满洲政权，袁世凯掌权，怀着当皇帝的心理，国人别说撰文抨击，只是敢在心中发怒而不敢言。由此看来，事情过去后著书赞扬、还是批评，乃是以后作者的自由了。袁世凯死后，从人们毫无顾虑的议论个够来看，古代的曹操应研究现在人们写的关于袁世凯的书。

现在我之所以忙于考虑这些事，铁路已经伸到如蒙古心脏的科尔沁（达尔罕）旗地，蒙古人说话可以，但不会搞商业竞争，怎么能抵住日本人和汉人的商业攻势。成吉思汗与众文武官员所创立的基业和民族，被毁后连个证据也没有。想到这些，非常忧愁。生来就有毁掉祖业之福的王、公、贝勒、贝子、台吉、哈拉楚子、塔不囊、协理和管旗章京们，你们以为死后反正什么也不知道了，把你们活着时候的所作所为真实的指出，专心决心写下。早年为发展文化教育和经济花银千两有余，花在你们身上了。我为自己生为蒙古人而悔恨！

喀拉沁南旗罗布桑却丹著　　中华民国四年（公元一九一五年）开始

大正（注："大正"为日本年号）七年（公元一九一八年）写完

后　　记

一九八一年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由哈·丹碧扎拉桑批注的《蒙古风俗鉴》蒙文版本。作者罗布桑却丹的家乡朝阳人中有不少同志热心研究罗布桑却丹的著作，但多人不懂蒙文，一些蒙古族同志阅读蒙文版本也有一定的困难。他们虽有阅读和研究的愿望，因国内尚无汉文版本，多数人只是望书兴叹。为了满足这些同志阅读和研究的愿望，从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到一九八八年二月初，对此书进行了初步翻译。凌源县县志办公室和县民委于一九八八年四月打印并散发了这个初译稿，但印数太少，没能满足需要。因此，又经三个月的修改和校正，由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其间，辽宁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对于这本书的出版给予很大的支持，于永祥副主任还为汉译本写了序言。市政协文史资料学习办公室管文华同志在文字上认真地进行了校正，市民委鲍湘河、萧玉祥同志给予反复审稿，由吴秀云、金宝文校对。初译稿的质量得到了提高。向为此书的出版给予支持和作出具体努力的同志表示感谢。

汉译本以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的蒙文版本为兰本。因为蒙文版本对作者手稿没作任何修改，所以在翻译过程中对书中的语言和段落也没有进行调正和改动。有些内容虽然重复叙述，也没删减，按原文采取了直译的方法。

书中第1、3、73页有四处（注：……），是按蒙文版本的批注译过来加进去的。为了帮助读者阅读时容易

理解，译者还加了一些译者注。汉译本的封面，采用了蒙文版本的封面设计原样。

由于译者的蒙、汉文水平有限，难免有许多差错，望读者指正。

赵 景 阳

一九八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蒙古风俗鉴　　赵景阳译　辽宁民族出版社　１９８８年１１月第１版　１７９
作者＝
页数＝１７９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